

增智小品(李文彬)

目錄：

代序

卷頭語

再版胡序

趙序

劉序

再版弁言

書評

【科學篇】

科學家談信仰

神創造宇宙

宇宙的定律

生命的創造

人體之奇妙

男女出生率

登陸月球

地球與太空

以光年計算距離

愛迪生童年趣事

愛迪生忘了新娘子

牛頓的趣事

發明輪船的人

妙喻

核子武器

尋找神之方法

沒有神嗎？

【智慧篇】

晏嬰出使

公雞蛋

急智

名落孫山外

胸有成竹

罵人妙喻

唐寅的趣事

知音者

三乎堂

紀曉嵐之聰明

愛惜光陰

妙聊

巧對

禦敵之法

聰明縣長

誰是呆子

自作聰明

瞎子摸象

原來如此

吉利話

【仁愛篇】

孔道與主道

口頭恩惠

為國損資

蘇東坡畫扇子

重義輕財

愛的故事

憐恤人之福

安慰

一件美事

饒恕

愛的迴聲

相愛之道

損己利人

因恨而殺

為朋友捨命

偉大母愛

愛仇敵

能說不能行
施比受更為有福
彼此相愛
南丁格爾
荀巨伯
母雞護雛
至妙之道

【喜樂篇】

真正的喜樂
上帝的美意
為什麼
杞人憂天
面帶笑容

【和平篇】

小孩子的樣式
堅持成見
退一步路
暴躁的婦人
以國事為重
主內一家
夫妻之道

【忍耐篇】

不輕易發怒
劉寬的榜樣
蘇格拉底的容忍
小不忍則亂大謀
六國封相
唾沫自乾
肚大能容

【誠實篇】

東床佳婿
一個剛直的人
物歸原主
誠實與狡猾
愛面子

不老實的廚師

農夫的夢

忠實的報償

誠實的好處

誠實的孩子

不要自欺

【謙卑篇】

謙卑的心

愛主的心

國王的畫像

缺少謙卑

不求名利權勢

驕傲與嫉妒

【忠心篇】

忠孝難以兩全

義犬尋主

忠心做工

【恒心篇】

半途而廢

再接再厲

寫完一缸水

【感恩篇】

失蹤的馬

知恩圖報

一飯千金

應報母恩

孝丐

【真理篇】

三位一體

信靠上帝

萬事互相效力

神的旨意

【讀經篇】

最偉大的譯經工作

國父的勤學

無價之寶——聖經

讀經之益

天天讀聖經

白字先生

畫蛇添足

應朝著鏡子看自己

林肯喜好讀書

【祈禱篇】

撒謊的禱告

靈命的呼吸

絕不落空

祈禱的力量

【奉獻篇】

天國的帳冊

積財於天

獻金建堂

如何奉獻

克己奉獻

奉獻以誠

光的代價

輕禮重人

【信心篇】

以耳代目

林肯總統的信心

憑信得未見之事

【順服篇】

貴重的器皿

三令五申

母親的教訓

孟子受教

謹守遵行

【救恩篇】

肥皂與救恩

在質不在量

粗心的人

拯救罪人

站在神的一邊

緹縈救父

知過必改

【公義篇】

義姑棄兒存侄

以仁義為懷

指鹿為馬

鄭板橋軼事

仁慈的唐太宗

有神

一斗米一斤雞

謀害親生女

殺人滅屍

公理正義

害人如害己

聰明的相士

自以為義

【永生篇】

何處是故鄉

返老還童

不死藥

和閻王講理

隨己意

死人糾紛

豬和牛

【迷信篇】

河伯娶親

革新風氣

不吉利

民間信仰

拜偶像之害

破除迷信

【成長篇】

聽道與行道

死人做聖工

攻克己身

盡善盡美

上帝的標準

【財富篇】

為錢痛苦

天國的財富

奢侈的後果

貪財之害

豐富的財產

【健康篇】

禁酒妙法

酗酒之害

談戒煙

不受物役

【起源篇】

紅十字會創辦人

主日學的起源

聖誕老人

宏揚母愛

【見證篇】

國父

唱三一頌

一盞燈

為真理打仗

叨雷博士

奧古斯丁

活的基督

釘十字架

非洲之父史懷哲

忠心的僕人

為主發光

成為香氣

本仁約翰

生命追求

獻身傳道

萬王之王

為主殉道

勿羞辱主的名

新生命

真正的悔改

除石心換肉心

會說話的房子

信徒生活見證

【其他篇】

宣揚文化

知難行易

糊塗人

任意批評

論斷

三個不同性情的人

差不多先生

禍由自取

求錯了醫生

神箭手

紀昌學射

今日事今日畢

拍馬者戒

牧場

教派何其多

箏的故事

趕客妙策

破斧沈舟

人心不足欲成仙

善惡存於一念

季筭掛劍

掉了禮貌

【代序】

保羅致提摩太書有曰：「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四福音書中，耶穌用比喻對眾人傳講天國之道，所以基督徒在追求靈命的過程中所遭遇到的一切事物，往往早就記載在聖經中了，真如所羅門王藉著傳道書說過：「日光之下並無新事……」。但是現代人們的生活忙碌，世俗的思慮太多，與屬靈知識的有限，使靈命受阻，曠希深入聖道之精奧，閱本書最宜。

吾人工作餘暇，若能沉思靜坐，默想經訓或選讀屬靈書刊，實為最佳養性之法，但因工業社會休閒時間不多，故宜以小品型式之短文小品，隨手翻閱比較有會心的回味。本書編者李文彬牧師，牧羊教會、造就聖徒、事奉上主數十載，在文學上深具修養，特將中外故事趣聞。集腋成裘、博古論今。內容全以宣揚福音為主題，每篇短文後均附聖經經文，予已信主者之再思、慕道人士之指引，助益莫大焉。

王在綱 寫于五指山翠柏新村
主後一九八七年四月

【卷頭語】

近年來，我國政府竭力宣導讀書運動，推動讀書風氣，鼓勵人民讀書及購書。讀書不但可以增長知識，並可提高人民生活品質。既要讀書，就是要讀好書，那麼，什麼是好書呢？當然是正統書，有教育性的、啟發性的、能造就人的書。在學業上能得以進步，在知識上能得以增長，在心靈上能得以欣慰，所謂「開卷有益」，此乃好書也。

筆者為編寫「增智小品」一書，便彙集古今中外有趣之短篇故事；而以傳道人之立場，默想其中寓意，加以眉批；然後再配合以有關之聖經章節，使其含有靈意，更顯得完美。此書不僅主內人士可作靈修之用，並且可供講道資料；即是非信徒讀之，既不乏味，還可得到屬靈的知識，明白道理，引以認識真神，得到救恩。

可是當此二十世紀八十年代的今天，生活在工業社會裡，時間即是金錢的口號下，竟是分秒必爭了。有些人終日忙碌，雖有好書，無暇閱讀，尤其長篇闊論、鴻文巨著，更是望之而興歎了。筆者有鑒於斯，即以費時少，受益多之閱短故事，編寫成冊，與讀者分享。每天只要抽出兩、三分鐘時間，即可閱讀一篇趣事，使之心靈歡暢，其樂無窮，受益非淺。

【再版胡序】

李文彬教授為華北神學院的資深教授，寫了不少的書，其中有一本「增智小品」，第一版已經售罄現在從事再版，可見此書為人所歡迎，為各方面所需要。再版後，當能發揮其更大的功能，而成為增智的箴言，帶領更多的人歸於基督。愛就本書的特點，可以下列數點言之。

就其立意而言，雖其種類繁華，內容豐富，所涉及的方面如是其曲折不一，然而，其主意總是要以聖經金言加以說明，蓋以天下任何事，其指涉無論如何多彩多姿，總是可以聖經為其答案的，從神而來的智慧才是真智慧。

就其範圍而言，至為廣大，中外古今都有，其所有篇章包括科學、智慧、仁愛、喜樂、和平、忍耐、奉獻、信心、順服、救恩、公義、永生、迷信、成長、財富、健康、見證、其他諸篇，如此廣大的篇幅範圍，均能以聖經的真理說明之，而盼能趨向于基督的大道，誠所稱條條大道通基督是也。

就其所指引而言，本書所牽涉範圍甚廣，其中所含性質也甚是不一，而李教授均能依其性質，加以指引，盡情盡理，自然而成，以經言的衡正，使其歸於聖道的美妙，此一番功力，誠有足以稱道者也。

就其功能而言，此書的問世給慕道者可閱讀此書而更明瞭神的真理，傳道者可因讀此書而多有例證，以便於廣傳真道，榮神益人，期使基督的福音更能廣傳於世界，以成全神的旨意。

鑒於本書上述種種特點，於再版之際，特為之序。

胡鴻文

一九九三年九月二日於臺北市真理書齋

【趙序】

李文彬牧師早年接受高深之神學教育，中年在國內外牧羊教會數十載，並擔任華北神學院教授多年。對宣揚主道，闡明聖經奧秘，造就信徒，啟迪神學生，早有成就。六年前有見於我國同胞，生活于分秒必爭之工業社會中，無暇閱讀長篇巨著之益智書籍，乃以深厚之文學修養，網羅中外故事趣聞，並配合以有關聖經經文，輯成《增智小品》一書問世。因其內容生動活潑，精美有趣，且篇篇均是具有屬靈意識，使讀者閱後心靈歡暢，受益無窮，出版後一時「洛陽紙貴」，版權千冊瞬即告罄，現決定再版。願神繼續使用此書，使主內兒女不只做靈修讀物與證道參考；也使慕道人士，用做人生指引與屬靈南針。謹此拙文，為之簡介並代禱。

趙錦

一九九三年八月十五日於臺北新店

【劉序】

工商業社會的近代人，很少有讀書的時間，更少有讀書的習慣，尤少有讀書的興趣。更不會自動選有關基督真理的福音書刊來閱讀。李文彬牧師心血結晶智慧之作《增智小品》，居然能在市場搶購一罄，閱者無不稱許，視為休閒無上妙品，心靈無形滋養，確為智慧增益之作。乃樂于推薦友好與同道共讀；於是一時洛陽紙貴，遲至者即以向隅為憾。由此可見李牧師此書取材之精粹，描述之主動，及比喻之雋永，含義之深長。雖短小而精緻；雖淺顯而精闢。其足以吸引眾多讀者，豈是偶然。且為教會出版界之異采，尤其為含有福音引喻聖經真理之小品，竟為世人甘心接受，更是難

得可貴。可見傳福音不一定要高言大智，更不必非長篇宏論不可，否則嘮嘮叨叨，囉囉嗦嗦，只有陳腔濫調，讀者若根本不屑一顧，則又有何效益可言。李著以簡短精煉文辭立即觸及讀者心靈深處，猶如枝頭清晨一掬甘露，林間寒夜一閃星光，可以鼓舞晨起者無限歡欣；夜行人心頭的一絲安慰，豈不是遠勝千言萬語！也許永世福音不折的種子，即蘊藏在三言兩語之間。當茲再版之際，爰樂予之序，並祝禱為福音效力，認識真神，體悟人生真理即在深入淺出之際，那就非僅僅「增智」而已了。

主內七十朽翁劉真光敬識

一九九三年八月廿四日於「基要信仰協會」會後

【再版弁言】

《增智小品》這本書，是以一般文學及世俗的故事編寫的，所以易讀、易看、易懂的小品文；並以聖經章節，乃神的話加列其中；更有美好的靈意，成為屬世與屬靈兩方面的作品，使讀者更感興趣；而且得到亮光，能在靈裡追求，有屬靈的智慧，以開茅塞，得以啟示，明白道理，認識救主，信靠耶穌，走永生的道路。即如箴言書第九章九至十節說：「教導智慧人，他就越發有智慧，指示義人，他就增長學問。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

本書不單主內人士可得造就，即是慕道朋友及非信徒也是有益的。可說老少鹹宜，值得閱讀的一本好書；所以銷路很廣，現已全部售罄。筆者為傳福音的緣故，在文字事工上有負擔，而應各方面需求，茲特將拙作再版，供應讀者。

此次本書再版，承蒙華北神學院暨亞細亞神學研究院院長胡鴻文博士；中華民國榮光基督徒團契協會理事長趙錦將軍；名培靈佈道家劉真光博士等三位事主的忠心僕人，在百忙中為《增智小品》再版寫序文，曷勝感激，均以敬禮致謝。再者，名作家施卓人姊妹，（筆名重提），以妙筆撰寫書評，使本書生輝，感激萬分，特此謝謝。還有橄欖基金會總幹事鄔金華弟兄，為本書再版策劃與鼓勵，一併致謝。

李文彬 謹識

【書評：李文彬牧師的兩本書】

我認識的牧師不少，但偶而見面就能記起名字的則不多。因為上了年紀的人，「健忘」幾乎是一種專利。不過，有一位信義會的李文彬牧師，我卻牢記不忘，這是由於我早年編福音報的時候，看到他的文稿字體工整清秀，在腦子裡留有深刻印象。及至有一次見面，發覺他文如其人，貌如其字。自此以後，不論在何處見面，或隔多年見面，我都會記得。

最近，在東方神學院畢典禮後的午餐時間，承他以大作兩本為贈，使我喜出望外。這兩本書，

一本是最近出版的《詩篇中的彌賽亞》，另一本是去年十二月出版的《增智小品》。關於後者，我早就聽人提起，它是一本喻道好書，卻始終沒有機會去買，現在蒙他當面持贈，倍覺幸運和珍貴。

過去我也曾經讀過好幾本喻道故事集，取材雖好，但因出版在許多年前，總覺得語相當澀。而李牧師這本《增智小品》，實際上也是喻道故事集，但它的書名就帶有一股吸引力，足以使不信主的人也樂於翻閱。更重要的是，它的內容經過分類，取材之廣不是任何同類文集所能及。無論是古代的傳聞或典故，以及最新的科技資訊，都用現代人的語法，生動自然的呈現在讀者眼前。有的使人莞爾，有的令人忍俊不禁大笑，篇篇引人入勝。而每一篇掌故或趣談，最後都用恰當的聖經章節點出主題，使人在短短數分鐘內，得到了趣味的、益智的、真理多種收穫。因此，這一本《增智小品》不僅可以充實傳道者證道的資料，同時也可以讓一般信徒增進屬靈知識；非信徒讀到它，當必能在不知不覺中明白基督救贖之道。茲以該書「救恩篇」中「緹？救父」（一四九頁）為例：緹？的孝思，不僅感動了皇帝，免了她父親的死罪，同時還廢除了殘酷的肉刑，這是人人熟？的歷史故事。李牧師在簡略敘述這一故事後說：「主耶穌為我們的罪，被掛在木頭上，做了挽回祭。」他引用的聖經是新約約翰壹書二章二節：「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這樣強有力的引證，使我十分佩服。

至於《詩篇中的彌賽亞》，是李牧師一生研讀詩篇的心得。他根據詩篇第二、十六、廿二、四十、四五、六八、七二、一一〇等八篇，有關預言基督的詩句，分為九章詳加論列。這是一本有深度的著述，誠如東方神學院院長胡鴻文牧師，在該書序文中說：「對於詩篇中所表明的彌賽亞真道，提要勾元，闡釋甚詳，不但可以用作神學課本，即對於同道的信仰生活，亦有引領弼助之宏效。」

李牧師在視力極度困難，左眼弱視、右眼深度近視的狀況中，自費出版並親加編校，這一份奉獻的心志，令人欽敬。我也深深相信天上的父，必悅納他所做的。

【科學篇】

【科學家談信仰】

蘇俄科學家達辛古博士，一九七三年在加拿大，對訪問他的記者說：「我少年時，在農田發現一本聖經，而認識了耶穌。後來長大成人，便在大學裡研究科學，曾與老師範爾基博士研討科學方面之事情，愈研討，愈信宇宙中有位大主宰，祂就是管理宇宙的真神。」

在自然定律中，最令達辛古博士感興趣的是因倍定律。根據這個定律，任何系統若任其自然變化下去，組織這系統的微物質，便會愈趨紊亂，但這個物質世界，為何不會變成一堆塵土？足見有神管理宇宙。

美國科學家摩理遜，他是紐約科學院院長，他說：「地球是由最大工程師——神所管理的，一切都安排得非常巧妙，而且很有秩序。」他說：「假使太陽現在只放出一半的輻射溫度，人就會凍成冰；假使地球外殼再厚十尺，地球上就沒有動物生命所必須的氧氣，人類必窒息而死。」

故陽明醫學院院長韓偉博士曾說：「科學是被用來研究物質世界，而物質是神造的，神必然超

越被造之物，神必定不在被研究的範疇之內。」

二十世紀的科學否認有神，但有十位科學家說：「科學愈發達，神的榮耀愈被彰顯，耶穌的信仰更被確立。」

聖經說：「上帝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因為上帝已經給他們顯明。自從造天地以來，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 19~21）——李文彬《增智小品》

【神創造宇宙】

大科學家牛頓，發現萬有引力定律，因而聞名於世。但很少人知道他是基督徒，更不知他是一個傳道者，以科學證道。他常與科學家的朋友們討論科技之事，見證出神的大能。牛頓有一位最要好的朋友，是一個天文學家，自以為聰明，驕傲得很，不信神的存在，牛頓屢次向他傳道，講述宇宙是神創造的，他的那位朋友，總是辯駁不信。有個精巧的機械師為牛頓製造了一個太陽系模型，把各行星用齒輪套帶連在一起，可以使其轉動。一次，那位朋友又到牛頓的研究室，看見這個精巧的模型，各星球都很有規律的運轉著，感到驚奇而讚歎不已。便問：「這是誰造的……」牛頓很幽默的說：「你看這個模型不是偶然的，但不信宇宙是神創造的。小小的模型都是人造的，浩瀚的宇宙非人手所能造，當然是神造的，你可以信了罷。」

神是宇宙的大主宰，萬物都是祂造的，創世記第一章開宗明義就說到神的創造：「起初上帝創造天地。」（創一 1）聖經又說：「自從造天地以來，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然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 20）——李文彬《增智小品》

【宇宙的定律】

地球上有海洋，有陸地，適合滋長萬物。

海洋占地球四分之三位置，陸地占地球四分之一。全地球面積大約一億八千七百萬方英哩，海洋占了一億四千五百萬方英里，陸地只有四千二百萬方英里。若是海洋讓出一半給陸地，地球就只有四分之一的雨量，海洋減少陸地增多，整個地球就成沙漠，植物差不多不能生存。若是海洋多占陸地一半位置，雨量就要多增四倍，全球成為澤國，人類也不能生存。

上帝的傑作，祂所創造的，都是好的，雖然地球上水災和旱災，比較起來，還算適合。據說美、加、俄三國科學家，正在努力研究，把北流的河道改為南流，以供灌溉發電和運輸之用。

氣象家指出，大規模的河流改道，將導致全球性的氣候變遷。如果蘇俄的計畫成功，將使北極圈地帶的重量轉到赤道，以致減低地球旋轉的速度，並使地球搖擺角度增大。這種移山倒海，翻天覆地的做法，地球的軸心也會受影響。它會破壞上帝所定的自然律，而帶來災殃。

上帝是全能、也是最有智慧的，祂創造宇宙是有定律的，稱之為自然律，若是破壞了上帝所定的自然律，就會發生不尋常之事。聖經說：「天下的水要聚集在一處，使旱地露出來，事就這樣成

了。上帝稱旱地為地，稱水的聚處為海，上帝看著是好的。」(創一 9~10)——李文彬《增智小品》

【生命的創造】

一九七〇年四月二十日中國時報刊載了一則驚人的消息，人能造人。曾榮獲諾貝爾醫學獎金的美籍生化博士卡恩伯(Mr.Arthur A.S.Konber)，應我國中央研究院之邀請，已於是年四月十九日下午三時五十分，從日本富岡飛抵臺北，中研院院長錢思亮及科學界人士，都到機場歡迎。當記者訪問卡恩伯道：「你認為距離人類能造出另一個生命的時間還有多久？」他說：「達到你和我都無法看見。」

試想，在西元xxxx年，地球上出現第一個從試管中培育出來的人。他能講、唱、走、喝酒，一切行為與上帝造的人類，別無二致；或許有一天，他和他的同類聯合起來，專門抵制上帝的子民。卡恩伯說：「雖然遙遠，但並非沒有這種可能性。從科學上的理論來剖析一個生命，生化學所下的定義，生命的構造，無論動物或植物，都是由滴滴點點的細胞彙集而來。人體由腦、眼、耳、手、腳……所組成，每個器官都由各種細胞結構而成的，細胞是由四種化合物，所綜合而成，那就是蛋白質、脂肪、糖、含氧合酸(R.N.A.)以及失氧核酸。有了失氧合酸及含氧核酸，再配合適當的環境、營養……等作用，細胞便可產生，細胞一繁殖，便可組合各種器官，器官一搭配，新的生命就出現了。」

人能製造人嗎？人是上帝造的，生命是由上帝來的，難道人的智慧，能高於上帝麼？聖經說：「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創二 7)——李文彬《增智小品》

【人體之奇妙】

人的身體是由一個細胞長成生命，而細胞在人體內，分成頭腦、五臟、皮肉、筋骨、神經系統等類。每一類都有它特別的構造，而且都能彼此聯合，每一個細胞都是生命的一個單位。其他身體的每一部份、每一個器官、每一個組織、每一個細胞、都有它們的奇妙之處。

人的身體好像一具複雜的機器，有二百五十萬個毛孔，共為三千平方寸，又有二百零六根骨頭、五百多條肌肉和同等數的神經和血管，並常保持華氏九十八點六度。

人體的設計是極其微妙的，即如食道有特殊的肌肉，可以協助把食物送進胃裡去，所以，即令首腳倒置，仍然可以將食物送到胃中。可是氣管的結構又是另一回事，它有相反的作用，凡排泄出來的廢物，如痰，或意外吃到氣管裡的食物，都會被倒推出來或咳出來。

觀察了人體設計之微妙，我們不能明白其所以然，唯一的解釋，就是神造人體。聖經說：「耶和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創二 7)又說：「你們當曉得耶和華是神，我們是祂造的，也是屬祂的，我們是祂的民，也是祂草場的羊。」(詩篇一〇〇3)——李文彬《增智小品》

【男女出生率】

據統計，世界各地新生兒的出生率，男性與女性的比例，都是一百零五或以百零六比一百。婦產科醫生不得其解，他們只好委之於上帝的安排。台大醫院院長魏炳炎說：「如果有誰能找出這項出生奧秘，他很可能得到諾貝爾獎金。」看起來，冥冥中似乎有股力量；乃是主耶穌掌管著人的生、死、老、病，難怪大科學家愛因斯坦臨死前，信了耶穌。是什麼力量使嬰兒生下來後，男女間的比率拉近，舉世的醫學家說不出所以然來，也解不開這個謎底。

根據聯合國在一項「女人的角色」報告中說，一九六五年時，世界上有十一億六千五百萬女人；十六億三千七百萬男人。但現在這種情形改變了，男人為十九億九千八百萬，女人為十九億八千八百萬，男女總共有三十九億八千七百萬。男女比例相差無幾，生命和諧自有道理。

上帝起初造人，是照著祂自己形像造男造女，結成夫妻，生養眾多。聖經說：「然而照主的安排，女也不是無男，男也不是無女。因為女人原是由男人而出，男人也是由女人而出，但萬有都是出乎上帝。」（林前十一 11~12）——李文彬《增智小品》

【登陸月球】

一九六九年七月二十日，美國太陽神十一號太空人：阿姆斯壯和艾德林駕登陸小艇，著落月球，在月球上停留了二個半小時，從事探險工作。阿姆斯壯、柯林斯、艾德林三位太空人，隨即返回地球，在太平洋降落。

美國太陽神十五號探險者，乘坐火箭飛向月球，在月球的崇山峻嶺上駕車遠征，以搜尋太陽系誕生的線索。太空人是空軍上校史考特、空軍中校歐溫、空軍少校鄔勝。於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乘坐三十六層樓高的農神五號火箭，離地升空，其任務是人類第四次登月，他們在亞平甯山脈山巒登陸，在太空船外做了三次月球漫步，他們駕駛一輛月球車，探查該山脈正面的一個深谷，和許多坑口的平原及火山的坑口，他們希望能找到原始的地球殼。在月球上的總時間是六十七個小時。

在地球上的人，能進入太空、登上月球，實在令人驚奇不已，這也是科學進步之實證，與不可否認之事實。但是這仍不能達到天堂，得不到永生；只有信耶穌，才能得享天家之福。聖經說：「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十四 6）——李文彬《增智小品》

【地球與太空】

太陽的周圍有九個行星，按其排列順序即是：水星、金星、地球、火星、木星、土星、天王星、海王星、冥王星。它們環繞著太陽，構成太陽系。太陽系不過是太空中極小一部份而已，由此可知太空是如何之浩大了，地球又是如何之渺小了。地球是九個行星中之一個，直徑約一三、〇〇〇公

里，周圍長度可達四〇、〇〇〇公里，最接近地球的天體，就是月球，它的大小是地球的四分之一，距離地球約三八五、〇〇〇公里，大概等於把三十個地球排在一直線上的長度。地球與太陽間的距離，為一億五千萬公里，約為月球與地球距離的四百倍。月球是地球的衛星，是繞地球的，不是繞太陽的行星。

太空之浩瀚，宇宙之奧妙，非人手所造，也非人的智慧所能測度的。這就顯出上帝的權能，宇宙大主宰的傑作了。聖經說：「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上帝，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使十七 24）又說：「主耶和華啊！你曾用大能喝伸出來的膀臂創造天地，在你沒有難成的事。」（耶卅二 17）——李文彬《增智小品》

【以光年計算距離】

月球距離地球二十三萬七千哩，太陽距離地球九千三百萬哩。太陽系裡距離我們最遠的星，是冥王星，距離地球七十億哩。

太陽系以外，距離我們最近的星球，是在半人馬星座 X 星附近的三顆星，差不多距離我們二十五兆哩。

銀河系的中心部分距離我們將近二十兆哩。安多米達星雲的群島，距離我們一千四百萬兆哩。

天文學家，採用光年計算，光的速度，每秒鐘十八萬六千二百八十二點三九五九哩；若是二數相乘，其積五兆八千七百八十四億九千九百七十七萬六千哩。六兆哩以內的數目，就是光線一年所走的距離，以此作單位，稱作一個光年。

宇宙是上帝造的，日月星辰都是上帝所安排的，創世記開宗明義，就說到光。聖經說：「上帝說，天上要有光體，可以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並要發光在天空，普照在地上，事就這樣成了，於是上帝造了兩個大光，大的管晝，小的管夜，又造眾星。就把這些光擺列在天空，普照在地上。」（創一 14~17）——李文彬《增智小品》

【愛迪生童年趣事】

湯瑪斯·阿爾瓦·愛迪生一八四七年二月十一日出生於美國俄亥俄州的米蘭鎮，他小的時候，大家都叫他阿爾。他的父親是個勤儉的農夫，其母是個小學教員。愛迪生小時候，見人就問長問短，所以鄰人都不喜歡他；而且在學校裡不用功讀書，卻喜歡下課時發問。一次他問老師：「二加二為什麼是四？」老師答不出來，斥責他幾句，他便跑回家去了，接著學校裡通知送來了，勒令他退學，理由是愛迪生是低能的兒童，不堪造就。」

愛迪生六歲的那年，有一天他母親看他脫掉褲子，蹲在雞窩上，母親大吃一驚，於是問他在幹什麼？他說：「我在替老母雞孵蛋呀！你不是說蛋孵過以後，就會生出小雞嗎？我要試試看。」阿爾瓦孵小雞，在米蘭鎮上傳為笑話。

愛迪生小時很愚笨，被稱為低能兒童，而後竟成為世界馳名的大科學家，發明許多電氣用品。

這正像所羅門幼童時代就作王，不知如何出入，求神賜他智慧，就能辨別是非，成為一代名君。聖經說：「耶和華我的上帝阿！如今你使僕人接續我父親大衛作王，但我是幼童，不知道應當怎樣出入。僕人住在你所揀選的民中，這民多得不可勝數。所以求你賜我智慧，可以判斷你的民，能辨別是非，不然誰能判斷這眾多的民呢？」（王上三 7~9）——李文彬《增智小品》

【愛迪生忘了新娘子】

愛迪生有一天在鐵軌上救了一個女孩子的命，這個女孩子，原來是愛肯斯站長的女兒。站長為了報答愛迪生救命之恩，就將他的女兒嫁給愛迪生為妻。

愛迪生雖然是世界上最大的發明家，有著科學頭腦，可是他的記憶力有時很壞，什麼事都會忘記。愛迪生結婚的那天，婚禮完畢後，他同新娘子乘車回家，途中經過他的試驗室，他突然想起一件事，尚未完成，便請新娘子等一下，下車到試驗室去，說是馬上回來。那知他到了試驗室，就將禮服脫下，從事試驗工作，竟將新娘子留在車上等了幾個小時，家人才去把他找回來，當他上車看到新娘子時，便說：「竟將你忘了。」

拿破崙的字典中無難字，無論什麼事情，只要專心去作，沒有作不成的，專心是成功的要素。愛迪生為了研究科技，竟忘了新娘子，所以他成為發明家。信耶穌也要專心仰望，不能因親屬改變心志，必須愛神要超於愛人。聖經說：「人到我這裡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生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路十四 26）——李文彬《增智小品》

【牛頓的趣事】

英國大科學家牛頓，生於西元後一六四二年，他在小學念書的時候，不知用功讀書，以致功課不好，被同學譏諷欺侮，而感到痛苦。後來便發憤求學，力爭上游，成績自然就轉好了。但是他很喜歡研究物理，一天他看見一架風車，迎風不住的旋轉，他感到興趣，就細心的觀察，得其原理，不久便製造了一架風車。

牛頓有一次坐在樹下，看到蘋果落在地上，因此而得到靈感，發明瞭地心吸力的原理，又發明運動三律。那就是慣性定律、反作用定律、運動定律。如物體從上掉下來，又如飛機能在空中飛行，都是利用空氣的反作用。

牛頓為了研究物理，整天埋頭在試驗室裡。有一天到了中午，他感覺肚子餓了，就匆忙的去煮雞蛋充饑，等到做完試驗工作，要去吃雞蛋，打開鍋蓋一看，那知竟是一隻手錶在鍋裡，已經煮壞不能用了。

我們常說大智若愚，難得糊塗等詞句，實在說再聰明的人，也難免一時糊塗。聖經說：「這樣，你們必在上帝和世人眼前蒙恩寵，有聰明。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依靠自己的聰明。」（箴三 4~5）——李文彬《增智小品》

【發明輪船的人】

福爾頓是美國人，其父是個裁縫師，後又改行務農。在他四歲的時候，其父不幸患病而去世，以致家境貧困，只靠其母勞苦工作，賺錢養家，並供他讀書。福爾頓七歲時才讀小學一年級，成績並不好，除畫圖列為甲等外，其他功課都不及格。但他母親並不失望，知道孩子有藝術天才，於是叫他專攻繪圖繪畫方面的課程。後來他到了十四歲的時候，一天與幾位朋友在一起釣魚，忽遇大風，費盡力氣，才將船劃到岸邊。這時福爾頓心中起了意念，他想，如果能發明一艘不費力而能航行的船，那該多方便呢？有了構想，他便想實現他的構想；從此他一面血繪畫，一面研究機械。到了二十歲時，他已成為名畫家了，他雖然在繪畫方面有了成就，但是仍不忘記發明輪船的志願，繼續不斷地操持機械，試驗輪船之事，雖然經過多次失敗，被人嘲笑，他還竭力地去做，終於製造出世界第一艘能自動在水上航行的輪船——克萊蒙特號，完成了他的心願。

無論作什麼事情，都要專心，要努力，更要有目標，才能有所結果，並得到最後的勝利與成功。聖經說：「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 13~14）——李文彬《增智小品》

【妙喻】

有一位教理化的教員，研究科學，以致迷信科學，認為科學是萬能的。一天他大發議論，很堅定的說：「科學與宗教的關係，正如同蠶與桑葉一樣。科學是蠶，科學愈長大，桑葉被吃得愈多，而桑葉的面積，就愈來愈小了，直到吃盡為止。那時候科學萬能就被證明瞭，科學便代替了一切。」

有「美國太空時代之父」之稱的布勞恩先生，不但是一位傑出的科學家，同時也是一位虔誠的基督徒。他說：「可惜聰明的理化教員，忘記了一件事，蠶是靠桑葉養活的，那是錯不了的；若是有一天桑葉真的被蠶吃完了，那末，蠶不也跟著完了嗎？」

有勞恩是發明火箭，把美國人送入太空去的功臣。他認為科學在基本上與宗教一樣，都需要信心。布勞恩去年秋天在美國費城，對研究人類社會實質的一次講習會上說：「宇宙萬象之偉大，只有證實他所信的創造主的存在。」又說：「創造主所顯示的榮耀，使我們感到還有無窮的奧妙，而其中所隱藏的真理，更需要科學——去探究的。」

當此太空時代，科學之進步，是不可否認的事實；但是上帝是創造者，是託管宇宙萬物的，祂的智慧是超于世人的。聖經說：「已有的事，後必再有；已行的事，後必再行；日光之下並無新事。豈有一件事人能指著說，這是新的。那知在我們以前的世代，早有了。」（傳一 9~10）——李文彬《增智小品》

【核子武器】

一九七七年十月十七日合眾國際社聯合國總部發表說：最新的聯合國全球武器競賽報告指出：目前核子武器的儲存量，足可以摧毀世界許多次。報告另外指出：蘇俄與美國總共約有一萬兩千枚戰略熱核子彈頭，只要一按鈕即可發射，也將使雙方完全毀滅。接著又說：它們合併起來的爆炸力，相信將相當於一百三十萬顆投於廣島的原子彈。

此外，這兩個超級大國的軍械庫中，尚有較小的「戰術」核子武器，總爆炸力約相當於另外五萬顆投於廣島的原子彈。

然而，報告中指出，真正的危險，是一種自我不斷的技術瘋狂，創造日新又日新，一代一代的改良核子武器，以及傳統武器，此種瘋狂的癖病，稱為武器競賽。此份報告發佈於聯合國秘書處。

核子威力極大，現在各國都在研究利用，若是用於戰場上，不但兩敗俱傷，世界可能被其完全毀滅。這樣看來，世界末日不遠了，那時就是大毀滅。聖經說：「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樣，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彼後三 10）

據美國科學家們預測，西元二千年時，將會爆發核子戰爭，那是個毀滅性的戰爭。美國已在華盛頓西部約四十裡之遙地區，構築地下城，政府要員可在那裡辦公，因為核子戰時，人民可能半數傷亡，半數存活，尚需政府指揮工作。避免一場毀滅性的核子大戰，人民要疏散到預定的郊區。——李文彬《增智小品》

【尋找神之方法】

今天的世代，科學發達，有些人研究科學，迷信科學，處處以科學為據；認為凡不合乎科學，就不能相信，便否認神之存在。有些人找不到神，不能與神交往，是因方法錯了。有些人用頭腦，以人的智慧與神來往，當然找不到神。而尋求神，一定要用心靈合誠實，必須以靈來尋找神才可，因為神是個靈。即如電視及收音機，一定要對準播放電臺的頻率，才能收到一樣，若藉一本書，或別的東西，自然是收播不到的。又如花之鮮豔，用耳是看不見的；花有香味，用眼是聞不到的；只有用眼看、用鼻聞，才能感覺到。所以要尋找神，必須用對方法，才能體驗到神的存在，那就是以心靈誠實敬拜神。請參看約翰福音四章 21 至 24 節。——李文彬《增智小品》

【沒有神嗎？】

地球之形態奇妙，科學家曾記算過，若是地球直徑短一些，大氣層的空气密度便稀薄了，不能吸收充足的陽光，結果是非常寒冷，水都要結成冰，地上的動物，都不能生存。

相反的，地球的直徑長一些，空氣的密度太濃厚，地球過分吸收陽光，白天溫度太高，晚間不能消散，地上動物也無法忍受這樣的氣候。地球的直徑長短適宜，適於動物生存，是誰計算或測度的？這是人所不能的，只有歸功於神。聖經說：「耶穌看著他們說，在人是不能，在上帝卻不然，因為上帝凡事都能。」（可十 27）；「是誰定地的尺度，是誰把準繩拉在其上。」（伯卅八 5）——李文彬《增智小品》

【智慧篇】

【晏嬰出使】

晏嬰是春秋時代齊國的政治家。一次齊王派他出使楚國，當他抵達楚之後，招待的人員故意不開大門，讓他從旁邊小門進宮。晏嬰知道楚王有意侮辱他矮小，心中很不高興，立定不走，厲聲說：「這是狗洞，到狗國去的人才走狗洞，如今我來到楚國，何以要進狗洞呢？」招待人聽了他的話，徒然自取其辱，便馬上開大門請他進宮。謁見楚王時，楚王問：「貴國為何派你這樣的人，出使我國呢？」晏子回答說：「敝國調派使臣有一定的規矩，那就是好人派到好的國家去，不好的人派到不好的國家去，我是齊國最無用的人，所以被派到貴國來。」楚王聽了，無言可答。恰巧得很，正當楚王設宴招待晏子的時候，突然屬下侍從牽來一個人，並且大聲說：「這是齊國人，犯了強盜罪。」晏子很智慧地說：「同是一棵橘樹，生在淮南是橘子，移到淮北就變成枳子；這人的齊國本不會做強盜，到貴國竟做了強盜，難道不是貴國水土使人變壞嗎？」

基督徒是天國使者，奉派向非信徒傳福音，到外邦人中宣揚聖道；但是常常受人家藐視和污辱，所以要靈巧像蛇，以智慧說服對方。聖經說：「我差你們去，如同羊進入狼群，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太一〇16）——李文彬《增智小品》

【公雞蛋】

甘茂是秦國的一員大臣，一天秦王故意為難他，要他於兩天內，找出三個公雞蛋來，不得違命。甘茂回到家裡，實在想不出辦法來，非常發愁。他的孫子甘羅，才十二歲，十分聰明，看他祖父愁眉不展，就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情。甘羅很親切地問：「爺爺！你為何發怒？」甘茂就將秦王的話告訴他。甘羅馬上對祖父說：「我有辦法！就讓我明天上朝去見秦王吧。」第二天甘羅真的去見秦王了。秦王問道：「你是誰呀？」甘羅說：「我是甘茂的孫子，名叫甘羅。」秦王又問說：「你祖父何以不來呢？」甘羅很有禮貌地跪下說：「祖父在生孩子，所以不能來。」秦王大怒說：「男人怎會生孩子？胡說！」甘羅答道：「男人不能生孩子，難道公雞會生蛋嗎？」秦王看見甘羅有智慧，又有膽量，內心自忖很是佩服，就封他為宰相，這是甘羅十二歲拜相的一段故事。

人有智有愚，但人人都希望做智慧人。智慧從何而來呢？聖經說：「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知識和聰明，都由祂口而出。」（箴二6）——李文彬《增智小品》

【急智】

晉朝書法家王羲之，平常很得大將軍王敦的喜愛，二人交往很密切，時常逗留在王敦的帳幕中。有一天王羲之還在睡覺的時候，王敦一時大意，忘了王羲之在帳中，竟摒開雜人，與心腹商量

造反之事，結果給王羲之聽見了。

王羲之十分聰明，他知道王敦如果記起他還在帳中睡覺，為了怕他以後走漏其陰謀，一定會殺他滅口。所以故意假裝熟睡。未幾，王敦果然想起王羲之還在帳中，很緊張地說：「糟糕！王羲之還在帳中睡覺，我們的計畫可能被他聽見了，非幹掉他不可。」隨即急忙揭開帳子，卻看見王羲之橫臥於床上，口流唾涎。這時王敦松了一口氣，以為王羲之一直在睡，遂不殺他。

王羲之以急智免去殺身之禍，得以化凶為吉。大衛也曾為躲避掃羅王的殺害，逃到迦特王亞吉那裡裝瘋，未遭殺害。聖經說：「大衛將這話放在心裡，甚懼怕迦特王亞吉，就在眾人面前改變了尋常的舉動，在他們手下假裝瘋癲，在城門的門扇上胡寫亂畫，使唾沫流在鬍子上。亞吉對臣僕說，你們看，這人是瘋子，為什麼帶他到我這裡來呢？」（撒廿一 12~14）——李文彬《增智小品》

【名落孫山外】

宋朝有一位聰明而又幽默的才子，名叫孫山。有一次他與吳姓同鄉的兒子，同去投考舉人。當放榜的時候，吳姓同鄉之子沒有考取，榜上無名。只見孫山列在榜尾，即考中了末名，倒數第一。吳氏鄉親向孫山打聽他兒子的消息，問其子有否考中。孫山是很聰明的人，不願直接的說出來，於是順口說出兩句詩以作答：「解名近處是孫山，賢郎更在孫山外。」封建時代的考試制度規定，考中舉人第一名叫解元，解名乃泛指考中舉人的名字。

金榜題名，是我國人生四喜之一，若是榜上無名，那是何等的憂傷。聖經說：「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裡。」（啟廿 15）——李文彬《增智小品》

【胸有成竹】

宋朝有位進士，名叫文同，官司封員外郎，在元豐年間出守湖州，所以稱為文湖州。他是位有名的學者，也是一個藝術家，擅長寫生，尤其長於畫竹。他為了畫竹，要瞭解竹的各種形態，就自己栽了一些青竹。早晚都詳細察看竹的枝葉如何發展及盛衰，如何改變，如何生長。關於竹的生長過程，莫不隨時留心，竹的一切變化情況，都在文同心中。因此他畫竹的時候，早已成竹在胸，這是他畫竹成功的主要因素。

一個基督徒，應認識耶穌，知道耶穌是三位一體的真活神，然後信靠祂；並要接待祂在心中，讓祂作主當家。聖經說：「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西三 16）又說：「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詩一一九 11）——李文彬《增智小品》

【罵人妙喻】

一次有幾位元記者往訪吳稚暉先生，其中有一位元記者談到罵人的問題，就對吳稚暉的罵人技術頌揚一番。那知吳先生回答說：「我吳某生平從未罵過人！」在座的人都不免詫異起來，因為吳

稚暉一生就愛罵人，也不知多少人被他罵過，怎能說從未罵過人呢？後經吳先生自己下的註解，大家都恍然大悟了。

原來吳稚暉說：「要是這個人，是好好地做人，我又何必罵他呢？我若罵他，自己反而不是人了。遇到有人不再做人，而去做狗、做奴隸，我才罵他。所以「人」我從來未罵過；我所罵的，都不是人。現在說我罵人，真是冤煞我也。」（錄分享第廿三期）。

罵人是不好的習慣，自己不願被人罵，也不應該罵人；不過吳稚暉先生所罵的不是人，是狗、是奴隸。聖經說：「他愛咒罵，咒罵就臨到他……他拿咒罵當衣服穿上，這咒罵就如水進他裡面，像油進入他的骨頭。」（詩一〇九 17~18）——李文彬《增智小品》

【唐寅的趣事】

唐寅字伯虎，號六如居士，吳縣人，明代大畫家。

有一次他在街上行走，忽然下了大雨，街道泥濘，路如油滑，偶不小心便跌倒在街道上，街坊人士都拍掌大笑，他自己又氣又笑，靈機一動，隨即吟詩，信口說：「春雨滑似油，下得滿街流，跌倒唐解元，笑煞一羣牛。」

智慧是由上帝而來，唐寅很有智慧聰明，但所羅門的智慧聰明更大，超過一切人的智慧。聖經說：「上帝賜給所羅門極大的智慧聰明，和廣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測量。……他的智慧勝過萬人……他作箴言三千句，詩歌一千零五首」（王上四 29~32）——李文彬《增智小品》

【知音者】

我國春秋時代有位音樂家，名叫伯牙，最會彈琴，所彈出來的曲調，扣人心弦。他有一個朋友，名叫鐘子期，是莫逆之交，更是他的知音者。

伯牙彈奏描寫泰山的樂曲時，子期聽了說：「像是很高大的山。」當他彈奏流水的樂曲時，子期又說：「像是聽到流水的聲音。」後來，子期死了，伯牙就打碎了他所彈的琴，為什麼呢？因為悲痛失去了知音的人。

彈琴是一種技術，有人善於彈琴，彈出來音律令人喜悅欽羨。大衛彈琴，能使掃羅王舒暢爽快，惡魔離了他。聖經說：「掃羅對臣僕說：“你們可以為我找一個善於彈琴的，帶到我這裡來。其中有一個少年人說：“我曾見伯利恒人耶西的一個兒子善於彈琴，是大有勇敢的戰士，說話合宜，容貌俊美，耶和華也與他同在。””」（撒下十六 17~18）——李文彬《增智小品》

【三乎堂】

清代因編修四庫全書而名垂後世的老翰林紀曉嵐，是一位飽學之士，也是一位擅長說笑話的幽默大師。因此他的學生及小翰林們，常和這位老夫子開玩笑。

一次門生們纏繞住紀老師，要他講個笑話，他起初不肯，這時有幾位弟子前來，揪住他的鬍子說：「老師你若不給我們講個故事，就將你的鬍子拔下來！」紀老師哈哈大笑說：「好，好，我講，我講。」他便開口說：「二千年前的某個農曆年初一，孔子的孫子「子思」到「曾子」府上去拜年，一到門口，看見曾子的門楣上懸了一塊橫匾，匾上寫著「三乎堂」三個大字。這時恰巧曾子出迎，握手寒暄後，子思便請教曾子，此三乎堂究系何意。曾子釋曰：「我不是曾經說過嗎？為人謀而不忠乎，與朋友交而不信乎，傳不習乎，這豈不是三乎嗎？因此寒舍為三乎堂。」三個大字，便向子思請教何意。子思笑著說：「我這三乎堂是，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人不知而不溫不亦君子乎，這不是三乎嗎？因此稱為三乎堂。」

曾子聽了子思的解釋，歎曰：「我用的是我自己的乎，而你用的是爺爺（孔子）的乎。子思呀！你爺爺的乎（胡），怎麼可以隨便亂玩弄呢？」

這個幽默故事之意義，是說不可借用別人的名，搞名堂。聖經說：「我立了志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稱過的地方傳福音，免得建造在別人的根基上。」（羅十五 20）——李文彬《增智小品》

【紀曉嵐之聰明】

紀曉嵐也是清朝的滑稽文人，有一次，正當是炎熱的暑天，大家都赤膊的坐著談天，忽有人來報，老佛爺（對乾隆皇帝的稱呼）來了，大家連忙穿起衣服；只有紀曉嵐因肥胖的關係，不能立刻將衣服穿好。此時乾隆皇帝已到門口，紀曉嵐情急只好鑽入床底下。乾隆知道床底下有人，便逗留片刻，使紀曉嵐熱得透不過氣來。他看乾隆皇帝腳一動，大聲問：「老頭子走了嗎？」乾隆說：「什麼老頭子？快出來說個明白！」紀曉嵐爬出來，穿好衣服，向乾隆請罪。並說出三個理由：一、「老」，兒子稱父親為老子，臣稱皇帝為老君，家之老者是父母，國之老者是君王。二、「頭」是身體四肢之首，即元首之意，而皇帝是國家之元首。三、「子」是天子。乾隆聽了他這番解釋，立刻轉怒為笑。

另有一趣事，他在翰林院時，常在友人面前誇自己家鄉的人，文化水準之高，即使是抬轎的轎夫和拾糞的人，都會作詩答對，此話傳到主考官阮年耳中。一次阮年有機會到紀曉嵐家鄉去主考，坐在轎中，看到山上有座高塔，忽然想到紀曉嵐所說的話，順口出了一個上聯，請轎夫對下聯：「孤塔聳聳，四面八方七層。」他的轎夫向他搖搖手，表示不會，以後阮元將此事告訴紀曉嵐。紀曉嵐說：「他搖手是說，『獨手搖搖，五指三長二短，』這不是對得很好嗎？」

乾隆皇帝和阮年都非常佩服紀曉嵐之聰明。要知聰明智慧是神賜的，應認識神，敬畏神。聖經說：「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九 10）——李文彬《增智小品》

【愛惜光陰】

朱自清先生所寫的「匆匆」一文，開頭就說：「燕子去了，有再來的時候；楊柳枯了，有再青的時候；桃花謝了，有再開的時候。但是，聰明的，你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為什麼一去不復返呢？」

「匆匆」是朱先生為光陰流逝而歎，警惕世人，要愛惜光陰。

唐朝詩人李白所作的春夜宴桃李園序，一開頭也是說：「夫天地者，萬物之逆旅，光陰者，百代之過客，而浮生若夢，為歡幾何？古人秉燭夜遊，良有以也。」

浮生若夢，為歡幾何？雖短短數語，實在道盡了人生的短暫，亦啟示了我們一個重要的問題，那就是人生歸宿之事。

光陰如逝水，一去不再回，人生在世，不過幾十年的時光，即如摩西所說：「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但其中所矜誇的，不過是勞苦愁煩，轉眼成空，我們便如飛而去。」人生如此短暫，應愛惜光陰。聖經說：「你們要謹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當像智慧人。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時代邪惡。不要作糊塗人，要明白神的旨意如何。」（弗五 15~17）——李文彬《增智小品》

【妙聊】

粵北昭關之北，有一梅嶺，因遍植梅花得名，成為風景區，吸引很多觀光客。有些飽學之士前往賞梅，時常留詩題壁。

梅嶺上有一家茶館，樓高二層，往客很多，生意特盛。其原因是門前豎一楹聯，書法挺秀，引人注目，一些遊客為此慕名登樓品茗。

其對聯曰：「今日至東，明日至西，青山疊疊，綠水茫茫，走不盡楚峽秦關，禁不住雞皮鶴髮。力兮項羽，智兮曹操，烏江赤壁空煩惱；何妨舉步登樓，歇一回，博古論今，留些奔波過明日。」下聯對曰：「這條路來，那條路去，風塵僕僕，雨雪霏霏，填不滿心潭欲？帶不去白璧黃金。富若石崇，貴若楊素，綠珠紅拂皆成夢，曷若解下幾文，沽半瓶，猜三度兩，西出陽關無故人。」

凡有名聲的，都能引人歸向，梅嶺因梅花，茶館因？聊，而所羅門也因智慧，名揚各方，使示巴女王帶領很多人去見他。聖經說：「天下列王聽見所羅門的智慧，就都差人來聽他的智慧話。」（王上四 34）——李文彬《增智小品》

【巧對】

劉墉字石庵，山東諸城縣人，是清代乾隆朝政的名臣，官至文華閣大學士，世稱閣老。為官清廉，忠貞耿直，守正不阿。他的文學書法冠絕一時，尤其一揮筆，筆力蒼勁，別具一體，如松柏之挺姿。因此求書者絡繹，均不拒絕，樂於書寫。他的才華，深為乾隆皇帝所賞識，每遇朝政大事，輒召詢之，其諫議奏陳，亦多從之。

一日朝罷，乾隆隨口出一聯語：「畫上荷花和尚畫。」百官奉命對下聯，皆未得乾隆之意，惟有劉墉對曰：「書臨漢字翰林書。」乾隆甚喜，稱讚劉墉說：「真巧對也。」

蓋此聯不但對得工，其妙處，可由下向上讀，字意雖異，而音則相同焉！

劉墉有智慧，得皇帝喜悅和稱讚。彼得認識耶穌是神子，蒙主喜悅稱讚。巴不得世人都能成為

智慧之子，認識耶穌。若討主喜悅，蒙主稱讚，你就有福了。聖經說：「耶穌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就問門徒說，人說我人子是誰？……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耶穌對他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十六 13~17）——李文彬《增智小品》

【禦敵之法】

自哥倫布發明新大陸後，歐洲人便陸續不斷地到達美國，在那裡拓荒耕種，安居下來；但是常遭當地土著的仇視、攻擊、殺害。有一家人，除了夫婦之外，還有兩個孩子。一天，丈夫出門遠行，妻子在家看守。突然遠遠地看見一群印第安人，拿著矛槍向著她家而來。這時她孤獨一人，孩子又小，既無力抵抗，又無法逃走，心中非常懼怕。正在束手無策之時，忽然心生一計，就趕快到廚房，炒菜煮飯，盡可能地把最好的材料都用上了。那些印地安人抵達時，聞到香噴噴的菜飯，垂涎欲滴，卻一付其勢凶凶的樣子。那婦人為要應付他們，不遭其害，就以溫和的態度，表示歡迎，而且笑嘻嘻地說：「今天很冷啊！你們辛苦了，請來吃點熱飯吧！」那些兇惡的印地安人，很高興地吃了一頓美味，滿口謝謝，歡歡喜喜地走了。據那婦人所說，她能有智慧想出這個做飯給印地安人吃的禦敵之法，乃是出於聖靈啟示，免去這次災難。

敵人雖然兇惡，還是要以笑臉相迎，使對方怒氣轉消，所謂「抬手不打笑臉人」。拿八的妻亞比該帶著禮物迎接大衛，免去殺身之禍，就是一個例子。聖經說：「大衛受了亞比該送來的禮物，就對她說，我聽了你的話，准了你的情面，你可以平平安安的回家罷。」（撒廿五 35）——李文彬《增智小品》

【聰明縣長】

從前山東省平原縣，有個商人拉一車麥子，到縣城裡去買，夜間經過一座廟的附近，突然跑出幾個人，手持刀槍，強行把麥子搶去了，於是商人就到縣府去告狀。

縣長王愷聽了商人的陳述，既不調查，也不派兵捉盜，只是派了一個黃豆商人，把黃豆一部份煮熟了，混在大批的黃豆裡，裝在車上，也在夜間經過那廟的附近，又被人搶去了。

這位聰明的縣長，得到報告之時，趕快派了捉賊的兵，假裝商人到廟裡買黃豆。經暗中檢查，發現黃豆裡有煮熟的，斷定廟裡的和尚有嫌疑，就把和尚捉著，帶到縣府，由縣長審詢。和尚狡猾，不承認搶黃豆之事，於是拿出熟的黃豆來做為證據，使那和尚無話可說。後來，連麥子也搜出來了，把和尚定罪，這真是破案妙法。

有時我們犯罪作惡，好像上帝不刑罰似的，豈不知上帝都已記錄下來了。到了審判之時，句句都要供出來，照你所行的定你的罪，一點都無法抵賴。聖經說：「當審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因為要憑你的話，定你為義，也要憑你的話，定你有罪。」（太十二 36~37）——李文彬《增智小品》

【誰是呆子】

從前有個國王，一天出去私訪，在路上遇見一個呆子；他的一言一語，一舉一動都很有趣。國王看見他傻頭傻腦的樣子，十分可笑，便向他說：「我現在賜你一根如意杖，封你為呆子王；若是以後你見到有比你更呆的，就將這杖轉交給他，封他為呆子王。」這個呆子遵從王的吩咐，就領命而去。過了許久，呆子始終沒有找到一個比他更呆的人，於是就回去，要向國王報告此事。那知此時國王正在病中，自知在世不久，即將離開他的王位，乃對呆子說了：「別了！」呆子問：「國王要到何處去？」國王說：「不知道。」呆子又問：「何時回來？」國王歎息說：「永不回來。」呆子再問：「你既是不回來了，那這麼多的金銀財寶都要帶去麼？」國王搖搖頭說：「什麼東西也不帶去。」呆子聽了國王的一番話，心中想到他如此尊榮，卻離去不回來了，並且這麼多的財物都不帶去，豈不比我更傻更呆嗎？於是就將那根如意杖交還給國王說：「國王啊！我看你比我更呆，就封你為呆子王吧！」

我們世人都是傻瓜，明知生不帶來死不帶去，還要爭名奪利，自私為己，拔一毛利天下而不為。聖經說：「因為我們沒有帶什麼到世上來，也不能帶什麼去。」（提前六7）——李文彬《增智小品》

【自作聰明】

一隻大蜘蛛，在一座古老房屋的牆角結網，捕捉小蟲，以作食物，凡落在網上的小蟲，牠就把牠吞吃。

有一天，一隻聰明的蒼蠅，看到蜘蛛網，只是盤旋飛翔，而不停下來，因為牠沒有看見別的蒼蠅在其上，牠想可能不是好去之處，所以牠也不去。

從來牠飛到另一個地方，看見一大堆蒼蠅，牠認為這個地方一定很好，便很高興的飛上去，那知那是一張捕蒼蠅紙，這時牠也被黏住了。

我們原知道什麼是罪，要遠離惡事，不被魔鬼誘惑，但是有時看到世人如此，也就與人為伍，以致陷在罪中，不能自拔。聖經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上帝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2）又說：「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箴三5）——李文彬《增智小品》

【瞎子摸象】

從前印度有六個瞎子，坐在路旁休息。這時恰巧有人牽著一隻大象經過，他們六個人齊聲喊著說：「請求牽象的人，暫停一下，讓我們摸摸，好知道像是什麼樣子，好嗎？」牽象的人很同情他們，就停下來讓他們摸一摸。

第一個瞎子摸到象的肚子，他很高興地說：「我知道像是什麼樣子了，牠像一堵牆。」第二個

摸到象的牙，就宣佈說：「啊！你說錯了，象又圓又尖，像一枝槍。」第三個摸到象的鼻子，便說：「你們說錯了，象簡直像一條蛇！」第四個摸到象的腿，很得意地說：「啊！象，明明白白的像一棵樹。」第五個摸到象的耳朵，笑笑地說：「啊！象，的確像一把扇子，很好玩喲。」第六個摸到象的尾巴，驚喜地大叫說：「你們這些笨蛋，你們說的都不對，象，實在像一根繩子。」六個瞎子都摸過後，牽象的人，又把象牽走了，他們六位都在爭論，各人自以為對，堅持己見。

神是宇宙的主宰，祂是無形無象的，因祂是個靈，所以手不能摸著，眼不能看見。究竟是什麼樣子，世人不能完全瞭解，就都以理智的頭腦推測，就如瞎子摸象一樣，不能夠完全知道。聖經說：「你考察，就能測透上帝麼？你豈能盡情測透全能者麼？祂的智慧高於天，你還能作什麼，深於陰間，你還能知道甚麼？」（伯十一7~8）——李文彬《增智小品》

【原來如此】

一個富翁有兩個女兒，一個嫁給書生，另一個嫁給商人。有一次，在富翁生日的那天，女兒女婿都回來了。他藉此機會要試試兩個女婿的才學如何。在吃飯時，桌上的盤子裡有鵝肉，他便指著鵝肉問大女婿說：「這鵝的聲音何以又長又大聲呢？」大女婿解釋說：「因為鵝的頸項長，像個喇叭，所以發出的聲音又長又大。」富翁對此解答，感到很滿意，點頭稱好。接著又問小女婿：「你以為對嗎？」小女婿思索一下說：「我不以為然。」又說：「鵝是上帝造的，他原本就是如此。」又說：「你看青蛙頸短，喉嚨也不大，但聲音叫的很大。再說蟬很小，其聲音也很大，為何會如此呢？乃是上帝造的。」

飯後，富翁又指著端上來的蘋果說：「這蘋果何以這一面綠，另一面紅呢？」大女婿說：「這個道理很簡單，紅的一面是因為向著太陽，綠的一面是因為背對太陽所形成的。」富翁又點點頭，表示很對。小女婿又坦率地說：「不然，上帝設計的原來如此。不信你看紅蘿蔔埋在地裡，不見太陽，怎麼是紅的呢？葉子終日在太陽下曬，怎麼是綠的呢？又如西瓜外皮終日在太陽下曬還是綠的，裡面的肉根本未見太陽光卻是紅的，如何解釋呢？」富翁聽了小女婿所說的不無道理，便啞口無言了。

萬物都是上帝造的，以智慧設計，各從其類。聖經說：「上帝說，地要生出活物來，各從其類，牲畜、昆蟲、野獸、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創一24）——李文彬《增智小品》

【吉利話】

據說有一戶人家，連年遭遇官司，很感煩惱。家主埋怨可能是在過新年之時，沒有說吉利話所引起的；因此決定今年大年初一，貼上一張吉利話，以求吉祥如意，不要再有不幸之事發生。到了年初一清早，全家聚集，互相道賀，其樂融融。

家主看到全家都歡聚一堂，以敘天倫，很高興地說：「當此大年初一，你們每人說一句吉利話吧！」大家都應聲說：「好！」於是大兒子說：「今年好，黴氣少。」二兒子說：「不得打官司。」三兒子說：「喂豬長成象。」最後父親說：「老鼠死個淨。」

他們所說的吉利話，共二十一個字，於是家主就照各人所說的，寫在紅紙上，貼在客廳裡。適逢女婿來拜年，看見大紅紙上寫的字，因沒有標點，就念成四句：「今年好儼氣。少不得打官司。喂豬長成象老鼠。死個淨。」結果弄巧成拙，反而更不吉利。

以我國的習俗，每當過新年的時候，總是以打紅紙寫個大福字，或吉利話，貼在庭院及門窗上，其目的是求福，然而究竟怎樣才能得福呢？聖經說：「以耶和華為上帝的，那國是有福的；他所揀選為自己產業的，那民是有福的。」（詩卅三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仁愛篇】

【孔道與主道】

聖經道理的總綱即是一個「愛」字。有一次，一個律法師問耶穌，誡命中那一條是最大的？耶穌回答說，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上帝。並要愛人如己，這是一切道理的總綱。（參看馬太福音廿二章卅五至四〇節）

孔子道理總綱就是忠恕之道。有一次孔子到弟子曾參那裡，一見面就說：「參啊！我的道體渾然，但可用一理而貫通萬事。」曾子對答說：「是。」曾子的弟子們聽了這番話，不解其意，為何只用一個道理就可貫通萬事，那是什麼道理呢？當孔子走後，弟子們便去問老師。曾子解說：「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論語裡仁篇）。忠恕二字是孔子之道的總綱。

至於忠恕之意：「忠恕」二字朱熹注解：「盡己之謂忠；推己及人之謂恕。」就是說我們為人處事，要盡本分，努力去做，認真實幹，貫徹到底。就「恕」字來說，我們待人接物，不只是想到自己，也要顧到別人，不嫉妒，不仇恨，捨己為人，這樣才是忠恕之道。

耶穌是講「敬天愛人」，孔子是論「忠恕之道」。孔子道理的本質是一個「仁」字。耶穌之道的本質是一個「愛」。我們中國人對愛與仁兩個字，有相對待的看法。翰愈對仁字解釋說：「博愛之謂仁。」就是說愛即是仁，仁即是愛，合而言之就是「仁愛」。中庸解說：「仁者，人也」即愛人敬人，視天下如一人。耶穌宣導愛心；孔子注重仁心。所以孔子道理與耶穌道理有相同之處。——李文彬《增智小品》

【口頭恩惠】

莊周家境很貧困，當他斷炊的時候，被生活所迫，便向監河侯借米。監河侯滿口答應說：「好的，等到我年底收完租稅之後，必定借給你三百兩銀子，好不好？」莊周很快地說：「我昨天來的時候，在半路上聽見有喊叫的聲音，就向周圍查看，看見車轍裡有一條小魚，我就問牠說：「魚啊！你為什麼來的。」牠說：「我是東海裡的波臣，你能有一升一鬥的水，來救活我的命嗎？」我說：「好的，讓我到南方吳越等國去，疏導西江裡的水，然後再來迎接您，怎樣？」小魚很生氣地說：「我失去了平常的住所，現在只要有一升一鬥的水，就可以救活我的命了，若是照你所說的，還不如早

點把我放在幹魚店裡去吧！」

這篇是莊子的寓言，敘述世界上假仁假義的人，不能體諒別人的困難，卻說些無關痛癢的口頭恩惠，簡直是畫餅充饑。

基督徒應以基督的心為心，效法耶穌憐憫人的精神，以實際行動去幫助人，但不可以口頭恩惠，虛假行事。聖經說：「凡有世上財物的，看見弟兄窮乏，卻塞住憐恤的心，愛上帝的心怎能存在他裡面呢？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約壹三 17～18）——李文彬《增智小品》

【為國損資】

在漢朝時候，有一位牧羊的人，名叫葡式，家中富裕，樂善好施，不但有愛心，而且憐憫人。因其弟懦弱無能，就將全部財產給他，自己帶著幾隻羊離開家鄉，進入山中牧放。數年後，有了幾千隻羊，成為富翁。那時漢朝常受匈奴侵擾，他心中憂傷，願為國家盡力，於是就上書漢武帝，願將自己的財產半數捐獻國家，充當軍費，擴充國防力量。漢武帝看他捐款如此之多，不相信他如此慷慨，便派人去問葡式捐款的動機何在，是要做官，還是有冤仇要報。他理直氣壯的說：「我是個牧羊的人，終日居於山中，與人無爭，既不願做官也無冤仇要報，只是為國家而已。」以後得到漢武帝的褒獎，名震四海，被人稱頌。

基督徒基於神的愛，應有愛神、愛國、愛人之心，更應將財物捐予國家，奉獻給教會，救濟窮人，這些都是神所喜悅的。聖經說：「如經上所記，他施捨錢財，賙濟窮人，他的仁義存到永遠。」（林後九 9）——李文彬《增智小品》

【蘇東坡畫扇子】

宋朝大文學家蘇東坡，在杭州做太守的時候，一天忽然有一個人跑來告狀，說有位姓朱的欠他的錢，久討不還，請求太守幫他討債。蘇東坡便派人將被告傳來，問他為何欠人家錢不還，要他說出理由來。欠債人說：「大老爺！不是不還他的錢，乃是手中無錢，無力償還。我原是賣扇子的，不幸今春父親去世，把錢用光了；又因今年夏季多雨，天氣涼爽，扇子賣不出去，因此無法還債。」蘇東坡聽了，很同情他的遭遇，便說：「你去把扇子拿來，我替你想辦法。」那人聽從蘇太守的吩咐，趕快回家將扇拿來。蘇東坡就在扇子上畫了蘭竹，並且還題上字。然後叫他拿到市場去賣，賣了錢即可還債。那個人把扇子拿到市上去，擺在攤子上，大家看見了蘇太守的字畫，都爭著來買，不一會兒就賣光了。生意如此興隆，賺了錢，自然的把債還掉了；他萬分的感謝仁慈的蘇太守東坡先生。

助人為快樂之本，幫助人是善舉，必有好報。聖經說：「祂施捨錢財，賙濟窮人，祂的仁義，存到永遠，祂的角必被高舉，大有榮耀。」（詩一一二 9）——李文彬《增智小品》

【重義輕財】

在明朝年間，有一個瓦匠，名叫韓貞，家境貧困，生活不富裕，只靠做點泥水工，賺點錢維持家計。但是他的鄰居，有一家人比他更窮，有一回斷炊，饑腸轆轆，於黃昏之際，來向韓貞借米。這時韓貞聽到他的苦情，非常同情他的難處，很慷慨的答應借米給他；可是他的妻子不同意，很悲慘的說：「你心真好，居然大方應許借米給別人呢？可知道我們自己的米也不多了，只夠明天一餐而已。若再借給人家，我們明天又吃什麼呢？」韓貞看到妻子很難過的樣子，便安慰她說：「不要為明天擔心，明天自有明天的辦法。我們還好，困難是在明天，他的困難卻是在今晚。還是給他，先救他的急吧！妻子聽了丈夫的勸告，也就同意將米借給鄰人了。

好善樂施，是人的美德；同情別人，也是人的本性。聖經說：「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辭，就當向那應得的人施行。你那裡若有現成的，不可對鄰舍說，去罷，明天再來，我必給你。」（箴三 27~28）——李文彬《增智小品》

【愛的故事】

據說從前有一個人，非常不孝，經常虐待其父；這個不孝子，也生了兒子，而這位老父親，非常鍾愛這個孫子。有人譏笑這個老人，對他說：「您的兒子這樣待您，您還愛他的兒子麼？您應求老天爺狠狠地報應在他的身上才對。」老人卻說：「你們說的這一切，我都明白，可是我總不能不愛我的兒子啊！怎能求老天爺為我報仇？」說完了，便信口做了一首打油詩：「記得當初我養兒，我兒今又生孫兒，我兒餓我憑他餓，莫讓孫兒餓我兒。」

所謂：「虎毒不食子。」兒子雖然不好，還是兒子，為父的還是愛他。上帝愛我們也是如此。聖經說：「上帝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 16）——李文彬《增智小品》

【憐恤人之福】

一對老夫婦在雨夜裡，找遍費城的旅館，都沒有房間，然後到了一家小旅館。青年喬治莫德是這家旅館帳房，他對這對老夫婦說：「我們也沒有房間了，但是這裡正舉辦全國足球比賽，天又下雨，你們又上了年紀，我真不忍叫你們冒雨另找住處。你們若不嫌我所住的房間小，就請將就過一夜吧！」第二天臨別的時候，那老先生說：「像你這樣的人，做這小旅館的帳房，實在有點屈材。或者有一天，我會建造一間大旅館，請你去當經理。」這位青年帳房，因為沒有想得什麼報酬，所以只以溫和的笑容回答，沒有說什麼話。兩年以後，他接到一封信，內容有一張紐約的車票及地址，請他前往相會。那青年喜出望外，欣然往赴。到了紐約，按址尋見後，這時才知道邀他的，乃是兩年前雨夜借宿的那位老先生。原來他是大實業家奧斯特。新近在紐約第五街與三十四街口，建造了一座大旅館，請喬治莫德來當經理。

好心有好報，這句名言實在不錯，憐恤人者，也必被人憐恤。聖經說：「憐恤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恤。」（太五 7）——李文彬《增智小品》

【安慰】

有一個基督徒名叫約翰，在一個花園裡工作，替園主栽種花木，這花園的主人也是一個基督徒。一天約翰的獨生女兒死了，心中非常悲痛，而且埋怨上帝。主人看他憂傷悲痛，很同情他的不幸遭遇，想盡方法安慰他，但是都沒有效。那時正是玫瑰花盛開之時，並有花卉比賽大會。約翰正為主人培植一棵非常珍貴的玫瑰花，預備送到會場比賽。主人見他仍舊悲傷、埋怨神，想藉此機會，給他一個教訓。就趁他不在花園時，將那朵香豔的玫瑰花摘下，插在客廳的花瓶裡。約翰到花園裡，一看那朵美豔的玫瑰花不見了，便氣憤憤地問同事們說：「誰將那朵玫瑰花採去了？」他們回答說：「是主人採去了。」他就去向主人發脾氣，主人很和藹地說：「約翰呀！請你不要生氣，我是主人，花是我的，豈無權將花採摘，插在客廳裡，供友人欣賞嗎？」約翰聽了主人所說的話，得到啟示，便明白主人的用心了。他的女兒好像一朵花，天父上帝要接她去，把她安放在樂園裡，也是應該的，於是他得到安慰，不再埋怨上帝了。

人生在世，不如意的事，十有八九，難免有憂傷悲痛，怨天尤人的時候，大家都應該彼此安慰。聖經說：「但願我們主耶穌基督，和那愛我們，開恩將永遠的安慰，並美好的盼望賜給我們的父上帝，安慰你們的心，並且在一切善行善言上，堅固你們。」（帖後二 16~17）——李文彬《增智小品》

【一件美事】

從前有個富翁，有兩個兒子，相處不和睦，要求分家，各立門戶。在分家之時，老父親從衣袋裡掏出一塊晶亮的鑽石，向兩個兒子宣佈說：「這塊鑽石不能打碎分給你們，若是誰能做一件美事，並且令人敬佩，這塊鑽石就給誰。」兩個兒子都想得到這個名貴的寶物，過了幾個月，大兒子稟告父親說：「父親！一天我騎馬經過湖邊，看見一個小孩子落在水裡，我就下去將他救起來，這可算是一件美事了吧！」父親說：「這是人的本分，不算是最令人敬佩的事。孟子說：『側隱之心人皆有之』。那有見死不救的呢？」未幾，小兒子也來稟告父親說：「父親！有一天，我上山打獵，經過山腰時，看見一個受傷的人，躺在山崖邊，一翻身就要滾下去摔死，我走近一看，原來是那個天天要害我的仇敵；這時我不忍見他摔死，就上去把他扶起來，然後把他送下山去求醫，照顧他，直到痊癒為止，我們也成為好朋友。」其父笑著說：「很好！我就將這塊鑽石給你，因你以德抱怨，化敵為友，能饒恕人，這實在是件美事，值得敬佩。」

世界上應做的美事很多，若是作在主耶穌身上，那是更美的事。聖經記載，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香膏，澆在耶穌頭上時，得到耶穌稱讚，說她作的是件美事。聖經說：「耶穌看出他們的意思，就說，為什麼難為這女人呢？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太廿六 10）——李文彬《增智小

品》

【饒恕】

有兩個小偷，晚間進入某位長老家偷竊，一個在倉房裡搬取物品，一個在窗外接應。那位長老聽見有聲音，就知道有小偷，便悄悄地起來察看。那窗外把風的看見主人起來，趕快地溜走了，那主人不聲不響地走到窗下，接受從裡面遞出來的物品，直等裡面的小偷偷完，從視窗跳出來。這時主人向前握著小偷的手說：「你好！裡面的東西都拿完了嗎？」小偷這時才發現是主人，自覺難為情，只有跪下求情，請主人饒恕。自道因家中窮困，才出此下策。長老很和藹地說：「你是我的鄰居，我可以原諒你。其實，你若早向我開口，我必會給你，何必煩勞你來偷呢？」那小偷得到主人饒恕，正要退去，長老叫他等一下，便拿布袋裝滿一袋米給他，然後親切地送他出門。小偷受到感動，便說：「信耶穌的人真好，令我萬分感謝！」為了感激長老的愛心，這小偷以後便跟長老去教堂做禮拜，參加聚會，真正地認罪悔改，接受耶穌做救主，成為基督徒。從此兩家彼此來往，和睦相處，結為好友。

饒恕是美德，也是愛心。聖經說：「你們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你們不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太六 14~15）——李文彬《增智小品》

【愛的回聲】

美國總統羅斯福，他的名聲好，百姓都很喜歡他。當他訪問英國的時候，有位學者向他請教說：「總統先生，你以什麼方法使人民愛戴你呢？」總統回答說：「我不是用什麼方法，我只是真誠的去喜愛每一個人，即是以愛來愛人。」格言說：「愛是一條用來把社會串在一起的金鍊子，有化敵為友，轉剛為柔的奇妙力量。」羅斯福總統不但使人喜愛他，自己也以真誠的愛去愛人。

人類的愛如空穀迴聲，你施出去的多，傳播回來的更多。不過泛愛眾人，必須出乎至誠；若以愛人為求得人愛的手段，只是利用、存心詭騙，假面具遲早是會被揭穿的，反被人唾棄。俗話說：「愛以誠」是不錯的。聖經說：「愛人不可虛假，惡要厭惡、善要親近。愛弟兄，要彼此親熱，恭敬人，要彼此推讓。」（羅十二 9~10）又說：「有了敬虔，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彼後一 7）——李文彬《增智小品》

【相愛之道】

美國有位婦人到醫院生產，那天正值護士休假的日子，因此人手不足。那位婦人產下一對雙胞胎後，回到家，發現兩個孩子，一大一小。按理說，雙胞胎二個都比普通孩子小一點才對，但其父母並未理會這點小事。兩個孩子漸漸長大，性情面貌都不同，父母雖感驚奇，也不疑有他。到了七歲上學時，有一位同班同學與雙胞胎其中的一個孩子長得很相似，老師也常分不清楚。他的父母聽

到這個消息之後，便開始懷疑，調查結果，這兩位母親是同一天在同一家醫院生的。雖然醫院否認嬰孩弄錯之事，但事情很明顯。於是雙方父母同意，將自己的骨肉再換回去。這個故事，記述兩家取錯了孩子，雖然不是自己的骨肉，卻已當作自己的骨肉撫養，而建立了深厚之感情；最後又互換回自己所生的孩子，父母更加親愛，兩個孩子不久也在新環境中安定下來，這實在是愛的表現。

今天的世人不能相愛，反而相恨，把同胞看為外人，沒有把家中人看為骨肉之親。聖經說：「總而言之，你們都要同心，彼此體恤，相愛如弟兄，存慈憐謙卑的心。」（彼前三 8）——李文彬《增智小品》

【損己利人】

在澳大利亞一次戰爭中，有一隊人被派出去搜索糧食。但那地方田少林多，隊長很難下決定要往那裡去尋索。最後，看見一間小茅屋，屋裡住著一個老先生，就派人去問，得知那裡有稻田。隊長對老先生說：「我們必須要找點糧食充饑，你肯告訴我們應該往那裡走嗎？」老人說：「如果我只告訴你們如何走，也許你們走到別的田裡去。你們若跟我走，我必清清楚楚的指示你們，使你們得到糧食。」老人一面說，就一面在前面帶路。走了十多分鐘，果然看見一片大麥田，隊長很高興地說：「謝謝你，這正是我們所需要的。」老人說：「在前面不遠，你們能得著更多的稻子。」他們又跟著老人到達另一塊田。當天全隊人馬因此滿載而歸。事後隊長問老先生說：「你為什麼要我們多走一段路到那塊田呢？」老人說：「因為那塊田是我的，先前那塊田的主人，孩子很多，生活極為困苦，我不能隱藏自己的田，叫你們去割他田裡的稻子。」

世人多是損人利己，很少損己利人的。今天由此故事中，可以得到啟示。聖經說：「無論何人，不要求自己的益處，乃要求別人的益處。」（林前十 24）——李文彬《增智小品》

【因恨而殺】

英國倫敦曾發生一次殺人的大奇案，有一位名叫傑克男子，於倫敦街頭瘋狂的殺死六個女人，經過七十年之久未能破案，因為查不出兇手是誰。最近有一位八十多歲的老鐵匠告訴警方說，是他的表弟殺的，但他已經死了。老鐵匠說：「一八八八年的一天晚上，他大叫要殺天下的女人，為什麼要殺女人呢？因為他恨女人，時常和女人吵架。」他為什麼恨女人我們無法知道，但是因恨而殺，卻成為事實。聖經說：「恨人就是殺人」。凡殺人的應受刑罰，兇手雖然僥倖逃脫人間法網，但有一天仍要在神面前受審判。

恨是愛的反面，殺人的意念，是因恨而起的；若是不恨那個人，就不會下毒手殺他，所以殺是由恨而來的。聖經說：「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殺人的；你們曉得凡殺人的，沒有永生存在他裡面。」（約壹三 15）——李文彬《增智小品》

【為朋友捨命】

第一次世界大戰，德國軍隊進攻比利時的最後一道防線的時候，比國軍隊被德國軍隊包圍，兩軍交戰，火力兇猛。當此千鈞一髮之際，比軍指揮官若設法派人出去求援，或有解圍的可能，否則便要全軍覆沒。於是就指派一位中士名叫柏爾擔任此項工作，但這項工作是極其危險的。此時有一位上尉軍官名叫翰奈爾，得知此事，急忙跑到指揮官面前說：「報告指揮官，我知道柏爾家中有妻子，又有五個子女，將來都需要他照顧，若是遇到不幸之事，他的家庭將怎樣辦呢？至於我是一個單身漢，沒有家室掛慮，我願替他完成這個危險而又堅鉅的任務。」指揮官聽了他的一番話，覺得也有道理，就准了他的請求。於是翰奈爾遵照指揮官的吩咐，冒著生命危險，向外面沖去，不幸竟在德軍炮火之下犧牲了。後來柏爾常對人說：「翰奈爾替我死了，我怎樣才能報答他的大恩呢？」

我們都是罪人，本是該死的；主耶穌為要救贖我們，被釘在十字架，為我們的罪受死；祂的深恩大愛，是無法報答的。聖經說：「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瞭。」（羅五 6~8）——李文彬《增智小品》

【偉大母愛】

一位七十四歲的義大利婦人，名叫瑪琳麗，犧牲了她自己的生命，使兒子卡羅重獲光明。卡羅從小的時候，就患了白內障，而且愈來愈嚴重，以致雙目失明，非常可憐。據醫生說：「如果能替他移植眼角膜，可能有複明的希望。」但無法找到捐贈眼角膜的人。

瑪琳麗渴望愛子複明，願意犧牲自己，於是就寫下眼角膜移植給兒子的遺書，然後跳樓自殺。瑪琳麗在醫院裡過了三天后去世，而她兒子的眼角膜移植手術順利完成。後來她兒子眼睛痊癒，得以複明，看到世界，這是愛的效果。

愛是犧牲，愛是利他，父母為兒女，付出愛的代價。但是上帝的愛，超過人的愛。聖經說：「因為上帝就是愛，上帝差祂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祂得生，上帝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瞭。」（約壹四 8、9）——李文彬《增智小品》

【愛仇敵】

從前瑞典與丹麥兩國作戰的時候，一個丹麥的士兵，拿起水瓶正要喝水的時候，忽然聽見附近一個瑞典傷兵求他說：「求你給我一口水喝吧！我渴的要死了。」丹麥的士兵即刻走到他面前，倒水給那敵國的傷兵喝。不料！那位敵國傷兵，竟向他開一槍，子彈擦肩而過，幸未造成重傷。這位好心的丹麥兵說：「哎呀！你這個陰毒的人哪！我要救你的命，來給你水喝，你竟要害我的命麼？我現在要罰你。我本想把水都給你喝的，現在只能給你一半了。」於是他自己就先喝一半，將剩下的一半給那陰毒的瑞典人喝。事後，丹麥國王聽見這件事，想要知道事情的究竟，便叫了那個兵來，詳問他事情的經過。就問他：「為什麼在敵人要害你性命的時候，你不報復，反而饒了他？」那兵

很自然地說：「國王！因為我絕不能殺害一個已經受傷的敵人呀！」國王聽了那位仁慈的士兵所說的話，深受感動。便嘉許他說：「很好！你這樣作，配稱為貴族。」於是就對封他為爵士。

俗語說：「有恩必報，有仇不報。」這樣，寬大為懷，能饒恕人，化敵為友，人與人之間才能和睦相處。聖經說：「你的仇敵，若餓了就給他飯吃，若渴了就給他水喝。」（箴二十五 21）又說：「只是我告訴你們這聽道的人，你們的仇敵要愛他，恨你們的要待他好。」（路六 27）——李文彬《增智小品》

【能說不能行】

在巴西有個小男孩，在樹林中捉到一隻很可愛的鸚鵡，便把它帶回家去，小心翼翼的飼養它；並且加以訓練，教它說話及背聖經，有一天，一個小朋友到他家玩，男孩便把鸚鵡拿出來。那只鸚鵡說：「哈羅！我是一只好鳥，要有愛心，聖經說：『你們要以恩慈相待。』」那個小朋友很高興地把手伸入籠內，想逗逗鸚鵡。誰知那只鸚鵡一見生人，就飛跳起來，毫不留情狠狠地啄了他一下。使他痛得哇哇大叫。那只鸚鵡還在籠子裡撲撲翅膀學人語：「哈羅！我是一只好鳥，要有愛心。聖經說，你們要以恩慈相待。」那位小朋友很生氣地說：「你的嘴巴會啄人，還說什麼要有愛心哩！」他又憤憤地對它的主人說：「你們基督徒就是這樣，只會說好聽的話，壞事照做不誤，所以我不聽你們的勸說，也不會信你們的耶穌。」

我們無論做什麼，都要言行一致，能說也能行；不要像法利賽人，能說不能行。聖經說：「凡他們所吩咐你們的，你們都要謹守、遵行，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因為他們能說不能行。」（太廿三 3）——李文彬《增智小品》

【施比受更為有福】

在美國有一個就讀醫科的大學生，家境貧寒，為了賺取讀書費用，經常到外面找工作，有一天，他到很遠的地方去找工作，但沒有找到，身上又沒有錢，而且肚子又饑又渴，於是便鼓起勇氣進入一戶人家，向裡面一位老公公要水喝，這位老公公很仁慈，便給他一杯牛奶，然而這學生不敢喝，因為身上無錢喝牛奶，老公公笑笑地說：「這杯牛奶是不要錢的，請喝吧！」那大學生聽了這話，便喝下去，並特別謝謝他。

過了幾年之後，這位大學生畢業了，因他的成績優良，名列前茅，就在當地的一間大醫院裡服務，做該院的醫師。有一天，那位曾給大學生牛奶喝的老公公患重病，被人送到醫院來醫治，恰巧排定由他診斷治療，當他看到病人的名字後，便安排了頭等房間，自己也常在病人身邊照顧，過了一段時期，老公公的病漸漸恢復健康，醫生准他出院。這時護士拿來一張醫藥費單據，價款六百五十二元，在備考欄內注明一杯牛奶價值六百五十二元。這時老公公不知怎麼一回事，護士對他解釋說：「這是我們醫生為了感謝主恩，特地奉獻六百五十元做為你的醫藥費用。」

由此可知，善有善報，助人者人恒助之，若能多行善事，幫助別人，必得報償。聖經說：「應

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又當紀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廿 35）——李文彬《增智小品》

【彼此相愛】

猶太民間故事，解釋上帝為何選摩利亞山建造聖殿，相傳從前在這山上，是打禾麥的地方，有兄弟兩人，彼此非常相愛。

有一次，他們收成兩大堆麥子，兄弟二人，各分一堆。當天晚上，弟弟睡覺時心中很不安，因為想到哥哥有妻子兒女，生活費用很高，自己沒有妻室，拿的麥子和他的相等，這樣合理嗎？左思右想，輾轉難眠，在愛心的驅使下，於是立刻起來，將麥子捆挑了若干，放在哥哥的麥堆裡。恰巧哥哥那天晚上，也是心裡不安，不能入睡，因為他想到弟弟還沒有娶妻，正需要麥子來換錢，以做娶妻之用。他也立刻起來，從麥堆裡捆挑若干，放在弟弟的麥堆裡。第二天早上，各人都看見自己的麥堆與原來一樣，便覺得很奇怪。

第二天晚上，弟兄二人，又彼此互相送麥子，途中相遇，這時，兄弟二人都明白了，知道是愛心之驅使，使兄弟二人彼此關懷。

基督教是愛的宗教，因為上帝是愛，所以以愛為出發點。信徒的德行，就是要有愛。愛神、愛國、愛人、弟兄姊妹彼此相愛。聖經說：「你們既因順從真理，潔淨了自己的心，以致愛弟兄沒有虛假，就當從心裡彼此切實相愛。」（彼前一 22）又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4~35）——李文彬《增智小品》

【南丁格爾】

南丁格爾是英國人，她在十七歲時，曾到非洲去旅行，經過許多地方，也看見許多貧病者，心中很難過，便立志做護士，服務病患。但他母親不肯，以後其母因事去德國，她便趁機學習護理。於歐戰發生時，俄國進攻土耳其，英國和法國主持正義，便派兵打俄國，戰爭非常激烈，傷亡者慘重，但死傷者無人照料。南丁格爾看到這種情形，便向英王請求到戰地去，為傷患服務。她得到英王的許可，便帶了三十位女郎到前方去，看見許多傷患哭叫，於是就地搭起帳幕，開始工作，包紮治療，從早到晚忙個不休，並為傷患洗衣、煮飯、寫信，有暇還講故事給他們聽，夜間提著燈巡視病房，細心照顧，大家都非常喜歡她，稱她為「提燈女郎」或「白衣天使」之美名。

南丁格爾是一位女慈善家，以看護病人與研究學問，以及軍隊之病院衛生為職志，曾設立南丁格爾院，專門訓練護士。

孟子說：「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我們基督徒應存憐憫之心，服務人群，說明那些可憐的人。聖經說：「所以你們既是上帝的選民，聖潔蒙愛的人，就要存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西三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荀巨伯】

荀巨伯是東漢時人，一天他出去探訪友人之病，恰巧得很，他到了友人那裡，正在盜匪犯城的當兒，全城的人都避難逃走了。其友勸他趕快離開，以免遭匪徒殺害，自己是將要死的人，只有等死而已。荀巨伯說：「我既然來了，不願棄病友而逃生。」堅持不走。未幾，盜匪進城，到處搜索，不見人影，忽見荀巨伯，盜匪們驚疑地問他：「全城的人都逃走了，你怎敢在此？」荀巨伯說：「我從遠方而來，為的是要看友人的病，豈可棄友離去，寧願犧牲自己保全朋友，你們可以殺我，但不要傷害我的朋友。」盜匪聽了，都很受感動，大家齊聲的說：「我們都是不義的人，今天來到有義的地方，慚愧！慚愧！趕快退走吧！」因此全城的人都得以保全，未受損害。

人都是不完全的，世上沒有義人，只有耶穌基督是義人，因祂的義，代替我們的不義，使我們成為義人。聖經說：「如此說來，因一次的過犯，眾人都被定罪，照樣，因一次的義行，眾人也就被稱義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眾人成為罪人，照樣，因一人的順從，眾人也就成為義了。」（羅五 18~19）——李文彬《增智小品》

【母雞護雛】

有一個農夫，住在山腰的一間茅屋裡。在他住處附近，除了樹木之外，尚有些雜草叢生；另外有幾塊田，種植穀類，而且也餵養幾隻雞。

一天早晨，農夫嗅到煙薰的味道，便向山上探望，看見一大片野火，正向著他的茅屋燃燒過來。他急忙在房子周圍挖掘一條溝，又潑水浸濕附近枯草，這樣可使房子與火焰隔絕。這時，他的一隻老母雞正帶著雛雞在山上啄食，看到了煙火，便發出咯咯之聲，把雛雞聚集在它的翅膀下。

野火燃燒之後，農夫到外面查看，看見被燒過之處，有個小土墩仍在冒煙，他便走過去，用腳一踢，出現了一群黃雛雞，母雞已被火燒焦了，這是母雞為著保護它的雛雞，甘心願意捨棄它自己的生命。

愛就是犧牲，母雞為愛護小雞，犧牲了自己的生命。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為了愛世人，甘願捨己，被釘在十字架上，使我們得永生。聖經說：「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瞭。」（羅五 8）——李文彬《增智小品》

【至妙之道】

有人說基督教的道理與別的宗教不同，即如儒教講忠恕，佛教重慈悲，道教論感應，而基督教之教義，其核心是愛。

若以中國字來看，不但有意義，更是至妙之道。至於忠恕、慈悲、感應，其「心」字都是在下面，惟有基督教所講的愛字，其「心」字不偏左右，也不上也不下，正居於中央。

世界上有許多宗教，都是人為的（人道），人是不完全的，難免有皮安拆；只有基督教是神所啟示的，因為神就是愛，祂愛世人，是不偏待人的。聖經說：「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上帝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上帝而生，並且認識上帝。」（約壹四 7）——李文彬《增智小品》

【喜樂篇】

【真正的喜樂】

某教會有一位很有信心的牧師，工作非常勤奮，雖然收入微薄，生活艱難，但是內心卻充滿喜樂。因此作了一首詩，自己吟唱：「在世我無立錫地，更無片瓦遮風雨；今生不過是旅客，回到家樂無比。」牧師的近鄰是位財主，雖然沒有信主，但是他天天聽見牧師唱這首詩歌，受到感動，就送給他一棟房子，一百畝田。牧師接受了後，真是喜出望外，非常高興，因為他從此有了產業。可是這位牧師再到教堂唱他自己所作的那首詩時，就不像以前那樣有感染力了；因為他自己感覺到所唱的是謊言。很不開心地回家告訴其妻說：「這棟房子及田地，使我唱的詩失去感染力，越唱越覺平淡。」又向其妻說：「我不能再唱，我覺得這首詩的價值，勝於許多的財產。」牧師與師母商討之後，便立即到財主家去，謝謝他的好意，隨將房子及田地契約歸還他，以後仍能唱他自己所作的詩。

凡攔阻我們親近主、依靠主的東西，都要放棄，因為屬世的事增多，屬靈方面就要減少。聖經說：「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二 15）又說：「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腓四 4）——李文彬《增智小品》

【上帝的美意】

發明盲人書的美國人孟博士，是一個虔誠的基督徒，熱心愛主，而且在教會裡事奉主，大家都很尊敬他。有一天，突然雙目失明，許多人為他感到不平，認為這樣愛主的人，上帝怎麼會叫他雙目失明呢？孟博士說：「此事臨到我身上，總是有上帝的美意。」以後，他便發明瞭盲人書寫字法，使全世界的盲人得到益處，上帝藉著他造福盲人。

還有一位本仁克姊妹，也是盲人，因她在幼年時，被醫生配錯了藥，將她的眼睛弄瞎了，失去光明，使她心中充滿憂傷。以後接受耶穌作她的救主，由憂傷變喜樂，有人問她說：「你的眼睛是某醫生弄壞的，你會不會恨他。」她說：「我為什麼要恨他呢？人會弄錯，上帝不會錯，我的眼瞎了，必有上帝的美意，否則不會瞎的。」本仁克麗姊妹活了九十五歲，作了八千首聖詩，都是以感謝的心寫出來的。因她的詩歌，感動了很多人信主，不但自己蒙福，也使許多人得到造就。

上帝若不許可，連一根頭髮都不會落在地上；我們所遭遇的一切都有上帝的美意，若能讓上帝在你身上成全祂的美意，你心中就有平安。聖經說：「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二 13）——李文彬《增智小品》

【為什麼】

有一位無神論學者到一所聾啞學校參觀，他看見那些聾啞學生都在讀聖經，心中就有點不耐煩，於是就在黑板上寫了一個問題，用手指著，要他們答覆：「上帝既是愛你們，為什麼叫你們聾啞呢？反叫我能聽能說呢？」全班學生都看著黑板上的問題——「為什麼」發呆。這時有位最小的女孩子站起來，走到黑板前面，爬上椅子，拿起粉筆，寫道：「父阿！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

人在世上有苦難，不過基督徒的遭遇，一切都有神的美意；若是明白神的旨意，就不怨天尤人。聖經說：「父阿！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太十一 26）——李文彬《增智小品》

【杞人憂天】

據說從前在杞國，有一個人，膽子非常之小，而且有些神經過敏。有一天，他突然憂戚地說：「假如有一日，天要塌下來的話，我們豈不是無路可逃嗎？如果就這樣活活的被壓死，豈不是很冤枉嗎？」

自此以後，他幾乎每天都在這個問題上憂愁。他愈想愈感到危險；愈想愈覺得可怕，日子久了，終於弄得茶飯不思，憔悴可憐！

朋友們見他精神恍惚，面色憔悴，都替他擔心，於是大家都來勸他，對他說：「老兄！你何必為這件事，自尋煩惱呢？自古以來，天底下從來沒有發生過這樣的事情。再說，即使天塌下來，那也不是你一個人憂慮發愁所能解決的呀！」可是他不相信，仍舊時常苦惱於這件事。他一會兒憂慮天空崩塌，一會兒又擔心日月星下墜，為這不必要的問題煩憂。

後來日子一年一年地過去，天不僅沒有塌下來，日月星辰也完好如初。而這個人，卻被無謂的憂愁困擾了一生。

杞人憂天之事，我們認為很可笑，豈不知今天有許多杞人，終日在憂慮中，有的為國事，有的為生活，有的惟兒女憂慮，可說日坐愁城，尤勝於杞人。我們應轉變觀念，交托仰望上帝，消除心中憂慮。聖經說：「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上帝。上帝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利，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四 6~7）——李文彬《增智小品》

【面帶笑容】

一個小女孩，在衣服穿好，頭髮梳理整齊後，收拾書包，正要出門上學，這時，她的哥哥突然進來，站在她的身邊，摸摸她的頭逗弄她，弄得她很生氣，以致於抓起書包來便氣衝衝地沖出門去。

她的媽媽看到她生氣了，就大聲地喊她：「瑪莉！回來，你忘了一樣東西。」她也高聲地喊著說：「媽媽！我都帶齊了，沒有忘記什麼東西呀！」她媽媽又問她說：「你的笑臉那兒去了？除非你

滿面笑容，否則就不算打扮整齊。」

雖然衣著整齊，裝扮漂亮，神氣清爽，但總不如滿面帶笑，能使我們顯得愉快而美麗。聖經說：「心中喜樂，面帶笑容。」（箴十五 13）——李文彬《增智小品》

【和平篇】

【小孩子的樣式】

美國有個家庭，夫婦之間很不和睦，常常吵架，太太要求離婚，家庭已到破裂邊緣。有一天，小女兒拿著他們的結婚照片，問媽媽說：「照片中怎麼沒有我呢？」這媽媽回答說：「這是我們結婚時照的，怎麼會有你呢？」小女孩又問：「媽媽！結婚的時候，牧師向你們說了些什麼？」這個媽媽沒有做聲，孩子再說：「告訴我嘛！告訴我嘛！」於是才慢慢地回答說：「牧師要我們在上帝和眾人面前承諾『彼此相愛，丈夫體恤妻子，妻子順服丈夫。』」小女孩就說：「媽媽，你怎麼不聽牧師的話，和爸爸吵架呢？」

小孩子是純潔、天真、可愛的。他所說的話，也是真誠無偽的。聖經說：「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太十八 3）——李文彬《增智小品》

【堅持成見】

蔣總統經國先生任行政院長時，某次在立法院做口頭報告，曾講了一則故事，他說：有一對夫婦，極不和睦，只要太太說的話，無論內容如何，丈夫一定要反對。

有一天，太太問丈夫是不是用剃胡刀刮鬍子，而丈夫偏說用剪刀刮鬍子，於是太太火了，把丈夫的頭按在水盆裡，問：「你究竟用剃刀還是剪刀？」這時丈夫雖無法說話，卻仍然伸出兩個手指頭，作剪刀狀，表示以剪刀刮鬍子，堅持成見，反對到底。

反對別人應有反對的道理，不應為反對而反對。聖經說：「因祂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弗二 14）——李文彬《增智小品》

【退一步路】

有一老翁留客在家午餐，叫兒子上街去買菜，久等，買菜的不回來，心中很是著急，便到村口去探望。看見兒子擔著菜，與一位挑著京雜貨的商人，對峙於狹路上，互不相讓，彼此不得通過。老翁見此光景，立即跑去，很客氣地向商人說：「我家等菜下鍋，請您下水田一步，待他過來，您也好過去了，豈不兩方便嗎？」那挑京雜貨的商人說：「啊！您說的好；您叫我下水，他難到不能下水麼？」老翁說：「他矮，恐怕水浸了食品，您高些，所以請您先下水。」那人厲聲說：「難道我的京雜不怕浸水麼？」老翁見此人不可理喻，就走下一步說：「這樣吧！我下在水裡，您把擔子交

給我，頂在頭上，你自己空手從他身邊過去，我再還給您擔子，這不就解決問題了麼？」那人看見老翁滿頭白髮，年歲已大，良心受到感動，便說：「我豈能叫您老先生下水呢？還是我下水一步，讓他過去吧！」這一場風波就此平息了。

人與人之間，常常發生不愉快之事，都因各持己見，不能容忍互讓。聖經說：「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路六 31）——李文彬《增智小品》

【暴躁的婦人】

有一位姊妹，性情很暴躁，常發脾氣，又自以為是，一個月就要換幾個傭人，沒有什麼人能滿她的意。一天，有一位姊妹請她吃飯，當她吃了那美味可口的菜肴，讚不絕口說：「這菜是傭人做的嗎？那位姊妹說：「是呀！」她又說：「你傭人的烹飪術真不錯咧，能做出這麼好吃的菜。」隨即歎了一口氣又說：「我的運氣真不好，從來沒有用過一個好傭人。」話未說完，傭人從廚房裡走出來，女主人就指著傭人說：「這些菜都是她做的。」那位姊妹看見那傭人（著曾是她家的傭人），很驚奇地說：「啊！阿英，原來是你做的菜。」傭人說：「是的，太太。」她又說：「你怎麼在我家只待半個月就走了呢？」那傭人以譏諷的口吻說：「人家都說，能在你家做半個月，就是好傭人了；我已在你家做了半個月，應該夠格了吧？」

人是有感情的，應彼此關懷，互相尊敬，才能和睦相處。聖經說：「寧可住在曠野，不與爭吵使氣的婦人同住。」（箴廿一 19）又說：「不輕易發怒的，大有聰明，性情暴躁的，大顯愚妄。」（箴十四 29）——李文彬《增智小品》

【以國事為重】

郭子儀和李光弼幫助郭子儀打仗，李光弼怕郭子儀藉理由殺他，不願意去，於是就跪在皇帝面前，請他改派別人去。郭子儀心裡很明白，知道李光弼要拒絕，就連忙跑過來，把他扶起來，並向他說：「這次無論如何，你要幫我的忙，在國家危難的時候，難道我們還能鬧意見嗎？我們要以國事為重。」後來，因他們彼此合作，很快亂事就平定了，二人又成了好朋友。

以國事為重，要捐棄成見，彼此合作；我們信徒也應以教會聖工為重，同心合意興旺福音。聖經說：「二人若不同心，豈能同行呢？」（摩三 3）又說：「因為從頭一天，直到如今，你們是同心合意的興旺福音。」（腓一 5）——李文彬《增智小品》

【主內一家】

英國打敗拿破崙的時候，其中名將威靈頓公爵，因得勝而歡喜，便進入教堂感謝上帝。有位貧窮的信徒，熱心愛主，在靈裡面很追求，每天都來祈禱，這時他也跪在威靈頓旁邊禱告。管堂的人看見了，急忙走到他跟前，拍拍他說：「在你身邊的，乃是威靈頓公爵，你不要跪在這裡。」威靈

頓公爵聽見了，便低聲說：「我們在上帝面前都是一樣，沒有階級之分，就跪在這裡禱告吧！」

基督徒是上帝的兒女，在主內都是弟兄姊妹，同是一家人，沒有階級之分。聖經說：「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加三 27~28）——李文彬《增智小品》

【夫妻之道】

有對夫妻意見不合，常常鬧氣，因一點小事，動輒吵個不休。即如聽收音機，先生要聽新聞，太太偏偏要收聽音樂，為了此事，二人不知爭執了多少次，終至雙方都不愉快。有一天晚上，夫妻二人又大吵大罵，甚至動武，那個丈夫在生氣的當兒，氣衝衝地走出家門，無意間，走到一所教堂。恰巧這時牧師在講臺上所傳的信息是：「上帝造人的時候，造男造女，二人成為一體，互助長短，任何一方面，都不可固執己見……」他聽了這一番道理，覺得好像是對他講的，受到極大的感動。他回家後，又開收音機，轉檯到音樂節目，太太說：「現在正是報告新聞的時間啊！」丈夫說：「我知道！但是你喜歡聽音樂呀！」這個太太見先生改變了，心中自喜，又將收音機撥到轉播新聞的地方。從此以後，夫婦二人彼此謙讓，不再吵鬧。

家庭是以愛結合的，也要以愛來維繫，夫婦間要存著愛心，彼此相愛，建立感情。聖經說：「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然而你們各人都當愛妻子，如同愛自己一樣，妻子也當敬重他的丈夫。」（弗五 31~33）——李文彬《增智小品》

【忍耐篇】

【不輕易發怒】

有一位傳道人，名叫梅逸司提反（Stephen Merritt），有一天晚上請了許多難民吃飯，飯後，他發現帽子裡裝滿了骨頭及麵包渣與水果皮等物。他知道有人惡作劇，不由得怒火中燒，以為他們以惡報善，以怨報德，就立即大聲斥責他們的心如鐵石，不知謝恩；反惡作劇，正當發脾氣之時，他的心反而責備自己說：「愛是恒久忍耐，不輕易發怒。」神的話湧上心頭，照亮心田，使他改變口氣向他們謙卑認罪。第二天晚上又請他們來吃飯，那些惡作劇的人，覺得慚愧，就在當晚都認罪悔改，立志歸主。

這是說到一個有生命的人，絕不能長久犯罪；而作惡的人，也能悔改信主。聖經說：「人有見識，就不輕易發怒，寬恕人的過失，便是自己的榮耀。」（箴十九 11）又說：「生氣卻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弗四 26）——李文彬《增智小品》

【劉寬的榜樣】

從前有個人名叫劉寬，本性良善，對人和氣，大有忍耐。一天他坐著牛車回家，忽然後面跑來一個人，攔住他說：「這頭牛是我失去的。」劉寬不與爭論，就把牛給他，自己走路回家。一會兒那人牽牛回來了，對劉寬說：「對不起，我的牛找到了，這頭牛是你的，我看錯了，真對不起。」劉寬說：「牛和牛本來是相似的，容易弄錯，勞動您把牛送回來，謝謝您。」

又一次他的妻子為要試他的忍耐，當他穿戴整齊要出門的時候，叫侍女端一碗肉湯，假裝失手，潑在劉寬衣服上。劉寬不但不發怒，反問侍女：「肉湯有沒有燙到你的手呢？」

忍耐是人人要學習的，能忍則安。聖經說：「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廿四 13) ——李文彬《增智小品》

【蘇格拉底的容忍】

蘇格拉底是希臘大哲學家，系西洋哲學之祖。有一天他和一位老朋友沙提亞在雅典城裡散步，忽然有位青年出現，走到他的身邊，舉棍打他一下。沙提亞看見了，立刻回頭，要找那個青年算帳。但是蘇格拉底一把拉住沙提亞，不要他去報復。

沙提亞覺得很奇怪，便說：「難道你怕他麼？」蘇格拉底說：「不，絕不是怕他。」沙提亞又問：「那麼人家打你，你都不還手嗎？」這時，蘇格拉底笑著說：「老朋友！你糊塗了，難道一頭驢子踢你一腳，你也還牠一腳嗎？」他的朋友點點頭，也就不再說什麼了。

屬血氣的人往往以血氣行事，以牙還牙，一點小事不能容忍，以致兩敗俱傷。我們應學像耶穌，以容忍的心，饒恕人，與人和睦。聖經說：「你們要謹慎，無論是誰都不可以惡報惡，或是彼此相待，或是待眾人，常要追求良善。」(帖前五 15) ——李文彬《增智小品》

【小不忍則亂大謀】

有一農家住在山腳下，耕種幾塊田地，由於地勢較低，要靠山上泉水供應；山泉川流不息，農田得到灌溉，大家也都彼此相安。但是上面的田主，自私欺人，每當天氣乾旱時，便將流水之缺口堵塞，不讓水流下來，時常這樣欺負下面的田主。下面的田主是位和平有忍耐的人，肚量很大，不與計較。有一次大乾旱，經過十多天不落雨，下面的田禾奄奄待斃，田主便將上面的缺口挖開，讓水流入田中。恰巧此時被上面的惡田主看見了，便叫了幾個人來，把下面的田主毒打一頓。下面的田主忍氣吞聲回家去，兒子們看見父親受傷，頻頻詢問，他不願將真情說出來，只說是自己跌倒受傷；恐怕兒子替他報仇，再惹下大禍。過了一年之後，下面的田主為避免再發生不愉快之事，將幾塊田賣掉，另到別處買了幾塊田，從此脫離了人家欺負，不再煩惱惹禍之事。那位新田主，同樣受到上面田主的欺負，而他是位強悍兇暴的人，不願吃虧，便去和上面的田主理論，上面的田主仍持強橫的態度，要以暴力制服；那知新田主一怒之下，竟用力將上面田主打死，雙方相敵為仇，打官司多年，結果鬧得傾家蕩產，兩敗俱傷。

「小不忍則亂大謀」，忍耐是人人要學的功課。聖經說：「弟兄們哪！你們要忍耐，直到主來。」

看哪！農夫忍耐等候地裡寶貴的出產，直到得了秋雨春雨。」（雅五 7）——李文彬《增智小品》

【六國封相】

蘇秦字季子，與張儀同為鬼穀子的門徒，在戰國時代是個很有才智，很會說話，富有天才的外交家。他為求功名，曾帶了很多金錢到秦國去見秦王，那知秦王對他的建築不接受，以後金盡裘敝，狼狽而歸。回到家中，父母見他這樣潦倒，把他大罵一頓，嫂嫂不給他飯吃，妻子冷眼看他。於此情況之下，蘇秦自歎不長進，於是再取出太公陰符篇靜心研究，日以繼夜，每讀到深夜精神不支；當困倦之時，便取了一枝利錐，向腿股一刺，立刻精神為之一振，心中也發憤起來，再口讀心思，結果將書理貫通了。他心中開朗，有了機智，決定採取聯合之說，將燕、齊、楚、韓、趙、魏等六國聯合起來抗秦。他們都贊成蘇秦之說，封他為六國宰相。當他衣錦歸鄉之時，全家出外歡迎，欣喜若狂。他聯想到人的榮辱，全在自己，說：「人得志真是有許多好處，不努力爭取榮耀的人，何等可惜啊。」

蘇秦一次失敗，被人冷譏熱諷，自家人也厭棄不理；但他不灰心喪志，再下功夫，拼命研讀，終於成功，所謂世上無難事，只怕有心人。聖經說：「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 21）——李文彬《增智小品》

【唾沫自乾】

唐朝的婁師德，是個很有才能的人，做過宰相，為國家立了不少功勞，對人態度也非常和藹可親，性情溫和。即使別人對他不禮貌，或不客氣之處，他還是笑臉相待，不與人計較，因此得到人民尊敬和佩服。一天他的弟弟要到遠方去做官，臨行之時，請哥哥指教，以作指南。婁師德說：「無論遇到什麼事情發生，總要忍耐，不要跟人家鬥氣。」弟弟很謙卑的說：「哥哥！您說的很對，因我的忍耐不夠，常跟人家不和；從今以後，我要特別學忍耐，就是人家把唾沫吐在我臉上，我也不爭論，自己把它擦去就算了。」婁師德又忠告說：「那還不算忍耐，你要知道，別人吐唾沫到你臉上，一定是你先惹他發怒了。如果把它擦去了，表示你是討厭別人，更容易招人憤怒。不要擦去，讓唾沫自乾才好。」

忍耐這門功課，人人都要學。孰能忍，孰不能忍，忍耐到底，必然得福。聖經說：「你們若因犯罪受責打能忍耐，有什麼可誇的呢？但你們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這在上帝看是可喜愛的。」（彼前二 20）——李文彬《增智小品》

【肚大能容】

從前有位宰相，心胸寬大，凡事都以容忍之心處理，很得人民愛戴。有一次鄰居砌牆時，占了他一點土地，他的兒子不能忍受，便寫了一封長信，專人送到京師，向父親稟告其中詳情，求父親

能替他出一口氣。這位相爺不與計較，便寫一首詩回復他的兒子，勸他忍讓。詩雲：「千紙來信只為牆，讓他三分又何妨，萬裡長城今猶在，不見當年秦始皇。」俗語說：「宰相肚裡撐舟船」，實在不錯。

為人處事，要量大能容，願吃虧，才是君子之風。聖經說：「你們彼此告狀，這已經是你們的大錯了，為什麼不情願受欺呢？為什麼不情願吃虧呢？」（林前六7）——李文彬《增智小品》

【誠實篇】

【東床佳婿】

晉朝有個大書法家，姓王名羲之，字逸少，為人安靜誠實，性喜愛鵝，是司徒王導的侄子。當時有個太尉名叫初郗鑒，他想為愛女揀選一個理想的佳婿；聽說司徒王導有許多子侄，個個都是滿腹經綸，便差遣其生裘常去替他的女兒做媒。裘常遵命前去拜見王導，隨即說明來意。王導久聞太尉初郗鑒的女兒才貌雙全，選婿的條件必是很嚴格，就先進入內室告誡諸子侄們，要好好的接待，不可失禮。然後出來引導裘常進入東廂，和其子侄相見。事後裘常回去報告太尉，誇贊王導的幾個公子都是彬彬有禮，一表斯文，竭誠接待。又說，可是其中有一位躺在東邊床上，露出他的肚腹，只管吃胡麻餅，不太理睬別人。太尉立刻喜形於色的說：「這人正配做我理想的佳婿。」然後親身到王導家去訪問這位率直、不炫耀自己，談吐清雅，誠實溫柔的青年，當面許了女兒的婚事，作為佳婿。

這個故事，是教人選擇誠實的，摒棄虛假。聖經說：「耶和華卻對撒母耳說，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我不揀選他，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撒上十六7）——李文彬《增智小品》

【一個剛直的人】

古時候有一個皇帝，很喜歡唱歌，常常高歌一曲，但是他的聲音不好，像公鴨叫一樣，人家都不願聽，而他自己卻極有興趣，認為很好。

一天在一個宴會中，他在眾人面前又表演了一曲，隨即問一個人說：「我唱得好不好聽。」那人說：「不好聽。」皇帝大怒，很生氣的說：「你敢說我唱得不好，我要殺你！」那人嚇壞了，苦苦哀求說：「剛才我未聽清楚，請再唱一遍。」皇帝又唱一遍，再問說：「怎麼樣呀？」那人低頭沉默一下，抬起頭來，無可奈何的說：「唉！您還是把我殺了吧！」

現今的世代邪惡，寧願死而不願奉承的人，實在太少了，但我們在主裡的人，應說實話，不要阿諛人，以致顛倒是非。聖經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五37）——李文彬《增智小品》

【物歸原主】

從前在福建地方，有一個書生名叫林績，赴開封趕考。一天投宿在一家旅店裡，夜晚正要上床睡覺時，在席子下面發現一個小匣子，打開一看裡面都是珍珠。他手裡拿著這些寶物，又喜又憂，不知如何處理才好。心想這些珍珠一定是客人遺忘的，失主必會回來尋找。但是為了要趕路的關係，又不能久等，而且也不能交給店主，那麼怎麼辦呢？在這兩難之間，突然計上心頭，便去問店主，前幾天有什麼人住在這個房間裡。問明之後，知道是一位黃先生。林績拜託店主說：「如果黃先生再到這裡來，請告訴他到開封找我。」就把開封地址寫好交給店主，過了幾天，果然黃先生到了開封。林績問明情形，就把原物歸還給原主。這時，黃先生看到失而復得的珍珠，歡喜若狂，滿心感謝，欲送一半珍珠給林績作為酬勞，可是林績不貪意外之財，婉言謝絕了。

金銀財寶是人人所喜悅的，但不可貪圖分外之財。聖經說：「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因為主曾說，我總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來十三5）——李文彬《增智小品》

【誠實與狡猾】

從前有個商人，餵養了兩匹馬，一匹灰色，另一匹白色，兩匹馬之性情不一樣，灰馬狡猾而懶惰，白馬勤勞而又誠實。有一天，商人把一包鹽，一包棉花，讓兩匹馬馱到市場去賣，狡猾的灰馬急忙地搶了一包輕的棉花，背在自己的背上；而誠實的白馬卻背了一包沉重的鹽，由於鹽太重，終於在過橋的時候，因體力不支，而跌落到水裡，沒有想到鹽在水中，都溶化了，所以當牠上岸時，重擔變得非常輕省。狡猾的灰馬看了很羨慕，就在過第二道橋時，故意地跌到水裡去。不料棉花吸水很多，當牠上岸時，越來越重，終於被壓死了。

這個故事，啟示我們不要狡猾。有些人往往以自己的聰明，玩弄手法，想得便宜，結果弄巧成拙，反倒吃虧。所以待人處事，應以誠實為首，作個誠實的人。聖經說：「耶和華的聖民哪！你們都要愛他，耶和華保護誠實人，足足報應行事驕傲的人。」（詩卅一23）又說：「誠實人必多得福，想要急速發財的，不免受罰。」（箴廿八20）——李文彬《增智小品》

【愛面子】

從前有個愛面子的人，家境貧寒，故有自卑感，為著顧全面子，不願叫人家說他窮酸，常誇口說：「我家如何如何富有，每餐都吃魚吃肉，你們不信的話，可以看我的嘴，滿了油脂，這就是證明瞭。」有一天他向別人誇口時，他的兒子跑來說：「爸爸！不得了，你每天吃過飯後，所用的那塊擦嘴的肥肉，被狗偷吃了！」那人聽到兒子如此說，不自主的面紅耳赤，簡直無地自容。

愛面子與說謊，有連帶的關係，人因愛面子，不得不以美麗的言辭來掩飾自己，謊騙別人，以致把這世界弄成說謊的世界。

今天有些仁人君子，為了愛面子，不願信耶穌，不願進教堂，也是用巧言謊語來推辭。聖經說：

「眾人一口同音的推辭。頭一個說，我買了一塊地，必須去看看，請你准我辭了；又有一個說，我買了五對牛，要去試一試，請你准我辭了；又有一個說，我才娶了妻，所以不能去。」（路十四 18～20）——李文彬《增智小品》

【不老實的廚師】

有一個廚師，手藝高明，很會調味，只要主人喜歡吃的，他都能做出美味可口的菜肴，討主人喜悅。但是他的心地不正，常常玩弄手法，俗語說：「揩油」。主人明知他揩油，因無證據，也奈何不了他。有一天，主人想吃醬肉，又怕廚夫揩油，於是自己到市場去買一塊肉，親自切好，數點其數，共三十六塊，然後送交廚師燒煮。主人暗想這回是萬無一失了，縱然有少，我也是知道的，那時廚師就無話可說了。等到肉燒好了，送到桌子上，臨吃的時候，主人仔細一看，數目雖未短少，但其分量卻已大減，每塊肉上都有暗傷（揩油）。原來這位元廚師已有戒心，恐怕數目不符，被主人發覺，於是就在燒好的肉上，動了手腳，每塊肉上都切了一點下來。主人看到這情形，便歎了一口氣，隨即吟詩一首：「出兵三十六，收兵十八隻，點兵不少，個個都受傷。」

無論做什麼事情，都要忠心，才能取信於人；若不忠心，最後必無好結果。聖經說：「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在最小的事上不義，在大事上也不義……，倘若你們在別人的東西上不忠心，誰還把你們自己的東西給你們呢？」（路十六 10～12）——李文彬《增智小品》

【農夫的夢】

有一個農夫到別家的菜園裡偷黃瓜。他想：「我要摘一袋子黃瓜，把它買了，用賣黃瓜的錢，買一隻母雞。母雞會生很多的蛋，生了蛋，讓它孵小雞，我再把小雞喂大，賣掉它們，買一隻小豬。再把小豬喂大，牠又會生些小豬，我再把小豬賣掉，買一匹母馬。母馬又會生小馬，我再把小馬喂大，把牠賣掉；這樣就可以得到很多的錢。我要用這些錢買一棟房子和一塊菜園，菜園裡種很多黃瓜；但是誰都不准來偷，然後雇用一個人，在那裡看管，這個人力氣一定要很大，而且我要常常跑到菜園裡去，用很大的聲音向他說：「喂！注意啊！當心一點！不要讓別人來偷喔！」這個農夫想得太興奮了，忘記是在別人的菜園裡，就不知不覺地大叫起來。守園的人，聽到他的叫聲，就跑過來捉住他，把他狠狠的打一頓。

人們妄想的事很多，所謂「白日夢，黃金夢。」但是不一定能實現，若是所想的事，都能達到目的，那麼世界上就沒有窮人了。基督徒信靠神，仰望神，一切交托在神的手中，祂會成全一切。且勿妄想、妄求、白費腦筋。

聖經說：「你們得不著，是因為你們不求；你們求也得不著，是因為你們妄求，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雅四 2～3）——李文彬《增智小品》

【忠實的報償】

有一個富翁，想找個忠實的人，管理家務。就贈送一枚戒指，給他的好友麵包店老闆，拜託他代為物色一個忠實的人。麵包店老闆就用試驗人品的方法，他把金戒指放在麵包裡，別人都不知道；只有他自己知道在哪個麵包裡。他的鄰居有個窮孩子名叫約翰，常來買麵包，但不知道是否是好孩子？忠實與否？當他來買麵包的時候，老闆就將那個特製的麵包賣給他。當約翰的姊妹切面包時，竟然發現裡面有一枚金黃的戒指，高興地叫起來說：「這是上帝賜的，祂叫麵包生戒指。」當時約翰說：「上帝不會叫麵包生戒指，這一定是麵包工人的，恐怕人家正在尋找哩！我要趕快把它送回去，以免人家著急。」他姊姊以責備的口吻說：「你這個傻孩子，這不是我們偷的，乃是花錢買來的，你不要，我要！」便戴在手指上，很得意地說：「我戴上它正好。」約翰厲聲向他的姊姊說：「不要這樣好嗎？我們出錢買麵包，並未出金戒指的錢，怎麼可以這樣做呢？不要不誠實。」約翰將戒指從他姊姊手中奪過來，便往麵包店去，對老闆說：「你的工人是不是因遺失戒指，正在著急地尋找？請你趕快告訴他在我這裡。」說著就將戒指交給老闆。老闆很高興地誇讚他忠實，於是就把他介紹給富翁。

忠心的人，應得好報。聖經說：「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太廿五 21）——李文彬《增智小品》

【誠實的好處】

在上海有個很美麗的花園，名叫葉家花園。據說葉某起初家境貧窮，每天替人家划船維生。有一次，許多人乘他的船渡江。到達岸邊，客人都上岸之後，他發現一個皮包，打開一看，裡面放著十萬美金。他知道是客人丟下的，一定會回來找。他為人誠實，不貪不義之財，他想要歸還失主，所以將船停泊在那裡等待失主。不久，有個外國人跑回來，急得滿頭大汗，問他說：「有沒有看見我的皮包。」葉某便將皮包原封不動的交還給他，失主找到了遺失的皮包，真是高興極了，滿口感謝，不知如何報答。他想，這樣誠實，見財不動心的人實在不多，便設法幫助他。於是請葉某到他公司做事，並極力的提拔，經過十年之後，搖身而成為富翁。葉某由貧轉富，心中喜樂，就在上海建造一座花園，供人遊賞，這是葉家花園的由來。

以誠實待人，別人就以慈愛報答。聖經說：「公義和公平，是你寶座的根基；慈愛和誠實，行在你前面。」（詩八九 14）——李文彬《增智小品》

【誠實的孩子】

從前在歐洲某教會，有個姊妹非常誠實，教訓孩子也要他們誠實。有一次，他的孩子到某城去買東西，因當時的時局不安，盜匪紛起，常有搶劫之事發生。為了關心他的安危，就將他所帶之錢縫在衣袋裡，以免途中發生不測之事；並耳提面命地說：「兒啊！你無論到什麼地方，一定要敬畏

上帝，並要誠實不可說謊。」孩子將母親的訓言牢牢記在心中。果然途中遇到強盜，強盜攔截去路，問他說：「你身上有沒有錢？」孩子想起母親的訓言，就誠實地說：「錢縫在衣袋裡。」強盜看他是傻孩子，以為他是開玩笑，便仰天大笑，勒馬而去。過了一會兒，強盜又回頭趕上他，問他說：「你身上到底有沒有錢？」他又誠實地說：「我的錢縫在衣袋裡。」其中有個強盜便下馬搜查他的衣袋，果然發現一袋金錢。強盜感動地說：「信耶穌的人如此誠實，我們也當信耶穌，做個誠實的人。」

誠實是人的美德；尤其是基督徒，更要以誠實待人，才能為主結果子。聖經說：「你們所當行的是這樣：各人與鄰舍說話誠實，在城門口按至理判斷，使人和睦。」（亞八 16）——李文彬《增智小品》

【不要自欺】

據說有個基督徒，曾受過高等教育，很有學問，家庭環境良好，生活也很富裕，但是膝下無子，很想娶個姨太太，傳留後世。然而他知道基督徒不可這樣做，這是聖經的教訓，於是整天為此事傷腦筋，想要找出理由，說服其妻和親友，以自己的智慧聰明，引經據典。

他想到古人的話，亞聖孟子說的「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他認為拿出這句話來，沒有人能講什麼，結果有人告訴他說：「你是基督徒，為何要聽從孟子的，究竟聽從人還是聽從神呢？」使他無言可答，既不能達到目的，他便改變計畫，以聖經為根據，引證舊約上的人物，即如雅各大衛等為據說：「他們不都是三房四妾嗎？我們為什麼不可以呢？」，又有人駁斥他說：「你信主多年，這個道理還不懂嗎？你所說的那些人物，都是律法時代的人，我們今天不是靠律法得救，乃是靠恩典得救，所以如今不適用了。」，這樣，他還是達不到目的，便很氣憤地說：「我可以求神給一個證據呢？今晚上我睡覺以前，做個禱告。若是神不許可，就叫我今夜死掉；若是明天仍舊活著起來，那就是神許可我娶姨太太。」於是有人向他說：「聖經明明告訴你不可，你還強調，不可自欺，更不可欺哄聖靈，給魔鬼留地步，叫聖靈擔憂。」，順著情欲撒種的，必從情欲收敗壞。後來這位基督徒，不再找藉口娶姨太太了。

聖經說：「不要自欺，上帝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順著情欲撒種的，必從情欲收敗壞；順著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加六 7）——李文彬《增智小品》

【謙卑篇】

【謙卑的心】

十九世紀中葉，在英國有一位傑出的科學家，名叫弗志得，他在物理、化學及磁電學上，都有重大的發明與貢獻。一天英皇試驗所特請他作科學專題演講，大廳裡坐滿了知名的人士及科學家。這時弗志得演講一個多小時，又當場做了一些新奇的磁電試驗，大家都非常欽佩他的成就，贏得全場掌聲，皇太子也稱讚他的成功。過一會兒，全廳的人都靜寂無聲，等候這位科學家再上臺答辭，

那知此時他已悄悄的溜走了。因他是基督徒，不愛世俗榮譽，更不願人家稱讚，唯願將榮耀歸於上帝。

人都是驕傲，誇耀自己，要人家尊敬與阿諛；但是基督徒應以謙虛為懷，榮耀主名。聖經說：「人的高傲，必使他卑下，心裡謙遜的，必得尊榮。」（箴廿九 23）——李文彬《增智小品》

【愛主的心】

有個自以為熱心的傳道人，夜間夢見主耶穌帶著天秤、鐵錘和分金爐進來，站在他的床前，對他說：「今天特來稱量分析你的熱心。」傳道人自以為熱心，便很得意，以為這次可得大功了。這位公義的主耶穌，即刻用手將傳道人的心從胸中取出，放在天秤上稱一稱，其重量超過百磅。傳道人暗中自喜，那知主耶穌隨手又拿起錘子，將那塊熱心打碎，倒入分金爐中，再一塊一塊地取出來稱。其中沽名釣譽的心三十磅、貪財的心三十磅、討人喜悅的心三十磅、與人競爭的心十磅、嫉妒驕傲的心十磅、愛神愛人的心十磅，由此看來，除去渣滓外，真正為主的心只不過十磅。傳道人見此光景，不由得大吃一驚，赫然失色，醒來方知是夢。

於此故事中，可以得到一點啟示，就是我們要常常反省自己，熱心是為了主，還是為了自己，究竟為主的心有多少？自己衡量看看。聖經說：「我們又打發一位弟兄同去，這人的熱心，我們在許多事上，屢次試驗過，現在他因為深信你們，就更加熱心了。」（林後八 22）——李文彬《增智小品》

【國王的畫像】

從前德國有一位國王腓得烈一世，非常英明有為，將德國治理得國強民富，因此得到人民的愛戴。這位國王存心謙卑，他曾召請一位名畫家，為他畫像。畫家自忖，能為國王畫像，是無上的光榮，要用巧筆把國王畫得威武英俊。詎料，國王對畫家說：「我要你把我畫成跪在十字架前，虔誠禱告的樣子。」畫家以阿諛的口吻勸說：「王呀！因你是有權勢的國王，怎麼能畫那樣的像呢？人民看到了，豈不失了尊嚴嗎？」王又向畫家肯定地說：「你知道嗎？我的權柄皇冠都是這位在十字架上救主耶穌的，我還有什麼驕傲呢？你照我所吩咐的畫就是了。」

神賜福給謙卑的人，阻擋驕傲的人，聖經說：「你們年幼的，也要順服年長的。就是你們眾人，也都要以謙卑束腰，彼此順服，因為上帝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所以你們要自卑，服在上帝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祂必叫你們升高。」（彼前五 5~6）——李文彬《增智小品》

【缺少謙卑】

美國有一位鋼鐵大王，名叫加尼奇，他出生於貧窮的家庭，自幼沒有受什麼教育。以後自己設法補習，努力自修，因他天資聰敏，竟成了有學問的人了。加上殷勤工作，生活儉樸，事業日漸發

展，終於一躍而成富翁。他曾捐了一筆鉅款，在英國建立圖書館。一次他去英國蘇格蘭旅遊，受到隆重的歡迎，而且尚有四個大學聯合舉辦歡迎會，設宴招待他。這時加尼奇趁機發表談話，訴說他成功的經過，贏得許多人的羨慕、尊敬、讚歎。他得意忘形的說：「現在我樣樣都有了，這都是我一手造成的，你們看我還缺少什麼呢？」大家聽此驕傲的話，都默然無聲，不好意思批評他，其中有一位大學教授笑著說：「恐怕你還缺少一樣吧！謙卑的心。」

事業有成，家境富裕，不應驕傲，而應存謙卑的心。聖經說：「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腓二3）——李文彬《增智小品》

【不求名利權勢】

古時堯帝以許由為賢，欲將帝位讓給他，許由聽見此消息，便逃到潁川去洗耳朵，認為那汗濁的話，把他的耳朵弄髒了。那時有位在樹上築巢而居的隱者，名叫巢父，恰巧在潁川飲牛，見許由洗耳朵，問悉其故，便對許由說：「何不隱汝形，藏汝光，若非吾友也。」言畢，即牽牛而去。

蔣總統經國先生任行政院院長時，於一九七六年三月十五日擴大早餐會上，訓勉與會者，強調社會風氣及人品重要，凡存心不良的人，想搞「名堂」的人，就是有一百個博士學位，也是骯髒齷齪的人。

他舉一個例子，指出過去「做官」的，給老百姓的印象，就是「刮地皮」、「搞名堂」。現在公務員絕對不能再讓老百姓有這種印象。

以上是已退休的唐榮鐵工廠董事長吳嵩慶的父親所述，吳嵩慶把他抄下來，作為自己做人處事的南針。此外有一段記載說：當吳嵩慶由滬大畢業，準備到安徽當縣長，但他的父親極力反對，不要他作官，如果非去不可，自己就要去當和尚，不認這個兒子了。

名利權勢不知迷戀了多少人，可說人人嚮往。據以上所述，尚有不貪圖名利權勢的人，實在是可貴，值得我們效法。聖經說：「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腓二3）——李文彬《增智小品》

【驕傲與嫉妒】

希臘哲人柏拉圖，很多人敬佩他，因此朋友也很多。有一天，一個朋友送他一張美麗而高雅的椅子，使他甚為高興，若有親友來訪，輒示出以誇耀之。一次正當外面下著大雨，有許多人到他家中。柏拉圖又介紹他的椅子如何高貴，突然門外進來一位詩人，衣著不整，雨鞋濺滿泥巴，蹣跚的走進來，一聲不響的跨到椅子上跳來跳去，並說：「諸君，你們不要以為我是瘋了，我這樣做是救人哪！因為柏拉圖沉於驕傲之海，身為朋友的我，不能見死不救，現在我是用腳踹他的驕傲！」這時詩人又從椅子跳下來，坐在椅子上，柏拉圖趕快去拉他說：「朋友！我謝謝你的救命之恩，我必報答，請等一下。」說完話，立即跑進屋內拿出一把刷子，將椅子上的泥巴刷去，再請詩人坐下。然後柏拉圖即以同樣的聲調大聲說：「諸君，今天我柏拉圖不小心落在驕傲之海中，幸而我的朋友

及時趕來，用腳踏死我的驕傲，使我重生，我也以刷子刷去這位朋友的嫉妒，免得他落在嫉妒之海中。」

驕傲與嫉妒是人類的軟弱，人人難免，應予以摒除！持有得意時不驕，失意時不餒的態度才好。聖經說：「你們年幼的也要順服年長的。就是你們眾人，也都要以謙卑束腰，彼此順服，因為上帝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所以你們要自卑，服在上帝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祂必叫你們升高。」（彼前五 5~6）——李文彬《增智小品》

【忠心篇】

【忠孝難以兩全】

從前楚國有個偉人，名叫申鳴，他是個孝子，寧辭官不做，願在家奉養父親。這時其父知道他的心意，就說：「兒啊！你能做了官，揚了名，我才高興咧。」申鳴就聽從父親的勸告去做官。過了三年，楚國的白公造反，發動叛亂。申鳴為要救楚王，便率領大軍前往戰亂。其父又說：「把我丟在家裡，去與別人拼命，你能放心嗎？」申鳴說：「父親！我既做了官，吃國家俸祿，我的身體就是國家的，理應為國家效勞，至於我所得的薪俸是你的。」便忠心去救楚王。此時，白公將他的父親捉住，要脅申鳴說：「你若順服我，與我合作，就把楚國平分你一半，否則要把你的父親殺掉。」申鳴聽了白公的威脅的話，非常忿怒，流淚率領軍兵向白公奮力進攻，結果打了勝仗，把白公殺了，可是他的父親也被敵人殺了。楚王看到申鳴如此忠心，其功之大，重賞黃金百斤。申鳴說：「忠孝不能兩全，捨棄了父親，我那還有臉見人呢？」說到這裡，便拔刀自刎。

凡事都有兩面性的，惟有忠孝難以兩全。聖經說：「我正在兩難之間，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因為這是好得無比的。」（腓一 23）——李文彬《增智小品》

【義犬尋主】

數年前，在美國摩登亞火車站發生一件奇事，令人非常驚奇，那就是義犬尋主的故事。有只黑黃色的狼狗守在火車站，不住地跑來跑去，注視著行人，每逢火車到站時，牠就前後左右尋找，為要尋找那已逝世的主人。牠的主人是誰呢？是一個牧羊人，這只狗從小就跟著主人管照羊群，與主人出入相隨，是至好的同伴。詎料，其主人忽患重病逝世。村民將牧人的屍體用火車運回家去安葬，當棺材送上火車時，那只狗也隨著棺材跳上火車，當即被鐵路員警趕下來，這只狗不住地狂叫，又好幾次向車上跳去，都被車警阻止拉下來。這只狗為要尋找其主人，自從那時起，每當有火車駛來，就必注意每個旅客，希望尋見牠的主人。該車站的站長知道牠是義犬，忠於主人，就飼養牠、憐恤牠、安慰牠，要帶牠到別的地方去，但牠總不離開車站，直到死為止。

耶穌基督是我們的救主，為我們的罪而死；難道我們不能忠於主嗎？不能儆醒等候祂再來嗎？聖經說：「你務要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啟二 10）——李文彬《增智小品》

【忠心做工】

有一個鐵匠，是基督徒，除了主日之外，忠心他的事業，努力工作。他常常一面打鐵，一面唱：「求主幫助我忠心工作。」他打出來的鐵器用品，非常暢銷，沒有存貨，只有兩條鐵鍊子，沒有賣掉。大家都說太貴了，然而為什麼那麼貴呢？因為他打的結堅實，每環接頭之處，都很仔細的敲打幾次，費的工夫多，貨物好，其價值也自然要貴一些。有一天，「順風號」漁船船長張大根，看到鐵鍊結實堅固，便買了一條。一次，該船在海洋中遇到大風浪，很危險，船長連忙拋錨，一連兩次拋錨鐵鍊，都被風浪打斷了，大家都很驚慌。這時張大根趕緊將新買的那條鐵鍊，裝錨拋下，這時船雖被風浪吹得起伏不停，搖擺不定，但錨鍊沒有斷。以後順風號漁船平安的回來。船長以感謝的心，帶著禮物向鐵匠道謝。因為這條鐵鍊救了全船人的生命，但是鐵匠不願接受禮物，並且說：「不要謝我，感謝上帝罷。」

凡事都應忠心，所謂忠於職守；若不忠於工作，事業就難以成就，所做的工作，也很難得到賞賜。聖經說：「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在最小的事上不義，在大事上也不義。」（路十六 10）——李文彬《增智小品》

【恒心篇】

【半途而廢】

魏文侯在位時，在河南省，有位讀書人，名叫樂羊子，他很聰明，也有心求學，便出國深造，但只學了一年，便回家了。他的妻子正在織布，看他歸來，便問：「學業完成了嗎？」羊子說：「唯讀一年，那能完成呢？因想念你，所以回來一趟。」他的妻子拿著剪刀，指著機上的布說：「此布由寸而尺，由尺而丈，繼續不斷才能織成匹，若是半途而廢，前功盡棄，白廢時日而已。」隨即用剪刀將機布剪斷。這時樂羊子受了感動，乃再出國深造，決心用功讀書，修學七年，直到學業完成才回家。

求學雖然是件好事，但是也要有恒心，否則半途而廢，仍是沒有成就的。基督徒在靈程上追求，也是如此。聖經說：「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經得著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向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 13~14）——李文彬《增智小品》

【再接再厲】

從前英國有一位蘇格蘭王，被奸臣所推翻，他帶兵複國，然而經過幾次戰役都告失敗。最後一次，所有的軍兵盡失，只剩他一人獨自逃走。這時敵兵還在後面追趕搜索，他就躲入一個小山洞裡，

不敢出去。他在山洞中藏了二天二夜，心灰意冷，以為四面楚歌，只有設法逃往海外避難了。

他在無意中，看到洞口有一隻蜘蛛在結網，一陣大風襲來，吹破它的網，它又繼續再結，這樣經過九次破網，九次再結，到了第十次才結成一個堅固的網，並且捕到了許多小蟲作食物。蘇格蘭王看到這裡，心中大受感動，得了很大的啟示和勇氣。他認為小小蜘蛛都能再接再厲，難道我一個人，而且身為國王，能就此灰心了嗎？

於是蘇格蘭王第三天逃出洞口，又召集逃亡軍隊，重整軍威，結果一戰而勝，大敗敵兵，將奸臣誅滅，恢復了國土。

這是一個很通俗的故事，可使我們大受鼓勵，明白失敗是成功之母的道理。無論做什麼事情，要有堅決的毅力，不能因受挫折而灰心喪志，更要鼓起勇氣，再接再厲，以百折不撓的精神，爭取最後之勝利。聖經說：「我們行善，不可喪志，若不灰心，到了時候，就要收成。」（加六9）——李文彬《增智小品》

【寫完一缸水】

王羲之的兒子王獻之，十二歲時就寫了一手好字，被人稱讚。有一天他又寫了一篇書法，自以為得意，很高興的送給父親看，其父一言未發，只是拿起筆來，在大字下點了一點，叫他拿去給他母親看。他到了母親那裡，其母看了他寫的字，手指大字點點頭說：「只有這一點像你父親寫的。」獻之未得其母的誇讚，有點灰心，就不願再寫了。有一天他經過一間茅屋，看見一個老婆婆正在織布，走近一看，原來那老婆婆是個瞎子。他驚奇地問：「老婆婆！你看不見，怎能織布呢？」老婆婆回答說：「沒有什麼，就像王羲之寫字，全靠熟手罷了。」獻之聽了之後，恍然大悟，自知還應努力寫字，就預備一缸水磨墨習字，不寫完不放手。從此他苦心練習，持之以恆，在缸水沒有用完之前，就成名了。

屬世之事，要持之以恆，才能有好的成就，屬靈之事，也如此。如亞伯拉罕等候神的應許，終於得到神的祝福。聖經說：「這樣，亞伯拉罕既恒久忍耐，就得了所應許的。」（來六15）——李文彬《增智小品》

【感恩篇】

【失蹤的馬】

春秋時代，秦穆公有匹最心愛的良馬，突然失蹤，派人道出尋找，均無著落，以後得知被岐下亡命之徒捉去宰殺，吃的約有三百人，這些人都被秦穆公手下的官吏們抓到，請秦穆公辦他們的罪。秦穆公說：「君子不以牲口而害人，我聽說吃馬肉的人，不喝酒會傷人。」秦穆公不但不辦他們的罪，反賜他們酒喝。他的臣僕都感到奇怪，不辦他們也就罷了，反而給他們酒喝，這樣豈不太寬大了？大家都議論紛紛。此事不久，秦穆公伐晉，被晉兵圍困，不得脫身，正當危險之際，那喝過秦

穆公所賜之酒的三百人，聽到秦穆公被圍困的消息，個個都奮不顧身地前去為秦穆公解圍，結果把晉軍打敗，使秦穆公得以凱旋而歸，這是他寬大仁慈所得來的。

人的恩典要報答，而神的恩典更大，祂為了赦免世人的罪，賜下救恩，使我們不至滅亡，反得永生，豈不更要圖報嗎？聖經說：「我拿什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我要舉起救恩的杯，稱揚耶和華的名。」（詩一一六 12~13）——李文彬《增智小品》

【知恩圖報】

楚莊王有一次歡宴群臣，正當日暮酒酣之時，燈燭忽然被一股強風吹滅了，其中有一人趁漆黑之際調戲美女，牽扯楚莊王宮中美女的衣服。那女子當即將調戲她的人帽子上的帽纓帶摘了下來，將此事暗中告訴楚莊王，請王趕快點燈，看看是誰的帽子上沒有纓帶，就可找出此人。楚莊王聽了，不以為然，認為宴會是他設的，酒醉而致失禮，也是難免之事，豈可加以責罪呢？於是便傳令說：「今晚在此飲酒，不取下帽纓不歡。」，大家都遵命將自己的帽纓摘下，繼續盡興而飲，最後狂歡而散。後來晉國與楚國發生戰爭，晉國人馬竟將楚莊王圍困，當此千鈞一髮之際，有一臣子，身先士卒，奮不顧身，衝殺敵人，以致解危，使楚莊王得以脫險。事後經過詢問，始知那位臣子，乃是在宴會中牽美人衣服，被摘下帽纓帶的人，因楚莊王沒有追究他的過犯，存心感謝，藉此機會，予以報恩。

人是有良心的，知恩圖報，此乃人之恆情。聖經說：「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不可忘記他的一切恩惠。」（詩一〇三 2）——李文彬《增智小品》

【一飯千金】

韓信是漢朝淮陰人，家境貧寒，常在城外的河邊釣魚度日，但三餐不繼。在河邊有一個洗衣老嫗，看到韓信眉清目秀，一表非凡，風度翩翩，目光炯炯。老嫗被愛心所驅使，同情他的窮苦，就供給他飯食。韓信每次吃飯的時候，就想到老嫗的辛苦，心想此恩此德，以後必要報答。後來韓信幫助劉邦打天下，受封為楚王，時來運轉，就備了黃金千兩，以及貴重的禮物，親自送到老嫗家中，感謝她一飯之恩。

感恩是人之常情，有恩必報。聖經說：「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詩一〇三 2）——李文彬《增智小品》

【應報母恩】

從前在大陸上，有位婦人生了兩個兒子，以後她的丈夫因病去世，家庭的重擔便都落在她一人身上，她茹苦含辛地撫養兩個遺孤，希望孩子長大後，能養老送終。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兩個兒子漸漸的長大，自己也衰老了，按理說是享福的時候了。詎料這兩個兒子不和睦，時常爭吵，以致

鬧著分家。老母親善言勸告無效，只好任憑他們各起爐灶了。他們將所有財產，各分一半。這時老母親提出意見，她的生活應由誰負責照管呢？兩個兒子最後協議，由他們兩家輪流供應，每月一號由老大負責供應，二號由老二負責供應。這樣的輪流下去，應沒有問題，但沒有料想到，逢到大月三十一天，在這最後一天兩家都不供應，老母親很生氣，便去責問他們，為什麼都不送飯給她吃？大兒子說，他家是一號供應，小兒子說他是二號供應，每逢三十一日老母親就要挨餓，這位母親很傷心，難過地流淚，於是回娘家去，將此事告訴她的弟弟，她弟弟說：「姐姐，我知道了，你先回去，我隨後就到。」她弟弟用牛車送來一個大箱子，故意當著兩個外甥面前對他姐姐說：「這是你從前留下來的東西，今天給你送來了。」兩個兒子看到母親還有一大箱子東西，都想得到，於是皆殷勤奉養，假裝孝順。

奉養父母是兒女應盡的責任，不能藉任何理由推託，這乃是天經地義的事。聖經說：「當孝敬父母，又說，咒罵父母的，必治死他。」（太十五4）——李文彬《增智小品》

【孝丐】

從前在河南省，有個討飯的常到沈孟淵家去要飯。沈孟淵看這個小乞丐，既可憐又可愛，便將飯菜給他吃，但是每次他都不吃，而將飯菜倒在竹筒裡。沈孟淵覺得納悶，便問他為何不吃，小乞丐說：「因為您給的飯菜又乾淨又好，我要帶回去給母親吃。」沈孟淵起初不信，有一次便偷偷地跟著他回家，直到河邊，有一隻破船，那小乞丐上了船，便將菜飯倒在鍋裡，溫熱了盛在碗中，放在桌子上，等他母親吃過了，然後他才吃。這樣人，豈不是孝子麼？

孝順父母，是人子應盡之責，不應受環境影響。聖經說：「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上帝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出廿12）——李文彬《增智小品》

【真理篇】

【三位一體】

三位一體的神，就是聖父、聖子、聖靈三位，而且是一體。所謂一體，乃是說仍是一個，不是三個。這雖然是基督教的基本信仰，卻很難用言語解釋。主耶穌傳講天國的奧秘，往往用比喻說天國好像……，既說好像，那就不是真的；雖然不是真的，然而可以幫助人瞭解。下面就用比喻的方法，來講解何謂三位一體。

凡物差不多都有三態變化，如水、冰與氣。水是液體，是原來的本質，比作聖父。冰是水凝固而成，比作聖子。氣是水被蒸發而成的，比作聖靈。水、冰、氣，三種形態雖然不同，而其質是相同的，所以名為一體。

又如，太陽、陽光、與熱度。上帝好比太陽，耶穌好比陽光，聖靈好比熱度。日、光、熱合起來就是太陽。日與熱都看不見，只有光可以看見。同樣的，聖父、聖靈都看不見，只有聖子可以看

見。

再者，以一棵樹作比喻，上帝聖父好比樹根，聖子耶穌好比樹身，聖靈好比樹內的漿汁，合起來乃是一棵樹。樹根生出枝幹，漿汁經幹流到枝葉。根在土中，汁在幹中，都是看不見的，能直接看見的就是枝幹。

據聖經所說，上帝是個靈（約四 24），耶穌是聖靈成孕（太一 18），當馬利亞懷孕的時候，天使對她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上帝的兒子。」（路一 35）耶穌曾說：「我與父原為一。」（約十 31）——李文彬《增智小品》

【信靠上帝】

一個日本旅人拜訪著名的托爾斯泰伯爵。當托爾斯泰問他的訪客說：「什麼是貴國最理想的境界？」這位日本人回答說：「尊敬天皇，愛戴人民。」

托爾斯泰很不客氣地說：「你們的理想太卑賤了，沒有正確的信仰，是很危險的。一個國家不敬畏真神上帝，又沒有宗教基礎，這個國家就沒有盼望了！」

托爾斯泰就指出歷史上的事實，如羅馬、法國、德國、日本以及其他許多帝制的國家，都已崩潰，這些都是叛逆了基督聖道的信仰；皇帝受人民的愛戴，並不能使他們團結。但是不敬畏上帝的國家或制度，將來是要被摧毀的。

美國的建國者，要把國家建立在上帝的宗旨上，因此在發行的所有硬幣上，都鑄有標語：「In God We trust」，假使美國不能遵守這標語，則毀滅也要臨到他們，所以信賴上帝，才是生存的唯一盼望！

俗語說：「靠天吃飯」（天是指上帝）是不錯的，若是上帝不看顧我們，我們就不能生存在這個世界上；所以要信靠上帝，誠心的敬畏祂，祂必賜福。聖經說：「以耶和華為上帝的，那國是有福的，祂所揀選為自己產業的，那民是有福的。」（詩卅三 12）又說：「有耶和華為他們的上帝，這百姓便為有福。」（詩一四四 15）——李文彬《增智小品》

【萬事互相效力】

有一艘輪船，航行至中途沉沒了。一個水手幸而逃生，漂流到一個小荒島上。為要求生存，他尋找些樹枝棕葉，搭蓋一間小房子，暫時棲身。又天天禱告，求天父救他。他盼望有船經過，能把他帶走。可是一天天地過去，還是沒有機會。有一天，他到樹林中去找野果鳥蛋充饑，當他回來時，竟然發現那間小房子失火，已被焚毀，火煙仍在上升，他急得大哭。想不到翌晨，有人乘著小船前來，要接他到停泊在海中的大輪船上去，他欣喜若狂，隨即跟他們離去。到達大輪船上，船長對他說：「昨天我們看見你發出的煙火，立刻就來救你。」那水手很訝異地說：「煙火？我沒有放煙火啊！」後來他想到那被燒的小房子。小房子被火燒掉了，沒有藏身之處，當然心中難過；但是能因此獲救，豈不該破啼為笑麼？

禍與福雖是相對的，但有時候也有相連的關係，因禍得福，轉危為安，使人難以思議。聖經說：

「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上帝的人得益處，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羅八 28）——李文彬《增智小品》

【神的旨意】

從前有個基督徒，名叫約翰，他對神的旨意十分困惑，不能明白。有一天，天使對他說：「你明白神的旨意嗎？」他搖搖頭表示不明白。天使說：「你跟我來。」他們到了一個地方，主人殷勤招待，要走的時候，天使將主人的一個金杯偷走。約翰看著天使所做的，天使對他說：「這是神的旨意，你明白嗎？」天使又帶他到另一個地方，那主人很窮，但熱誠的接待他們，並留住宿。第二天臨走之時，那天使竟放一把火把主人的茅屋燒掉了，天使拉著約翰說：「快走。」約翰說：「你敢放火！」天使說：「這是神的旨意，你明白嗎？」他們又轉到另一個地方去，那家主人很有錢，是個大富翁，有一個兒子，愛如掌珠。那天使趁主人不在，將其子推入河裡溺死。約翰忍不住大罵天使說：「你實在是個魔鬼，專作害人的勾當，那配為天使呢？」這時天使向他解釋說：「約翰你明白，這都是神的旨意。現在我可以告訴你了，第一次我偷走金杯，因那杯是仇敵送給他的，內有毒藥；若是用來喝酒，就會被毒死的，所以將被子偷走，救他的生命。第二次我放火燒房子，乃是因房子的地基裡有黃金，主人不知道；若把房子燒了，整理地基時，就會發現黃金，不但可以再蓋新房，而且也有錢度日。第三次將孩子溺死，因那孩子長大後要殺害許多人，使父母受累，所以神要將他收回。」

約翰醒來，方知是南柯一夢。從此以後，他知道神的旨意，都是好的。聖經說：「不要作糊塗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弗五 17）——李文彬《增智小品》

【讀經篇】

【最偉大的譯經工作】

英國人威林克裡出身寒家，受的教育很少，做了七年鞋匠。在做鞋餘暇，努力自修，學習希臘文、拉丁文、希伯來文、義大利文、荷蘭文，而且還抽暇傳福音。在他的鞋店裡掛著一張世界地圖，常為那些需要耶穌的國家禱告。

一七九三年他得著機會，蒙召到印度孟加拉傳道。到達那裡，方知印度語言很複雜。威林克裡憑著他的天才與勤勞，並聖靈的幫助，把新約聖經翻成十八種方言，連部份舊約及單行本，共翻了三十四種之多。在印度住了四十一年，息勞而歸天家。

英國人馬禮遜，生於一七八二年，死於一八五四年。他是復原教於中國之開荒者。於一八〇七年被遣赴廣州。於一八〇九年被任為東印度公司之譯員，當時因傳教工作萬分難行，馬禮遜便以中文翻譯新約聖經，於一八一四年刊行問世；繼而又翻譯舊約聖經，於一八二四年刊行于麻刺甲。這是我國最早譯成的一部新舊約中文聖經。

聖經是上帝的話，是天書、是靈糧、是基督徒必讀的聖書，也是傳福音不可缺少的武器，所以翻譯聖經的工作，實在是很重要的。聖經說：「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叫我們因聖經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著盼望。」（羅十五4）——李文彬《增智小品》

【國父的勤學】

國父孫中山先生最喜歡讀書，也喜歡買書，一次他經由倫敦前往美國，到了倫敦時，旅費已經不夠了，黨人曹亞伯便募了錢送給他。國父看見曹亞伯誠意的捐獻，便高興的接受了。第二天，國父用了這筆錢，買了一大堆書回來。曹亞伯覺得奇怪，對吳敬恒說：「我看孫先生連房租恐怕都付不出了，為什麼還買這麼多的書？」吳敬恒笑著說：「你管他作什麼，他帶了四、五個箱子，都裝滿了書，他不嫌旅途中的笨重，他好讀書，這是好習慣，我們不要用淺薄的見解來為他考慮。」

國父是政治家，也是個基督徒，他有讀書的好習慣，得以博覽群書。那麼他讀的書中，一定包括屬靈的書刊及聖經，這些使他得到啟示，能有民主思想，主張世界大同；有信心推翻滿清政府，建立中華民國；有愛心，以博愛愛人，所以成為世界偉人。

基督徒應有讀書的習慣，多讀屬靈的書刊，更要養成讀聖經的習慣，使靈程進步，靈命長大。聖經說：「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徒十七11）——李文彬《增智小品》

【無價之寶——聖經】

每當英王加冕時，大主教都要親贈聖經一本；並且叮嚀地說：「我謹以此書敬贈，這是世界上最有價值的禮物。書中充滿了智慧，是皇家的法典，是上帝的訓言，有真理和公義。」

聖經的確是一本有價值的書，每個家庭需要它做為精神食糧，每個人都可以在它裡面發現生命之路，國家能從它的真理及引導，走上康莊富強和安寧的大道。聖經說：「聖經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16~17）——李文彬《增智小品》

【讀經之益】

美國人亨利福特，是福特汽車公司的創辦人，本是農家子弟，後為機器商，曾任愛迪生電燈廠總工程師。

他於一九〇三年組織福特汽車公司，是個基督徒，有很好的屬靈生活，尤其注重讀經，信從神的話。他曾說：「一切良善、真理、誠實、以及理想，我都是從聖經中得來的。」他又說：「我在小學讀書時，每天早晨，在上課之前，必要讀一章聖經，所以我向來尊崇聖經，敬重神的話。聖經對我有密切的關係，從我的經驗裡，知道聖經是真實的。」

聖經是神的話，充滿了屬靈的教訓；聖經是寶藏，取之不盡，用之不竭，勤讀聖經，受益匪淺。聖經說：「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提後三 15）——李文彬《增智小品》

【天天讀聖經】

有位基督徒在靈程上很追求。他天天搭乘公共汽車上班，故每天利用乘車時間讀聖經。

有一天，車子到達終點，客人都下車了，這位信徒順便給司機一張福音單張，藉以傳福音。司機說：「我天天都看你拿這本書讀，是有人規定你讀的嗎？」他回答說：「不是，是我自願讀的。」司機又問：「為什麼天天都讀這一本書呢？」他就反問司機說：「你為什麼天天操持駕駛盤呢？」司機說：「這車子行駛，全靠駕駛盤確定方向，若不操持這駕駛盤，行駛就有危險，出車禍。」於是他說：「我每天讀這本聖經，也是靠它指引我每天當行方向，走在正路上，才不至誤入歧途；並且也關係靈魂得救之事。」

聖經是本天書，是神的訓言，不但使我們明白真理，得著教訓；並能引領我們的腳步，行當走之路，所以天天要讀，牢記心中，以免得罪上帝。聖經說：「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徒十七 11）——李文彬《增智小品》

【白字先生】

從前有兩個鄉下人，一同到城裡去辦事情，經過一間廟宇，廟的大門上刻著「文廟」兩個大字。甲說：「啊！這裡還有座文朝哩！」乙說：「什麼文朝？你說錯了，那是又廟。」他們二人都以為自己是對的，爭執很久，不能解決，便進入廟內去問和尚，這位和尚急忙地跑走了，口中喃喃地說：「對不起，二位，小僧要去吃齊了。」二人聽到和尚所說的，其中一個就很生氣地說：「這個禿頭，吃齋就說吃齋罷了！怎麼說去吃齊呢？」他們又去請教一位教學的先生，那位先生說：「請等一下，我去查字曲。」二人聽他把字典說成字曲，就知道他的學問有限，便離開了。最後，他們到了縣城，便去縣政府請教縣太爺，縣太爺隨口成章地說：「文朝又廟兩相疑，和尚忙著去吃齊，教書先生查字曲，我又不是蘇東皮。」縣太爺想說「我又不是蘇東坡」，卻把「坡」字讀成「皮」字。

另一個真實的白字故事，在皖北河溜鎮，一天，有幾個鄉鄰，在茶館裡品茶談天，忽然有兩隻雄雞鬥架，何先生說：「我問你們，先有雞還是先有蛋。」沈先生說：「雞是卵生動物，當然先有蛋。」何先生又說：「雞是卵生的，怎麼說是卵生的，你說錯了。」二位先生辯論不休，另一位房先生說：「只怪當年認字少，明明卵字念成卯，若是驚動李太白，三百大棍脫不了。」（打油詩）

基督徒不可作白字先生，聖經是神的話，千萬不可讀錯，念成白字；要將神的話牢記在心，以免錯誤。聖經說：「你要遵守我的言語，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箴七 1）——李文彬《增智小品》

【畫蛇添足】

從前楚國有一人家擺設筵席，散席之後，尚存酒一壺，主人將酒送給幫忙的人喝，可是人多酒少，於是有人提議一個辦法，作畫蛇競賽，誰畫得快，誰就得喝。其中有一人畫得很快，馬上畫好了，本來這酒是屬於他的；但是他看大家都還在畫，所以又在已畫好的蛇身上加畫幾隻腳，表示他的才藝。那知他正在畫腳時，已有別人畫好了，立即將酒取去。那畫蛇腳的人不願意了，過來搶酒說：「我早已畫好了，並且還多畫幾隻腳。」那人說：「蛇本無腳，有就不成蛇了，所以這酒是應該屬我的。」

蛇是無腳的，有腳就不成蛇了。聖經是神的話，神的話是真理，所以聖經是不能加添的，若加添甚麼，就不是真理了。聖經說：「上帝的言語，句句都是煉淨的，投靠祂的，祂便作他們的盾牌。祂的言語，你不可加添，恐怕祂責備你，你就顯為說謊言的。」（箴卅 5~6）又說：「所吩咐你們的話，你們不可加添，也不可刪減，好叫你們遵守我所吩咐的，就是耶和華你們上帝的命令。」（申四 2）——李文彬《增智小品》

【應朝著鏡子看自己】

有一個吝嗇的富翁，視錢如命，只知道集聚財物，卻不會運用，更不顧幫助人，以致遭到別人的怨恨。有一天，他向一個摯友訴苦說，有許多人對他不滿意，怨恨他，使他心中很難過。他的朋友知道他的為人，便拉著他的手走到窗口說：「你向外看，告訴我看見甚麼？」富翁說：「看見那邊有許多人。」那位朋友又拉他的手走到一面鏡子前說：「現在你看見甚麼？」富翁說：「看見了自己。」他的朋友說：「你朝著窗子看見了一層玻璃，現在你朝著鏡子也是看見一層玻璃，不過窗子的玻璃使你看見別人，鏡子也是玻璃，卻使你看見自己，同是玻璃，唯一不同的，鏡子塗了水銀。」這個比喻，乃是說我們人都只看到別人的過錯，卻看不見自己的過失。若是常讀聖經，有神的話在心中，就能看到自己的過錯，因為聖經就是一面屬靈的鏡子，能幫助我們看見自己的真面目。聖經說：「因為聽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對著鏡子看自己本來的面目。」（雅一 23）——李文彬《增智小品》

【林肯喜好讀書】

林肯幼年時，就喜歡讀書，但因家庭貧苦，無錢買書閱讀，便不辭辛苦，到處借書來讀。有一次向一位名叫克勞福的法官，借一本華盛頓傳，日夜研讀，並細心的把書保存好，恐怕損壞。詎料一天晚間看書困倦，把書放在床頭的架子上，半夜忽然下雨，雨水從床頭牆上流下來，將書浸濕，醒來時，用手一摸，書全濕了，心中非常惶恐，不知如何是好，無可奈何，只有將真情說出，請克勞福先生寬恕。最後，林肯要求給法官克勞福的家裡，做工兩個禮拜，以抵償華盛頓傳的書價。

博覽群書，殷勤研讀，造就自己，這是事業成功的基礎。保羅傳道，不忘讀書，聖經記載說：「那些書也要帶來，最要緊的是那些皮卷。」（提後四 13）——李文彬《增智小品》

【祈禱篇】

【撒謊的禱告】

有個老姊妹信主很久，靈命卻一直沒有長進。另一個熱心愛主的姊妹，很樂意幫助這位老姊妹，在靈裡追求，帶領她，使她靈程能夠進步。有一次，她和老姊妹交通，便問她：「還有什麼罪沒有對付嗎？」老姊妹聽了很生氣地說：「我向來都沒有犯過罪，有什麼好對付的呢？」她又問說：「你平時有禱告嗎？」她回答說：「有呀！我常禱告。」她再繼續問她說：「你是怎樣禱告的？」老姊妹說：「我常求主赦免我的罪，救我這個大罪人。」她說：「你不是說你沒有犯過罪麼？怎麼還求主赦免你的罪，救你這個大罪人呢？」老姊妹坦誠地說：「那是別人教我這樣禱告的，所以我就一直這樣禱告。」

禱告是屬靈生活的一環，每天都要禱告，禱告是與天父交通，應說誠實話。否則便像法利賽人的禱告，上帝是不聽的。主耶穌說：「法利賽人站著，自言自語的禱告說，上帝阿！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勒索、不義、姦淫，也不像這個稅吏。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路十八 11~12) 他們假冒為善地禱告，便不得上帝的悅納。聖經說：「我在基督裡說真話，並不謊言，有我良心被聖靈感動，給我作見證。」(羅九 1) ——李文彬《增智小品》

【靈命的呼吸】

某教會為要復興教會，開展聖工，就請了一位有名的牧師來培靈佈道，奮興弟兄姊妹的靈命。當聚會開始的時候，牧師宣佈說：「請一位弟兄或姊妹，為今天晚上的聚會禱告。」等了三分鐘，無人開口禱告，牧師再三地說，仍無一人禱告，最後有位姊妹以很小的聲音說：「那位會禱告的弟兄沒有來，請牧師禱告罷！」

這間教會，只有一位弟兄會禱告，其餘人都是啞巴，不會說話。禱告是靈命的呼吸，不呼吸，就沒有生命，所以教會不能復興。不會禱告就要學習禱告，求主教導。聖經說：「耶穌在一個地方禱告，禱告完了，有個門徒對祂說，求主教導我們禱告，像約翰教導他的門徒。」(路十一 1) ——李文彬《增智小品》

【絕不落空】

有一個犯人，站在皇帝面前受審判，判死刑後，快要斬頭之時，他要求一杯水喝，皇帝允他的要求，但是在他喝水的時候，因驚慌之故，兩手不住地顫動，以致不能拿起那杯水。皇帝看到這情況，便說：「不要驚慌，你不至於死，若不喝這杯水，必不殺你。」囚犯聽到皇帝的話，即將水倒在地上，即感謝皇帝，並說：「我永不喝這杯水，求皇上紀念你的恩言罷！」皇帝不禁地笑著說：「我

不能改變已說的話，就把他釋放了。」

皇帝的話不能改變，上帝的應許更不改變，所以祂的應許絕不落空。聖經說：「上帝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格外顯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為證。」(來六 17) ——李文彬《增智小品》

【祈禱的力量】

一七八七年，美國費城制憲會議開會時，各州代表曾發生可怕的爭執，當時連華盛頓本人，都使用尖銳之詞句，來批評對方。幸而八十一歲的佛蘭克林，看見與會代表的理智為感情所蔽，乃起立發言，建議停會三天，讓大家的激勵平息，大家才能和氣地、自由地、充分地對問題細密的考察。」他同時並提議請一位牧師祈禱。牧師祈禱後，感動了與會的代表，當會議開始時，會場空氣大變，終於通過了美國憲法的「偉大折衷」方案。

禱告是與上帝說話，也是從上帝那裡支取力量，所以祈禱就是力量，有了力量，自然能改變一切。聖經說：「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五 16) ——李文彬《增智小品》

【奉獻篇】

【天國的帳冊】

某教會有一個弟兄，于禮拜天參加主日崇拜，原想奉獻十元，那知當收奉獻的弟兄走到他跟前，他急忙地奉獻，卻拿錯一張壹佰元的鈔票，投入奉獻袋裡，當即向管錢的人追究九十元。那管錢的人說：「我們奉獻的規矩是有入無出的，一投進去就是永遠投入，不得取出；何況投錢的很多，投錢人的姓名及數目多少，都無法稽考，我們那裡知道你投的是壹佰元？」那位教友很不好意思地說：「那不要緊，我明明奉獻壹佰元，上帝是知道的，天國的銀行帳簿上，要於我的名下記存壹佰元的。」管錢的人說：「不！不！天國銀行的帳簿只於你的名下記存十元。」那個弟兄很氣憤地說：「你既說無從稽考，何以天國只記存十元呢？」管錢的人說：「剛才你存心要奉獻十元，所以只記錄十元。因為上帝是看人的內心，不是看外貌。」

奉獻是對上帝的心意，不是財物多少的問題；乃是要甘心樂意，蒙神悅納，積財寶於天。聖經說：「少種的少收，多種的多收，這話是真的。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難，不要勉強，因為捐得樂意的人，是上帝所喜愛的。」(林後九 6~7) 又說：「你們要變賣所有的，賙濟人；為自己預備永不壞的錢囊，用不盡的財寶在天上，就是賊不能近，蟲不能蛀的地方。」(路十二 33) ——李文彬《增智小品》

【積財於天】

有位信徒，是個財主，但是在奉獻上不夠熱誠。有一次，作了一個夢，夢到他去天堂，要看他在天家的房子。天使帶他到貧民區，在那裡有一間小小茅屋，天使就指著那間小茅屋說：「這就是你在天堂的居處。」他很不高興地說：「常聽傳道人說，天堂如何之好，那知還不如我世上的房子呢！」天使回答說：「這裡所造的房子，都是你們自己供給的材料，供給的材料好，自然建築的好；你供給的材料不好，怎能建得好呢？」這個財主醒來之後，便思想這件事，他知道自己沒有將財寶存在天上，所以天上的財產不豐富。

這個故事啟示我們，要我們積財於天，天家的財產自然也就富足了。聖經說：「少種的少收，多種的多收，這話是真的。」（林後九 6），又說：「凡為自己積財，在上帝面前卻不富足的，也是這樣。」（路十二 21）——李文彬《增智小品》

【獻金建堂】

有個信徒名叫法西，是美國人，出身貧寒。後來在海軍充當水兵，于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曾參加戰役二十五次，並寫了一本日記，到了一九六〇年退役，便在衛生處找到一份倒垃圾的工作。他在一九六二年將自己所有的日記都整理齊全，但是由於經濟能力不足，無法印出。後來得到一位歷史學家的幫助支持，終於出版，命名為「太平洋之戰」，銷路甚廣，得到一筆版權費。他將所有的錢都奉獻出來，送到印度一間教會興建教堂，在獻堂典禮前，該堂誠懇的邀請他參加，但他沒有旅費無法前往。這時有一家報館，為他籌了一筆旅費，才得以到印度，目睹這座容納二千五百人座席，巍峨美麗壯觀的大教堂。當他到達印度時，受到當地人民熱烈的歡迎，並不亞於歡迎美國總統的場面，他心中非常激勵，充滿喜樂。法西從此受人尊敬，成為美國知名的人物。他有錢不為自己享受，也不結婚成家，寧願獨身，把所有的錢奉獻給教會，為聖工所用，這是他成名主要的因素。

奉獻是恩賜，不論窮富；而且要甘心樂意。聖經說：「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仍有滿足的快樂，在極窮之間，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我可以證明他們是按著力量，而且也過了力量，自己甘心樂意的捐助。」（林後八 2~3）——李文彬《增智小品》

【如何奉獻】

包克博士是個很虔誠的基督徒，他自己有奉獻的恩賜，同時也希望別人奉獻。有一次，在教堂門口，手裡拿著奉獻袋，接受由教堂裡面出來的會友自由奉獻。

有一位富婦奉獻一元，說：「博士啊！這是寡婦的一個小錢。」包博士說：「婦人！寡婦投的是二個小錢，不是一個呀！」婦人隨手又從皮包裡拿出一元，投入奉獻袋內，以為盡了本分，覺得十分得意。但是包博士向她說：「婦人！那個窮寡婦所捐的，是她所有的，就是她養生的費用。」寡婦就不再說什麼，悄悄地走了。

奉獻按照聖經的道理，其標準是十分之一；奉獻是甘心樂意的，自己酌量；奉獻也是恩賜，有人願意奉獻一切所有的。聖經說：「又見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就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

窮寡婦所投的比眾人還多，因為眾人都是自己自餘，拿出來投在捐項裡，但這寡婦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路二十一 2~4）——李文彬《增智小品》

【克己奉獻】

有一個名叫梅霖的孩童很愛耶穌，每逢禮拜天，必去教會上主日學。有一次，他母親給他七分錢，讓他自由使用，他本想用這些錢買玩具；但是他常聽母親說：「每次有什麼進款的時候，應當抽出一分，為傳福音聖工之用。」他想現在有七分錢在手中，應抽出多少錢奉獻給神呢？最後決定抽出二分，但他心中又感覺不平安，可以留五分為自己買玩具，只拿出二分為人的靈魂嗎？正在猶疑不決之時，收奉獻的人已到他身邊，這時他不由自主的將七分錢全部奉獻了。

梅霖雖然是個孩童，但是他明白真理，知道買玩具是為自己，買與不買沒有關係，傳福音是為了救人靈魂，那才是重要的。

傳福音是救人靈魂的工作，非常重要，基督徒都應負起傳福音的責任，同時也要奉獻金錢，為傳福音之用，使福音廣傳。聖經說：「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羅一 16）——李文彬《增智小品》

【奉獻以誠】

據說在印度有個信徒，務農為業，夫妻二人同心協力地耕作，生活尚可維持，也過得其樂融融。有一天，他的妻子，突然生病了，便延醫治療，但服藥無效，病勢反而一天比一天更惡化。夫婦二人非常擔憂，流淚哭泣，當此絕望之時，只有仰望在上帝的手中，於是就禱告，求神憐憫醫治，使他的妻子病能痊癒，恢復健康；若是神聽他的禱告，使他的妻子病好了，他一定會謝恩，願將他的耕牛賣掉，將所得金錢奉獻為聖工之用。感謝主，神聽了他的禱告，妻子的病漸漸地好了。他滿心歡喜，想到神的恩典，要感謝神，同時也想到所許的願，就是將賣牛的錢，奉獻為聖工所用。正在思念此事之時，突然撒但進入心中，使他不願把賣牛之錢全部奉獻，於是計上心頭，將牛與雞一同出賣，牛標價五元，雞標五十元，並說明買牛就必須也買雞，否則不賣。後來，牛與雞一同賣掉，共得價款五十五元。那位信徒只把賣牛之價款五元奉獻，這種不誠實的奉獻，是神所不喜悅的。

得恩典報恩，這是應該的。神的恩典在身上，應該報答。奉獻財物是報恩的行動之一，但是奉獻要出於至誠，要甘心樂意，不可耍任何花樣，以免犯上述之錯誤。聖經說：「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難、不要勉強；因為捐得樂意的人，是上帝所喜愛的。」（林後九 7）——李文彬《增智小品》

【光的代價】

法國有一個窮苦的瞎眼女人，為傳福音的事工，奉獻二十七個法郎，有人問她：「你為什麼要

奉獻怎麼多呀？」她說：「我是瞎眼的，素以織草為生。我曾問過同事們，晚間織草一年所費的油錢，需要多少？他們說：『需要二十七法郎。』所以我就將一年中省下來油錢，奉獻出來，使人在黑暗中，可以得到生命之光。」

世人都被魔鬼弄瞎了心眼，在黑暗中摸索，看不見光，是多麼可憐！若在主耶穌裡，得蒙主的光照，就能脫離黑暗，歸向光明。聖經說：「耶穌又對眾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約八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輕禮重人】

有一個老人，有三個兒子，都已長大成人，各自安家立業，一為官，一為商，一為農。一天，老人過生日，三個兒子祝壽方式，各有不同。為官者因公務忙，應酬多，不能親自前來拜壽，便差人送上極貴重、極新奇之禮物。為商者則因忙於生意，為要賺錢，也不能親自來拜壽，只有差人送上貴重的禮物。唯獨耕田為農的，沒有貴重的禮品送上，遂自己親身率領全家人，帶些土產，恭敬的到達老父親面前。老父親心中快慰，面帶笑容。他不是看禮物珍貴與否，所欣賞的乃是全家來為他祝壽。

由此故事可以知道，老父親不是重視兒女的禮物，乃是要兒女在身邊，心中即能快慰。天父上帝也是如此，祂不是要我們獻上祭物，而是要我們在祂腳前敬拜，像馬利亞一樣，安靜的聽祂的話。聖經說：「你們所獻的許多祭物，與我何益呢？公綿羊的燔祭，和肥畜的脂油，我已經夠了；公牛的血、羊羔的血、公山羊的血，我都不喜悅。你們來朝見我，誰向你們討這些，使你們踐踏我的院子呢？」（賽一 11~12）——李文彬《增智小品》

【信心篇】

【以耳代目】

「何必絲與竹，山水有清音。」有誰能領會這詩句中的情趣與意境呢？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由盲人協會主辦了一次盲人旅行，共有八十三位參加，乘飛機到達花蓮，然後僱遊覽車，遊覽橫貫公路沿途風光。當然盲人只游不覽，只能以耳代目，雖然不能觀賞景色。只能聽山籟泉響，然而已是心曠神怡了，車上並有嚮導小姐，介紹橫貫公路建造之故事，以及沿途風景之美，盲人們聽得津津有味，快同目睹，玩得非常高興。

盲人旅行，遊覽風光，不是要觀賞景色，乃是要以耳代目。我們基督徒，也應以耳代目，雖然眼看不見神，但要確信神的存在。聖經說：「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林後五 7）——李文彬《增智小品》

【林肯總統的信心】

一八六〇年五月，林肯被選為美國第十六任大總統，當他就任總統時，便流淚離開春田，向送行的鄉親說：「今天國家的事務很多，擺在眼前的工作，比當年華盛頓總統更艱巨，若是上帝不幫助，我不會成功的；有了上帝幫助我，不會失敗的，請信賴上帝，祂與你我同在，使我行為善美。深信一切順利，願主賜福你們，也盼望你們禱告時，求上帝保佑我。」

林肯總統信靠上帝，他知道上帝能幫助他，憑著信心要解放黑奴，雖然引起了南北戰爭，他領導的北軍，蒙上帝祝福，終獲勝利。聖經說：「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可九 23）——李文彬《增智小品》

【憑信得未見之事】

在一個濃霧的早晨，有一個機車騎士馳進了一個村莊。他看見一個小男孩站在路旁，手裡持著一根線，線向上升，漸漸沒入濃霧中。那人停下來，問那小男孩：「你在做什麼。」他說：「先生，我在放風箏。」那個人說：「你的風箏在那裡？我總看不見呢？」孩子回答說：「你看不見，連我也是看不見。」他又問：「你既然看不見，怎麼知道風箏還在上面呢？」小孩子便回答說：「先生，我雖然看不見，卻知道它仍在上面，因為我能覺得線上有股勁在掙，這是一個確實的證明。」

神是個靈，無形無影，我們不能看見祂，但是我們相信上帝存在，因為我們在日常生活中，以及宇宙萬物間，都能體驗到上帝的力量與我們同在。所以我們憑著相信，得知神的存在。聖經說：「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古人在這信上得了美好的證據。我們因著信，就知道諸世界是藉上帝話造成的。」（來十一 1~3）——李文彬《增智小品》

【順服篇】

【貴重的器皿】

有一戶人家，在園內栽植了幾棵竹子，這些竹子在園主細心的照料下，長得又高又大，青綠的枝葉，非常茂盛，迎風飄搖，怡然自樂。

有一天，園主人對竹子說：「我要使用你，好嗎？」竹子連忙說：「好的，願園主使用。」於是園主人便拿起斧頭，把這又高又大而美麗的竹子砍下來。昔日高高在上，高過園子裡其他花木的竹子，經過砍伐後，都痛苦地躺臥在地了。

園主人又對它說：「你肯讓我使用嗎？」竹子為感謝園主多年的栽培，只得說：「好的！你使用吧！」於是園主又揮起斧頭，把竹子的枝葉全部削除。這時竹子便失去了它的美貌。

園主又再對它說：「竹子啊！你要忍耐點，因我要重用你呢！」竹子回答說：「主人啊！你願意怎樣用我，就照你的意思去做吧！」於是主人就用一條很長的鐵棍，把竹子的內環節打通。這時，園主很高興的把竹竿一根一根的，接到園外的山泉，引泉水流進園內，滋潤土地，灌溉了園中所有

花木，使園中花木，得以蓬勃生長。

這些竹子忍受痛苦，順服了主人的計畫，而成為有用的器皿。而我們基督徒是主所揀選的，祂也要用我們，作祂合用的器皿，你、我是否願意擺上自己被祂所用。聖經說：「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 21）——李文彬《增智小品》

【三令五申】

春秋時代，齊國有位名將，名叫孫武，曾寫了一本書「孫子兵法」。有一天吳王闔廬讀到他的兵法，便把他召來，對他說：「你寫的兵法很好，但不知道是否適用？」孫武說：「大王可以試試看。」於是吳王選了一百八十位宮女，請他訓練。孫武把她們分為兩隊，又選派吳王的兩位寵妃作隊長。孫武教她們動作，並要求一定要服從命令，不得隨便。但是那些宮女總是隨便得很，孫武十分生氣，以為她們沒有聽清楚他的話，再仔細的說一遍，那些宮女反而大笑，兩位隊長笑得尤其厲害。孫武厲聲說：「上一次也許你們未聽清楚，我可原諒；這一次你們要自己負責了。」說完話，便吩咐人將兩位隊長斬首示眾。吳王看到自己的愛妃要被斬首，便對孫武說：「我已知道你確能訓練軍隊，就請不要斬隊長了。」孫武不聽王的要求，執意將兩位隊長斬了。從此宮女都聽命服從，用心操作了。吳王看出孫武確有練兵的才能，便選派他做吳國的大將，結果打敗楚軍，為吳國立下大功。

這個故事形容法令的森嚴，不可玩忽，應切實遵行。基督徒也應聽從主的命令，不可違背。聖經說：「我兒，你要遵守我的言語，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遵守我的命令，就得存活，保守我的法則，好像保守眼中的瞳人。」（箴七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母親的教訓】

歐陽修小的時候，家境很窮，父親去世又早，全靠母親教養。母親每天教他讀書寫字，因沒有錢買紙筆，只好用荻草的莖在地上寫，歐陽修就這樣學會了很多的字。

歐陽修的母親，不但教他讀書識字，還教他做人的道理。有一天，正值他父親的忌日，母親把他叫到身邊說：「孩子！你還記得嗎？今天是你父親去世的日子。他是個很孝順的人。你祖母死後，他非常地難過。有時家裡有了好吃的菜，他就不知不覺地流下淚來說：『母親活著的時候，常常吃不飽。現在有了好菜，想要孝敬她，卻已經來不及了。』你父親的話，你要好好的記住，學他做人的道理。」

歐陽修聽了，牢牢地記在心中，從此以後，不但孝順母親，更是刻苦讀書，後來成了一位有名的文學家。

人生受教，不只限於學校裡，胎教、家教都有關係；尤其母教最為重要，歐陽修得以成名，就是一個好例子。在聖經裡也不乏其人，如摩西、撒母耳、提摩太……能被神所重用，都與母教有密切的關係。聖經說：「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箴一 8）——李文彬

《增智小品》

【孟子受教】

亞聖孟子一天匆匆忙忙的向臥室走去，臥室的門虛關著，他推門進入，便看見其妻裸著身子，坐在床上，使他一時楞住了。孟子之妻也沒有想到，竟有人闖進臥室，連忙拿起衣裳遮住前胸，羞得面紅垂頭。此時孟子認為裸體太不像話；尤其自己是繼承周公和孔子的道統，豈能容妻子這樣不守法禮？於是孟子悄悄的退出，去見其母，將此事稟告一番，要求和其妻離婚。孟母聽罷內情，便教訓他的兒子：「凡不懂禮的人，才會隨便進入人家的房門；照理來說，應先請問一聲，然後再進入，表示知禮，不亂闖；上堂先要出聲，引主人注意，入房腳要慢，眼要向下看，以免人家不及防備，發生尷尬事情。你自己不懂禮隨便入房，反倒怪妻子無禮，這是顛倒是非。」孟子受教後，自知理虧，不再提離婚之事了。

我們常常做錯事情，自己不知道，反責怪他人。於此故事中，可得到啟示，不要一意孤行，要聽父母的勸告，以免錯誤。聖經說：「我兒你要聽受我的言語，就必延年益壽。我已指教你走智慧的道，引導你行正直的路。」（箴四 10~11）——李文彬《增智小品》

【謹守遵行】

前美國總統華盛頓，一天乘馬車外出開會，為爭取時間，以免遲誤，即超速而駛，交通警察發覺他的車子超速，即令其停車，以違反交通規則，帶到警察局處理，這時華盛頓並未露出身份。當他到了警察局，局長一眼看到總統，大吃一驚，便責怪員警糊塗，親向總統道歉賠禮。華盛頓照章繳納罰金，不但不忌恨，並且嘉獎那位盡職的員警。

國家法令，人人要遵守，不應有特權，破壞法令。天國國民應謹守遵行律法。聖經說：「耶和華你的上帝今日吩咐你行這些律例、典章，所以你要盡心、盡性謹守遵行。你今日認耶和華為你的上帝，應許遵行他的道，謹守他的律例、誡命、典章聽從他的話。」（申二十六 16~17）——李文彬《增智小品》

【救恩篇】

【肥皂與救恩】

美國是個基督教的國家，信主的人數增多，而社會罪惡和犯罪事件也增多，有人譏笑教會說：「福音已失去它的能力了，不能改變人的生命。福音若真是神的大能，應有影響人生的力量，即使不能」減少罪惡，起碼應抑止罪惡的增加，否則宗教不過是個推辭而已。」有一次，某傳道人向一位肥皂製造商傳福音，那個商人譏笑說：「你們所傳的福音，沒有什麼用處，到處還是有許多罪人

存在，不能改變他們的生活。」傳道者便指著身旁一個正在玩泥巴，滿身都是泥汗的小孩子說：「佐治！我看你的肥皂也是沒有用處，你看那個小孩子還是滿身骯髒汗穢。」那肥皂商說：「他未用我的肥皂洗，怎能潔淨呢？誰用我的肥皂洗，誰就以定能得到潔淨。」傳道接著說：「是的，福音也是如此，誰接受福音，誰才能得救，罪才能得赦免。」

耶穌是福音的起頭，傳福音就是傳耶穌，接受福音，必得救恩。聖經說：「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羅一 16）——李文彬《增智小品》

【在質不在量】

貝策博士（DR.Lyman Bucher）早年傳道時，於某主日替一位牧師講道。那時正值隆冬之際，天氣奇寒，冰雪在地。他冒著風雪前往主持禮拜，當他到達時，教堂裡一個人也沒有，但是時間已到，便開始禮拜，他自己登上講臺，自唱獨禱，按著崇拜程式進行。此時有一個人進來，他就開始講道，那個人不是教友，乃是旅行者，過路客人而已，經過教堂門口，看見大門開著，進去躲避風雪。

時光如流，歲序屢更，匆匆已是二十年過去。有一次，貝策博士在俄亥奧旅行，於主日進入一間教堂做禮拜，有一個人來到他面前向他寒暄問安，並說：「你還記得在二十年前某大雪之日，曾向一個人講道嗎？」貝策驚喜地說：「你就是那人嗎？我常為你禱告，希望能見到你。」那人說：「你那天在講臺上傳講的信息，使我深受感動，因此認罪悔改，信了耶穌，成為傳道人，現在我負責本堂的聖工。」

做禮拜應風雨無阻，不受天氣影響；傳福音不管人多少，一個人也照樣傳講，能拯救一個靈魂也是好的。聖經說：「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路十五 7）——李文彬《增智小品》

【粗心的人】

有一個鄉下女人，急忙要到城裡去，買孩子的新衣，她看天色已晚就匆匆抱起孩子往城裡跑，途中經過一塊瓜田，一不小心，被冬瓜絆了一跤，她趕緊地抱起孩子繼續跑，到了服裝店裡，在燈光之下一看，哎呀！手裡抱的不是自己的孩子，乃是一個大冬瓜。她一撒手將冬瓜丟下，就往冬瓜地裡跑，她到了冬瓜田裡，東找西找，找遍了冬瓜地，也沒有發現她的孩子，只找到一個大枕頭。她急得一邊哭，一邊回家。回到了家，推門一看，只見她的孩子，正安睡在床上。這真是一個大粗心的人。

我們終日為世俗之事忙碌，以致粗心大意，忽略了救恩，失去生命。聖經說：「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證實了。」（來二 3）——李文彬《增智小品》

【拯救罪人】

據說從前有個國王，到鄰國去參觀考察，受到鄰國國王特別接待，引導他到處參觀。一次去參觀監獄，這位國王非常讚賞監獄辦得好，那位國王很高興的說：「今天因你的關係，釋放一名囚犯，你說釋放誰就釋放誰。」於是這位元國王就宣佈此消息，有些囚犯說：「我是好人，是冤枉的。」每個都不承認有罪，其中有一位流淚的說：「我犯了罪，犯了我不該做的事情。」這位國王說：「你既承認你的罪，你願意悔改，重新作人，就釋放你好了。」

人非聖賢，孰能無過呢？有過要知過，知過要悔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聖經說：「我向你陳明我的罪，不隱瞞我的惡，我說我要向耶和華承認我的過犯，你就赦免我的罪惡。」(詩卅二 5) ——李文彬《增智小品》

【站在神的一邊】

美國南北戰爭的時候，林肯領導北軍得勝，有人恭賀他說：「這一仗你能取勝，證明上帝是站在你這一邊。」林肯說：「你的好意，非常謝謝；但是你說錯了，並不是上帝站在我這一邊，乃是我林肯與北軍，站在上帝那一邊，所以我們得勝了。」上帝是公義，既不幫助南軍，也不幫助北軍，誰作的合乎上帝的真理，誰就得勝，解放黑奴合乎聖經原則，所以蒙上帝祝福而得勝，上帝祝福合祂心意的人。大衛與非利士人打仗得勝，就是個好例子。聖經說：「又使這眾人知道耶和華使人得勝，不是用刀用槍，因為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他得不單是為我，的罪，也是為必將你們交在我們手裡。」(撒十七 47) ——李文彬《增智小品》

【緹縈救父】

滿朝有一個人名叫淳于意，廉潔自守，不料遭仇人陷害，被捕押送去京城長安。緹縈知道父親是冤枉的，決心設法營救，便到長安上書皇帝，陳述她父親的冤情。如果皇帝認為她父親確有不是，願以己身做為宮婢，來抵贖父親的罪。陳詞懇切，令文帝看了十分受感，第二天便召見緹縈，慰勉她的孝行，並立刻下令赦免淳於意的罪，廢除肉刑。

主耶穌為我們的罪，被掛在木頭上，做了挽回祭。聖經說：「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約壹二 2) ——李文彬《增智小品》

【知過必改】

有一個老師在上課的時候，拿了一張白紙給學生看，上面畫有一個黑點。老師問：「這是什麼？」學生回答說：「那是一個黑點。」老師又問：「一張白紙上，有了一個黑點，你們說好看不好看呀！」

大家異口同聲地說：「不好看。」老師又繼續的問：「同學們，這張白紙就好像一個純潔的人；這個黑點就好像一個人，有了缺點。」老師停了一下，又問：「一個人有了缺點，那該怎麼辦呢？」學生說：「應該改正過來。」老師說：「對了。」

老師拿起紅筆來，在黑點上畫了幾筆，畫成一朵桃花。然後，對學生說：「一個人有了缺點，只要肯改正過來，就好像那個黑點一樣，可以變成一朵美麗的花。」

根據聖經來看，人不是完全的，原本就是罪人，所以行事為人，難免有過失之處。既有罪在身，就有汙點，究竟怎樣才能除去罪汙呢？那只有脫去舊人，穿上新人，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使罪得以赦免，得以成聖稱義，由罪人改變成聖徒。聖經說：「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 17）——李文彬《增智小品》

【公義篇】

【義姑棄兒存姪】

春秋時代，國與國之間，常發生戰爭之事。一次齊國派大軍攻打魯國，魯國軍隊大敗，齊軍統帥趁勝追擊，途中看見難民中有一婦人，右手抱著一個孩子，左手再牽著一個，她看齊軍兇猛追來，便將右手所抱的孩子放下，抱起左手牽著的孩子逃命。齊軍統帥吩咐部下，快把那個女人逮捕。逮捕後，統帥問她說：「你手中抱的是誰的孩子？」她說：「是我長兄的。」統帥又問：「你拋棄的又是誰的孩子？」她說：「是我自己的。」她接著又說：「我看你們軍隊追來，恐怕兩個孩子都無法保全，所以把他丟了，這是萬不得已的事。」統帥想，沒有人不愛自己的孩子，她竟把自己的孩子丟下，保護她長兄的孩子，感到十分詫異，便問她這樣做有何意義？那婦人回答說：「母子之愛是自私的，姑姪之愛是公義的，背公就私這不是我做的事，我們魯國就是以公義立國的。」統帥聽了感歎的說：「魯國有這樣好公忘私的人，朝廷一定受人民的愛戴，我們何必對他與否之師呢？」於是號令三軍，撤退魯國，一場國際戰爭，因此化戈為玉帛。

人雖不公義，神卻是公義的，祂按公義審判世界。聖經說：「耶和華在祂中間是公義的，斷不作非義之事，每早晨顯明祂的公義，無日不然，只是不義的人，不知羞恥。」（番三 5）——李文彬《增智小品》

【以仁義為懷】

楚國與秦國要打仗，有個名叫宋筮的人，前往調停。孟子問宋筮，你抱著什麼宗旨去勸和呢？宋筮說：「我要告訴他們打仗對自己是不利的。」孟子說：「你的志願可嘉，號召卻不高明。你以利去勸說秦、楚的國王，他們可能因為利而不打仗了。那些軍民也就更因為利，而樂的不打了。像這樣為人臣的，站在利的出發點上事君，為人子的，站在利的出發點上以事兄，那必使大家不講仁義道德，只懷著利的觀念相處了。那還得了麼？怎能不趨於滅亡呢？」孟子又說：「你應該告訴他們

仁義之道。秦、楚國王若是喜悅了仁義而不打仗，那些軍民自然也就為仁義而樂於不打仗了。這樣，為人臣的站在仁義的出發點上事君，為人子的站在仁義的出發點上事父，為人弟的站在仁義的出發點上事兄。君民、父子、兄弟中間，都不講私利，而只懷著仁義的觀念相處。如此，才是王道咧！何必說利呢？」

孟子以仁義為本，宣導仁義原是好的，然而仁義從那裡來呢？人怎麼能夠生髮出仁義來呢？只有上帝是仁義的根本，必須信上帝，才能結出仁義的果子來。聖經說：「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上帝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 24）——李文彬《增智小品》

【指鹿為馬】

秦始皇在出巡沙丘途中病逝後，丞相李斯與臣官趙高合謀，立他的次子胡亥為帝，稱為秦二世，但二世昏庸、無能，成了傀儡皇帝，後來趙高誣陷李斯，自己做了秦朝的丞相，權勢就一天比一天更大，於是將不與他合作的人，都一一的除掉，所有的國家大事，皆由他一人掌管。

趙高大權在握，心想奪取王位，但因出身微賤，恐怕朝中文武大臣反對，不指指揮，於是設法先試探大家的反應。

有一天，上朝時，趙高特地帶了一隻鹿獻給二世，但他卻說：「這是一匹馬。」秦二世雖然昏庸，但還不致連鹿和馬都分辨不出，於是笑著對趙高說：「丞相，你弄錯了吧！這明明是一隻鹿，你怎說是一匹馬呢？」趙高沒有回答，二世就轉問左右大臣說：「你們大家說，這究竟是鹿還是馬呢？」朝中大臣多畏懼趙高的權勢，有的人不敢作聲，有的則順著趙高的意思討好著說：「當然是馬！」

指鹿為馬，以黑為白，顛倒是非，這樣那裡還有真理呢？有些人畏於權勢，隨聲附和，以致歪曲事實，這是很可怕的。聖經說：「公義使邦國高舉，罪惡是人民的羞辱。」（箴十四 34）——李文彬《增智小品》

【鄭板橋軼事】

鄭板橋是位學者，有一次去金山寺遊覽，進了禪寺，而且進香。寺裡的和尚看他是一個粗魯的鄉下人，不太理睬，自然招待簡慢；但是鄭板橋非常注視寺內之書畫，言談舉止中表示出他對書畫的鑒賞。和尚看他不像鄉下人，便說：「坐！茶！」隨後和尚問他尊姓，他說姓鄭。和尚說：「請坐，泡茶！」又問鄭先生的名字。他說：「板橋。」原來是鼎鼎大名的鄭板橋先生，這時和尚以很恭敬口吻說：「請上坐，泡好茶！」當鄭先生要走的時候，和尚要求他寫一副對聯，他拿起筆來寫道：「坐，請坐，請上坐！茶，泡茶，泡好茶！」

人多是以外貌看人，因此產生不公平對待，有時甚至會錯待人；只有上帝是公義的，不偏待人的。聖經說：「我的弟兄們！你們信奉外貌榮耀的主耶穌基督，便不可按外貌待人。若有一個人帶

著金戒指，穿著華美衣服，進你們的會堂去，又有一個窮人，穿著骯髒衣服也進去。你們就重看那穿華美衣服的人，說，請坐在這好位上，又對那窮人說，你站在那裡活坐在我腳登下邊，這豈不是你們偏心待人，用惡意斷定人麼？」（雅二 1~4）「但你們若按外貌待人，便是犯罪，被律法定為犯法的。」（雅二 9）——李文彬《增智小品》

【仁慈的唐太宗】

唐太宗是個仁慈而愛百姓的皇帝，貞觀六年，他把三百名囚犯釋放回家，約定日期再回來接受死刑。有人說，恐怕他們到了時候，不再回來，勸他不要這樣做，唐太宗笑笑不作聲。那些囚犯很高興地都回家去了，到了第二年約定的日子，囚犯們果然回到監裡等死。這時唐太宗笑著說：「這些人以守信為榮譽，不怕回來送死。一個人能澈底悔改，就算是個好人。」於是他就把三百囚犯都釋放了，使他們恢復自由。聖經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 9）——李文彬《增智小品》

【有神】

有一個商人，因商致富，人人都稱他張老頭。有一天，他外出討賬，途中經過一個小樹林，見有一人上吊，懸在樹上，他隨即跑去解救，未幾，青年人漸漸蘇醒過來。張老頭便問他說：「你是個年輕人，有什麼想不開，要上吊自殺呢？」青年人說：「先生！因為身負債務，無力償還，債主逼著要，實在走投無路，無可奈何？只有求死。」張老頭聽了，心想救人要救到底，於是又問說：「你欠人家多少錢？」他說：「共三十元。」張老頭便從錢袋裡取出五十元給他，並說：「我可以給你五十元，其中三十元拿去還債，剩下的二十元留作買賣，維持生活，不要再尋短見了。」這時，青年人看見張老頭的錢袋裡，還有很多的錢，反而紅了眼，良心一橫，用一塊石頭將張老頭擊昏在地，把錢袋拿走。

張老頭遇此不幸之事，回到家裡療養了三個多月。有一天，心裡覺得煩悶，就去城裡逛逛，一進城門，看見一家新開的茶館，便進去品茶休息，突然看見害他的青年人在櫃檯，便問茶僮：「你這茶館何時開的？」茶僮說：「至今還不到一個月。」張老頭心想那就沒錯了，口中唸著：「沒有天理！沒有天理！」這時已是烏雲密布，雷電交加，那個青年人到外面收東西，結果被雷擊死在地。張老頭大聲說：「有神！有神！」

當此邪惡的世代，許多人不信神，也不畏懼神，任意所為，以致昧著良心，傷天害理，豈不知惡有惡報，到了時候，神必審判。聖經說：「因為我們知道誰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又說：『主要審判他的百姓。』」（來十 30）——李文彬《增智小品》

【一斗米一斤雞】

從前有個鄉下農夫，到城裡去買東西，經過一家米店門口，偶不小心，踩死一隻小雞。米店老闆拉住他，不讓他走，非他賠十塊錢不可。農夫和他理論說：「你的小雞隻值兩塊錢，何以要我賠十元呢？你太不講理了。」米店老闆振振有辭地說：「現在雖然是隻小雞，再喂五個月，就長成大雞了，那時就有五斤重，按照二元一斤計算，豈不是十元嗎？」兩個人正在爭吵不休的時候，恰巧縣長經過該處，便停步詢問，得知此事端底，就對鄉下農夫說：「他要你賠上十元不算多，因為你踩死小雞，也是應該的。」鄉下人聽了縣長的吩咐，不敢多強辯，只得給店主十元。米店老闆拿了錢很得意，縣長卻對他說：「你的小雞將來會有五斤肉，但是現在還沒有那麼重。俗語說：『一斗米一斤雞』現在你的雞已經死了，應該將省下的五斗米給他，這才公平哩！」米店老闆無可奈何，只得遵照縣長的吩咐，給鄉下人五斗米。

審判應公平，不可偏待人。聖經說：「你們施行審判，不可行不義，不可偏護窮人，也不可重看有勢力的人，只要按著公義審判你的鄰舍。」（利十九 15）——李文彬《增智小品》

【謀害親生女】

李明璋是浙江鄞縣人，為兩個女兒向臺灣及國泰人壽保險公司投保四十萬元，嗣因在南港養魚失敗，以致保費無力負擔，遂起狠心，謀殺親生的兩個女兒，放火燒房子，將兩個女兒關在屋內活活的燒死。

李明璋的兩個女兒，既已投保，按照規章，被保險人遇災害死亡，應該領取保險金，但是李犯申領保險金時，未得付給，原因何在呢？案經檢察官驗屍時，發覺有疑，自動檢舉偵察起訴。案經法院審判，法院因李犯詐取保險金，放火燒死兩女，居心殘忍，手段毒辣，滅絕天良，惡性重大，依法處以死刑，以彰法紀。（見中央日報）

虎毒不食兒，這是說猛獸都有良知，何況萬物之靈的人呢？但是竟有人不顧骨肉之親，謀財害命，滅絕人倫。聖經說：「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我耶和華是鑒察人心、試驗人肺腑的，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作事的結果報應他。」（耶十七 9~10）——李文彬《增智小品》

【殺人滅屍】

中央日報曾刊登過一則新聞，在樹林鎮中山路二段五一號，居民江阿交，現年四二歲，是個水泥匠，因工作的關係，與女工詹甚戀愛，後來同居，並生一男一女，以後詹女與其原夫呂茂林離婚，再與江阿交結婚，另立家庭。詹甚與江河交既然結成正式夫妻，就應該安分守己，詎料，詹女另與一位男子林國清有染。有一次被江河交看見了，便懷恨在心，時常與妻吵打，一天在氣氛中，竟將其妻殺死。江阿交知道法網難逃，就設計隱藏此事，自作好人，便到警察局派出所去報案。謊騙說：「其妻（詹甚）夜間逃走，不知去向，遍尋無著。」警方據報，也到處查詢，渺無蹤影，警方有疑，便到他家搜查，挖掘浴池下面一塊水泥，赫然發現詹甚的屍首，而且尚未腐爛，頭部傷痕斑斑。刑

警便到桃園把江阿交捕獲，直忍不諱。

殺人滅屍，故佈疑陣，以圖卸罪，但是隱藏的事，沒有不顯露出來的。聖經說：「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路十二2）——李文彬《增智小品》

【公理正義】

三百多年前，德國柏林發生一宗兇殺案。一女子被人暗殺，當時有兩位青年涉嫌：一名亞力腓，一名威廉。法官經四次審訊，仍無法查明真相。最後法官用二粒骰子和一個皮鼓定案，誰擲得多一點，誰就得釋放。法官命亞力腓先擲，他把骰子拿在手裡，心情十分不安，但還是將兩粒骰子擲在皮鼓裡，不料兩位骰子都是六點，共十二點。這時亞力腓的神情轉為驕傲，說：「啊！十二點，這是最多的了！」威廉看見這種情形，非常惶恐，急忙跪下禱告：「主啊！你知道我是信靠你的，我的生命操在你的手中，求你顯出你的公義，使我脫離不白之冤，阿們。」禱告後，將兩粒骰子向皮鼓裡一擲，這時神蹟出現了！一個骰子劈成兩半，一點向上，其餘兩個均為六點，共十三點。法官看到此種情形大受感動，當場釋放威廉，而將亞力腓判刑處死。後經查明，亞力腓確是原凶，一點不錯。威廉逢凶化吉，顯示神的公義和主的同在。這兩粒骰子，現在仍存于柏林博物館內，以昭炯鑒，並非虛構。

世界上沒有公義，而天父上帝真神是公義的，絕不偏待人。聖經說：「親愛的弟兄，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怒，因為經上記著，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羅十二19）——李文彬《增智小品》

【害人如害己】

有隻老鼠和青蛙做朋友，青蛙知道老鼠怕水，到了水中，就會淹死。便懷著歹念，想害死老鼠。

有一天，青蛙想到一個辦法，把自己的一條腿和老鼠的一條腿綁在一起，有意和老鼠在水邊玩，牠們倆玩得最高興之時，趁著老鼠不防備，忽然一跳，跳進水中，便在水中游來遊去，不久老鼠就被水淹死了。這時老鼠的屍體浮在水面上，青蛙也隨著浮起來。那時飛來一隻老鷹，看見死老鼠的浮屍，就飛下來抓，因青蛙和老鼠綁在一起，結果就被老鷹一同吃掉了。

這個故事，啟示我們不要存歹念，謀害別人，否則自己反而被害。聖經裡記載哈曼謀害末底改，就是個好例子，結果哈曼反被掛在欲害死末底改的木頭上。聖經說：「亞甲族哈米大他的兒子哈曼，設謀殺害猶太人，掣普珥，就是掣籤，為要殺盡滅絕他們。這事報于王，王便降旨使哈曼謀害猶太人的惡事，歸到他自己頭上，並吩咐把他喝他的眾子，都掛在木架上。」（斯九24~25）——李文彬《增智小品》

【聰明的相士】

法國有個相士，有一次，替國王路易十一的好朋友看相，竟大膽的說，他某日要死，果真到了那日就死了。

路易十一很迷信，以為這位相士是用法術害死他的朋友，想要把他殺了，於是就派人將那位相士抓來。國王問他說：「我聽說你很聰明，能告訴我你的未來嗎？」相術回答說：「我將比國王早死三天。」彼此以後，路易十一國王不敢殺他，反叫人照顧他，因為國王也怕死。

死亡是最公義的，無論國王、平民，都不能倖免。死亡也是悲慘的，人人都怕死，更不願早死。聖經說：「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樣，恩典也藉著義作王，叫人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永生。」（羅五 21）——李文彬《增智小品》

【自以為義】

有一位天使，奉差遣到群獸中間，查問牠們，對牠們的本像，有感覺不好的，願為牠們修改。群獸聽了彼此相看很久，都不願說出自己的醜像，反倒自以為美。於是天使對猴子說：「我看你的面貌很難看，有改造的必要。」猴子聽了，很不高興，反駁說：「我母親生我就是如此，有什麼不好看呢？最不好看的是馬大哥，因為牠的臉很長，牠才需要改造呢！」馬兒聽了很生氣，就用腳踢猴子，警戒牠不要亂說話。馬兒說：「猴子生來如此，我生來也是這樣，那會不好看呢？我看象大哥鼻子太長，實在很難看。」象聽了也很生氣地說：「我也是生來如此，而且鼻子長有它特別的用途。」大象說：「豬大哥的臉高低不平，而且又有兩個大耳朵，才真難看哩，需要加以改造。」豬聽了高興的笑起來說：「我們豬家才是人家最喜歡的哩！我們的祖宗豬八戒，曾娶了一個老婆，若不是長得俊美，那年輕的女子，怎會嫁給牠呢？」那天使聽了群獸的一番話，都是誇自己的好處，以為自己是最美的。

世人也是如此，都以為自己是好人，自以為義，不願承認罪，不需要悔改。聖經說：「因為不知道上帝的義，想要立自己的義，就服上帝的義了。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祂的都得著義。」（羅十 3~4）——李文彬《增智小品》

【永生篇】

【何處是故鄉】

有位文人將要離世之時，心中非常悲歡，將前人寫的古詩，念了又念，讀了又讀。當他念到「舉頭望明月，低頭思故鄉」這兩句時，便問其妻說：「我的故鄉在那裡？」妻子答道：「在上海呀！」詩人說：「那是我出生的地方，肉體的故鄉，但如今我要去的地方，那個故鄉在那裡？」一時夫婦二人相對而哭，因為他們不知道那故鄉在何處，更不知道通往故鄉之路。

當多馬彷徨問路之時，耶穌說：「我就是道路……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耶穌是天堂道路，能到天父那裡去，就是回到故鄉。聖經說：「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還有可以回

去的機會。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上帝被稱為他們的上帝，並不以為恥，因為祂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來十一 15~16）——李文彬《增智小品》

【返老孩童】

美國前任總統福特的夫人貝蒂，前次曾作了一次整形外科手術，把臉部皺紋拉平了。此次手術費用，花了三千二百美金，費時四小時，其程式是全身麻醉後，自太陽穴，沿耳前轉到耳後，再自這條線割至顴骨，向下延伸到頸部的皮膚，與皮下的肉及其組織分開，皮肉分開後，即將皮向後拉，消除皺紋及下顎鬆弛的炊肉，然後再將多餘的皮剪掉，將割口縫好。愈後的縫痕，有頭髮蓋住，不易看出。以此法消除臉上皺紋，改變面貌，好像年輕了許多。

人老了就是老了，怎能返老孩童呢？雖然經過整形手術，也不過美觀一點而已。只有信耶穌，才能得著重生的生命。聖經說：「尼哥底母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麼？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喝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約三 4~6）——李文彬《增智小品》

【不死藥】

戰國時代有位楚王，很怕死，想要長生不老，就派人到處尋找不死藥。這個消息被一個流氓知道後，他想趁此機會發一筆橫財，便到山裡採些野草，去獻給國王。到了王宮門口，守衛者問他要什麼，他說：「替王採的不死藥，特來獻上。」守衛者說：「請將藥拿出來，我替你轉達楚王。」流氓將藥交出，不料，守衛者竟將藥吃掉了。此時，流氓便大吵大鬧，楚王得知，便將他傳來問其原因，不禁大怒，要將守衛者處以死刑，正派人殺他之際，守衛者流淚哭泣地說：「王啊！你要處我死刑，我已吃了那不死之藥，怎能會死呢？若是死了，那藥就不靈了。我告訴你天下沒有不死的藥，那是想騙你錢財的。」楚王聽了守門人的一番話，認為他說的頗有道理，是個有見識的人，若是重用他，必對王有好處，於是把他釋放了，並提升他的官位。

人人都希望長生不老，但人的辦法是永遠達不到的，只有信耶穌，才能得永生。聖經說：「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上帝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約三 36）——李文彬《增智小品》

【和閻王講理】

有人講了一個很幽默的故事，某新貴正在得意之時，忽然一命嗚呼，到了陰間，在那裡受苦，心有未甘，很生氣地去見閻王爺，要和它理論，他氣呼呼地說：「閻王老爺！你召我來，應該事先給我一個信息，也好作個準備，何以這樣急忙，使我措手不及呢？」閻王一聽大怒，厲聲說：「你這個人，簡直是個糊塗蛋！我已四次通知你了，你還說沒有！」閻王老爺為要證明它確實有通知，

便解釋給他聽，使他瞭解，以消其怨氣。它說：「第一次，使你的頭髮變白。第二次，使你的眼睛昏花。第三次，使你的耳朵變聾。第四次，使你的牙齒脫落。你還不知道嗎？」這時某新貴聆聽之下，始恍然大悟，但悔悟已晚。

人由小而達，由少而老，漸漸地頭髮白了，眼目昏花了，耳朵聾了，牙齒脫落了，這是衰老的現象，就應該做心理準備。人生在世僅僅幾十年的光陰，死亡是必然的，不過死後且有審判。但願人人都能信耶穌，得永生、享天家之福，不要一命嗚呼下地獄，在陰間受苦。聖經說：「他（財主）在陰間受痛苦……就喊著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罷，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尖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裡，極其痛苦。」（路十六 23~24）——李文彬《增智小品》

【隨己意】

有一位才學兼優的老公公，非常聰明，無論什麼問題，他都能解答，並且令人滿意，心中佩服，因此人都稱他為先知。有一個聰明的孩子，想出一個法子，想戰勝這位先知。他用手握住一隻小毛蟲，把拳伸在先知面前說：「老公公！您說我手裡所握的小毛蟲，是死的還是活的呢？」有意試驗先知的智慧。先知若說是死的，他就將手放開，讓毛蟲活。若說是活的，他就用力握拳，將毛蟲擠死。無論先知怎樣說，都無法猜到。但是那位老公公聽了這個問題之後，沉思一下，慢條斯理地說：「小朋友！死活都隨你的意願，別人是不能替你做決定的。」那個孩子聽了這回答，意興索然，垂頭喪氣地走了。老先知又說：「回來！我要告訴你：『一個人走永生之路，或走滅亡之路，都是隨自己意願；上天堂或下地獄，自己決定罷。』」聖經說：「你要對這百姓說，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將生命的路和死亡的路，擺在你面前。」（耶廿一 8）——李文彬《增智小品》

【死人糾紛】

報上曾刊出一則新聞，死人糾紛之事。臺灣大學一位名叫劉仲阮的老教授病故，遺體停放在市立殯儀館。出殯之前，家人要見他最後一面，打開棺材一看，發現裡面躺著的死人不是他。家人們驚奇而不安，經詢其原因，始知在台大醫院太平間時與一位楊姓男子的遺體彼此放錯了；而且誤以為是楊姓男子的遺體，已於前日被火化，再也無法換回來了。教授的家人，看到這種情形，非常憤怒，只有循法律途徑，交涉此事。死人不顧更換，活人更不願更換。另外一件案例是，某醫院裡剛生下的嬰兒弄錯了，雙方家長一直不知道，到了十歲左右，才發現錯誤，卻都堅持己見，不願再互換。

路加福音十六章十九至卅節，記載財主與拉撒路之死，他們的結局不同，一個在天堂享福；一個在地獄受苦，中間有深淵相隔，不能彼此更換。聖經說：「不但這樣，並且在你我之間，有深淵限定，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路十六 26）——李文彬《增智小品》

【豬和牛】

有一天，老牛從田裡耕地回來，累得氣喘噓噓。欄裡的豬看見了，便對牛說：「牛大哥！你整天在田裡工作，從日出到日落，沒有休息，有時還被主人鞭打，太勞苦了，你看我吃了就睡，多自由快樂呀！」老牛譏諷豬說：「豬先生！我雖然勞苦，不能與你相比，等到你長的肥大了，主人不免要把你殺死，剝你的皮，吃你的肉，還不如我辛苦一點好呢？」豬先生聽了面紅耳赤，無精打采的走了。

有人說信主的人生活單調，不信主的人生活自由；吃喝宴樂，任意所為。但是自由放蕩，是罪惡之因，結果走上犯罪之途。聖經說：「罪的功價乃是死，惟有上帝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利，乃是永生。」（羅六 23）——李文彬《增智小品》

【迷信篇】

【河伯娶親】

戰國時候，有個人名叫西門豹，很有才能，精明強悍，被派在魏國鄴縣做縣官。初到任的時候，為要瞭解民情，便召集地方父老開會，怎樣革與縣政，並問他們有什麼苦難之事。這時父老們齊聲地說：「我們縣裡，有三老串通女巫，以河神娶妻為藉口，每年都要人民捐很多的錢為河神辦喜事，然後餘款中飽。若有人不願意捐款，他們就威嚇地說：『你們若不捐錢給河伯娶妻，使河神不高興，河水就會上漲，淹沒兩岸的田禾。』誰都不敢反對，由於每年捐款太多，老百姓都弄窮了，這是我們最大的痛苦，請縣長除去這個惡習，減輕地方人民的負擔。」西門豹知道上情後，到了河伯娶親的日子，西門豹就暗暗地帶了衛士，到河邊去察看實情，那時有個少女正在哭泣，祭拜之後，女巫們正要將少女投入河裡之際，西門豹便說：「新娘子不俊美，不可做河神之妻。」於是吩咐衛士將三位女巫投入河中，代替少女做為河神之妻，又將辦事的三老也投入河中，這時老百姓都明白過來，再也不願意捐錢為河伯娶親了。

宗教是一種信仰，不可迷信；更不可藉甚麼名義，募捐圖利。聖經說：「西門看見使徒按手，便有聖靈賜下，就拿錢給使徒，說，把這權柄也給我，叫我手按著誰，誰就可以受聖靈。彼得說，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罷，因你想上帝的恩賜，是可以錢買的。你在這道上無分無關，因為在上帝面前，你的心不正。」（徒八 18~21）——李文彬《增智小品》

【革新風氣】

清光緒五年，內地會到山西去傳道，上帝賜給他們一個聖靈充滿的人，名叫席子直，他在信主以後，改名為席勝魔。他很有學問，也很有才幹；並且在靈裡相當追求，所以大有能力，為主發光，彰顯主的榮耀。他在家鄉很有名望，無論信主的與不信的人，都很欽佩他。

有一年，地方人士推選他當村長，因無法推辭，就接受了。但是他提出兩個條件：(一)不辦理村民拜偶像之事。(二)把廟宇關閉。並說：「我是信靠上帝的人，我要憑著信心為大家禱告上帝，求上帝保護我們四季平安，五穀豐登。」大家為了要擁護他當村長，對於他所提的條件，也都樂於接受。席勝魔當了村長，盡心竭力的為村民服務，謀取福利，也懇切的禱告，求主保佑。所以很蒙神祝福，風調雨順，豐衣足食過了一年。第二年再請他連任。第三年又請他連任，直到第三任期滿，他們仍要求他連任。但是他因為教會聖工太忙，實在沒有餘暇為村民服務，堅持不就，當他卸任的時候，大家都對他歌功頌德。

這時，席勝魔很幽默地說：「功勞實在說不上，只是給大家省了不少的香火錢，倒是真的。」接著他又笑著說：「至於廟中偶像，已是三年無人供奉，諒必早已餓死了，希望諸位不必再為它們費心費錢了。」

席勝魔宣導不拜偶像，為村民省下香火錢，真正為人民謀福利，值得效法。聖經說：「我所親愛的弟兄阿！你們要逃避拜偶像的事。」(林前十 14) ——李文彬《增智小品》

【不吉利】

從前有個富翁，相當迷信，請了一個風水先生來看他的房子，有沒有什麼妨礙之處。風水先生看了說：「你的大門上面有兩個窗戶，很不吉利，因為大門上有兩個口字，好像一個「哭」字，一進門就哭，那是不好的。」富翁聽了，就將兩個窗戶，用磚堵起來。風水先生又走進院子裡，看見四周都是土牆，當中還有一棵老槐樹，又說：「你這四面都是牆，豈不像個口字麼？口字當中又有木，豈不是個「困」字麼？困是困苦、困難之意，也不吉利。」富翁就把那棵樹槐樹砍掉了。這樣，風水先生所說不吉利之處，就都除去了。

有一天，富翁有個很要好的朋友，到他家裡來，看見院子裡的老槐樹被砍掉了，就問他為什麼？富翁便將經過情形，述說一遍，他的朋友笑著說：「你的房子最好也拆掉，因為房子像個口字形，口字裡有人，是個囚字，囚就是坐監，這是大不吉利。」富翁一聽，醒悟過來，便說：「我太迷信了。」

世界上每個國家民族，各有各的宗教，各有各的迷信。基督徒應革除迷信之俗。聖經說：「用迷術的、交鬼的、行巫術的、過陰的，凡行這些事的，都為耶和華所憎惡，因那些國民行這可憎惡的事，所以耶和華你的上帝，將他們從你面前趕出。」(申十八 11~12) ——李文彬《增智小品》

【民間信仰】

基隆市獅球嶺，興建了一座「石頭公廟」，把一塊石頭當作神祭拜。這座石頭公廟，位於獅球嶺古炮臺附近的樹林中，起源是有人在該處濫墾掘土時，發現一塊似人頭的石塊，有人大肆宣傳說：「這是石頭公顯靈現身，要好好的祭拜，以免得罪神靈。」因而就在該處搭建一坪大小的木屋，安置這塊石頭，稱之為「石頭公廟」，供人祭拜。

現在有人竟將那塊石頭，雕塑成「人頭像」，並且又以混凝土塑造一付人身，還給它穿上衣服，加以裝飾，所謂石頭公顯身。豈不怪哉。

新竹市也新建了一座「將軍廟」，邀請何應欽將軍前往剪綵，何應欽將軍問該廟主持人說：「你這座廟裡供奉什麼將軍呀！」主持人說：「什麼將軍都可以。」何將軍聽了，感慨萬千。

臺灣寺廟，如此之多，而且紊亂，到處都有偶像，任意祭拜，大家有目共睹，實令人感慨之至。聖經說：「保羅站在亞略巴古當中，說，眾位雅典人哪！我看你們凡事很敬畏鬼神。我遊行的時候，觀看你們所敬拜的，遇見一座壇，上面寫著未識之神，你們所不認識而敬拜的。」(徒十七 22~23)；又說：「我必從你們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你就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彌五 13)——李文彬《增智小品》

【拜偶像之害】

在南投縣靠近山麓的一個鄉村，有個農夫，到了冬季農暇之時，舉行拜拜，要宴客一番，特從城市買來一隻木刻的偶像，在它身上披紅掛彩，供奉在客廳桌子上，燃燭焚香，供客人觀瞻敬拜。到了深夜，席散人靜，農夫及其妻子，因從早到晚，忙了一整天，無片刻休息，實在太疲憊了，其妻進入內室，一躺在床上便入睡了。這個農夫也因陪著客人飲酒過多，達暈迷狀態，就伏在客廳的桌子上夢周公了。桌子上殘骨剩肉的香味，引來了大群的山老鼠，這些小動物為要享受一頓美好的食物，竟在桌子上你爭我奪，鬧得天翻地覆，那盞煤油燈，也被它們推翻了，結果屋內的草木被火燃燒，火勢熊熊，又因無水救火，只得任其漫延，頓時全房化為灰燼。

在臺灣這個地區，拜偶像之風頗盛，差不多家家都有偶像，朝夕頂禮膜拜，非常迷信。聖經說：「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麼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他。」(出廿 4~5) 又說：「也不要拜偶像，像他們有人拜的，如經上所記『百姓坐下吃喝，起來玩耍。』」(林前十 7)——李文彬《增智小品》

【破除迷信】

據報載，麻豆有一個少婦，曾經懷了孕，應該是喜訊；但是她的翁姑，不以為然，認為這年是虎年，虎年懷孕是不祥，逼她去墮胎。她不忍無辜胎兒就此死去，因此寫信向警方求援。這種迷信，實在應該破除。

史記孟嘗君烈傳上說，古時有個迷信，五月五日生孩子不吉祥。若生男孩會尅父；生女孩會尅母。孟嘗君正是五月五日出生的，他的父親為怕被尅，就命令把他殺死。但是其母捨不得，便偷偷的把嬰兒藏起來，暗暗撫養。以後，孟嘗君漸漸長大，不但沒有尅父，也未尅母，反而繼承父志，做了齊國大臣。這就證明迷信，並不可信。

上帝起初造人，造男造女，結為夫婦，成立家室，懷孕生子，延續後世，這是自然之事，不應受年月節日之限制。聖經說：「有一日，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懷孕，生了該隱，便說，

耶和華使我得了一個男子。又生了該隱的兄弟亞伯……」(創四 1~2) ——李文彬《增智小品》

【成長篇】

【聽道與行道】

據說，某教會有位老弟兄，有一天，在晚上禱告之後，便上床睡覺，在熟睡之中，夢游天堂。那裡的天使接待他，並帶他參觀，欣賞天堂美境，有黃金街、碧玉城……看的他非常快慰。當他進入一間房子裡，看見許多耳朵，不知何意，便問天使說：「這裡有這麼多耳朵，是什麼意思呢？」天使隨即答覆說：「這都是教會裡，教友的耳朵，因為他們只是聽道，沒有行道，所以死的時候，只把他的耳朵接來。」

聽道與行道同樣重要；若是只聽不行，豈不是成為死海了麼？即如一個人，只入而不出，那是不可以的。聖經說：「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雅一 22) ——李文彬《增智小品》

【死人做聖工】

司布真先生在求學時代，讀到「老水手的幻想詩」，他認為作者幻想太粗野，尤其老海員想像那些死水手們起來工作，掌舵拉纜、扯帆。司布真說：「這真是一個罕有奇特的意念。然而在今天的時代中，也會有同樣事情發生。當我進到教會，就看見死人做聖工，看見講臺上的死人，也看見死人持奉獻袋，死人能講道，死人能收奉獻。」

司布真的意思，是指那些沒有基督生命的人，還沒有重生，在神的眼中，是屬靈的死人。

教會是屬靈的團契，以主耶穌基督為元首；但是有些世俗化的教會，傳社會福音，沒有重生的人做聖工，實在不討上帝的喜悅。聖經說：「按名你是活的，其實是死的。」(啟三 1) ——李文彬《增智小品》

【攻克己身】

一位修道院的院長，問院中修道士說：「你今天作了些什麼事情呀！」他回答說：「我天天都工作，今天還是在管理兩隻鸞、兩隻鹿、兩隻鷹、踩一條蛇、鬥一隻熊，並且看顧一個病人。」院長被這些話弄糊塗了，不明白是什麼意思，就問他說：「你說的我不明白，我們的修道院裡，有這些動物嗎？」那位修道士解釋說：「兩隻鸞，就是兩隻情欲的眼睛，看所不當看的，所以天天要管理它。兩隻鹿，就是兩隻腳，不使它走罪惡的道路，要在真道上站立得穩。兩隻鷹，就是兩隻手，不要使它遊手好閒，以致閑懶不結果子；使它殷勤工作，多作善工。一條蛇，就是舌頭，要勒住它，不讓它信口雌黃，隨便亂說。一隻熊，就是我的心，要克制它，不自私不驕傲，不胡思亂想，不起

惡念。至於這個病人，就是肉體，要對付它，不要享受罪中之樂，必須治死它，才能有新生的樣式。

我們屬血氣的人，充滿罪惡，難免犯罪，必須要對付，加以克制，這是每個基督徒，天天必修之功課。聖經說：「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林前九 27）——李文彬《增智小品》

【盡善盡美】

國畫大師張大千曾講過一個故事。他某日去拜訪一位畫家朋友，當時那位元朋友正在揮毫，作品已經完成了十之八九，氣勢相當不錯，大千先生就讚賞了幾句，沒有想到那位朋友，立刻在未完成的畫上，題了字，並說：「你既然喜歡，現在就送給你吧！」大千先生回問：「不是尚未完成嗎？」他的朋友卻說：「你不是已經覺得很好了嗎？這樣就可以了。」說到這兒，大千先生感慨地說：「這種不敬業和不求盡善、盡美的態度，實在要不得啊！」

人都喜歡別人誇讚，若是得到人家欣賞火誇讚幾句，就沾沾自喜，自以為了不起。但是無論做舍呢嗎事情，只要竭力的做，以達到完美的地步，自然能得別人的讚賞。聖經說：「所以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不必再立根基……」（來六 1）——李文彬《增智小品》

【上帝的標準】

馬太福音五章四八節：「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這節經文就是上帝的標準，其目的是要人達到完全的地步，像上帝那樣完全。有些人自以為義，自覺道德水準很高，自以為完全了，不願信耶穌，豈不知人都是有罪的。聖經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因為人原有罪；而罪也無分大小，大罪是罪，小罪也是罪，總而言之，有罪在身，就是罪人，就不是完全。有時候你的道德水準可能比別人高，卻高不到上帝的標準。按人的標準，可能都不錯；若按上帝的標準，就差了一截，因為上帝的標準是完全，人是不完全的，所以都不夠標準。即如修橋、補路、救濟、善行，只不過是道德的一部份，仍達不到上帝那裡，只有耶穌是完全的，祂的義能代替我們的不義，赦免我們的罪，使我們成為聖潔，無瑕無疵，得以稱義成聖，得兒子的名份。——李文彬《增智小品》

【財富篇】

【為錢痛苦】

從前有一位富翁，住在一個很清靜的地方。有一天隔壁搬來了一個賣豆腐的。那位賣豆腐的，每天吃過晚飯以後，就在樹下拉琴唱歌作樂。富翁被吵得不能安寧，心中非常厭煩，於是就想出一

個號辦法。他拿一百兩銀子給賣豆腐的，說：「這些錢借給你，希望你拿去做更賺錢的生意，如果生意失敗了，就不必還。」賣豆腐的很高興地將銀子收下了。但是自從他有了這筆錢之後，反而整天大傷腦筋，想不出一個好主意來，並且老是怕錢丟了，很不放心，白天帶在身上，晚間睡覺時放在枕頭底下，弄得日坐愁城，不像從前那樣開心，琴也不拉了，歌也不唱了。這樣過了些日子，他覺得很苦，只好把錢送還給富翁。富翁很感奇怪，就問他為什麼。他說：「以前我沒有錢的時候，生活很快樂；可是有了這些錢之後，反而感覺痛苦。」

金錢是人人所喜愛的，不可一日無錢；但若是多了，也會使你操心，因為你財寶在那裡，你的心也在那裡，聖經上的話，一點也沒錯。我們信主的人，不要被金錢纏繞，以金錢為偶像，更不要做守財奴。聖經說：「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上帝。」（提前六 17）又說：「少有財寶，敬畏耶和華，強如多有財寶，煩亂不安。」（箴十五 16）——李文彬《增智小品》

【天國的財富】

有一個富翁，帶他的朋友參觀一座富麗堂皇的大廈。他對朋友說：「這都是我的。」然後又指向城內，很得意地說：「你看！那些高聳的大樓，以及其中的機器設備和工人，也都是我的。」他又很驕傲地說：「當我初到這城市的時候，是個窮光蛋，經過刻苦奮鬥，使我得到這一切。」

那位朋友注視著他說：「你在地上有這一切，的確是心滿意足了，但在天上你有些什麼呢？」老富翁吱唔的說：「這個……恐怕我在那裡，所有的不多。」那位朋友又對他說：「但是你總有一死，這些財產，那一樣你能帶走呢？若是你去世了，豈不窮如乞丐麼？」這時，年老的富翁被朋友的話激勵，不禁的流下淚來，他對未來，毫無盼望。

人生在世，大多是追求物質，肉體享受，而忽略靈魂歸宿。要知地上的物質，都是暫時的；唯有天上屬靈的境界，才是永恆的，能得到屬天的福氣，才有價值。聖經說：「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上帝的右邊，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三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奢侈的後果】

宋朝有個宰相，名叫王黼，因貪汙而發財，生活非常奢侈。他家的廚房，靠近一座寺廟，每天從廚房裡流出大量的飯至排水溝裡，老和尚看了，覺得很可惜，也不敢去責備他，就叫小和尚把那些飯撈起來，洗淨曬乾，收存在倉庫裡。

後來王黼為了結好金人，曾命令全國人民出錢，向金人買回幾座城，然後自誇得勝。此事被皇帝知道了，便把他革職，所有的財產充公，弄得全家無棲身之處。他和家人只好寄居在廟裡，而且也沒有飯吃，老和尚看他一家人如此悲慘，十分可憐，就同情他，把以前從排水溝裡撈出來的飯，煮熟送給他們吃，他們都以感激的心，向老和尚致謝。

老和尚對他們說實話：「這些飯粒，都是以前從府上排水溝裡流出來的，今天只是物歸原主，何必言謝呢？」王黼聽了老和尚對他說的一番話，心裡既難過又懊悔，知道因為過去奢侈，而得到今日後果。

貧而無諂，富而無驕，就如保羅所說，我知道怎樣處貧窮，也知道怎樣處富足，有衣有食就當知足。聖經說：「不要勞碌求福，休仗自己的聰明。你豈要定睛在虛無的錢財上麼，因錢財必長翅膀，如鷹向天飛去。」（箴廿三 4~5）——李文彬《增智小品》

【貪財之害】

據說有一對兄弟，因為老二誠實知足，而老大貪財奸詐，彼此不能和睦同居，於是就分家，各立門戶。老二生性忠厚老實，不會貪錢，收入不豐，生活較苦。有一天，有個老人來告訴他說：「某山上蘊藏著很多黃金，可以去挖，不過那山上野獸很多，必要早點回來，以免天色晚了，被野獸攻擊。」老二聽信老人的話，便帶著應用的東西，上山去挖金，每天去挖掘，很早就回來，但是每天所得的黃金，足可維持生活，心中非常高興。以後被老大知道了，老大也到那山上去挖金，他想多得些黃金，還想發大財，天色已晚，卻遲遲不歸，結果就被猛虎吞噬了。

這個故事，雖然很通俗，但是有提醒世人不要貪財的作用。值得我們深思。聖經說：「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欲裡，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 9~10）——李文彬《增智小品》

【豐富的財產】

有位牧師常常感謝上帝的恩典，說上帝特別恩待他，使他豐豐富富，成為百萬富翁，這話傳到稅務處，徵收人員便去調查他的財產，見面時寒暄之後，稽征人員打開登記簿，請問牧師的財產類別，動產與不動產各有若干？存置於何處？牧師笑笑地說：「我的財產是不能用數字來計算的。」稽征人員看看他，以為他的財產很多，很恭敬地問：「請你先說動產吧！」牧師說：「我的動產是擁有許多很有信心的會友，他（她）們愛上帝、愛人、也愛我，那是上帝賜予的一筆大財產。上帝也賜給我一個兒子，孝順勤儉，目前正在神學院讀書，預備奉獻給主，要繼續我的工作，這是神賜予的第二筆財產。」稽征人員聽他所說的兩筆財產是開玩笑的，雖然很不高興，但是也覺得有些真理；再耐心地請問他說：「你的不動產在那裡？」牧師坦然地說：「在天堂有一棵美好的房子，將來我要到那裡去，永遠居住，得享天家之福，那是天父所賜的第三筆財產。」稽征人員說：「牧師！你所有的財產，都是不能收財產稅的。」

納稅是國民應盡的義務，是不能逃稅的；但是牧師是聖職人員，按理來說，在世上是沒有財產的，如同利未人一樣。聖經說：「到了迦百農，有收丁稅的人來見彼得說，你們的先生不納丁稅麼。彼得說納。他進了屋子，耶穌先向他說：『西門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誰徵收關稅丁稅，是

向自己的兒子呢？是向外人呢？」彼得說：『是向外人。』耶穌說，既然如此，兒子就可以免稅了。」（太十七 25~26）——李文彬《增智小品》

【健康篇】

【禁酒妙法】

法國有個小城，出產名酒，城內居民都會喝酒，醉酒者不乏其人，因此常常鬧事，監獄裡充滿了犯人。地方官員，無論是增加酒稅，或下令禁酒，想盡了辦法，卻都歸無用。

後來換來一位官長，到任之後，得知此情，就公佈一道命令。這道命令不是禁酒，乃是鼓勵人喝酒，命令是：「任何人在這城裡喝酒，都可以不給錢。」這道命令公佈後三天，城裡的酒店，都紛紛地關門了，結果在這城裡竟然買不到酒，自然看不到醉漢鬧事了。

政府的法令是禁止人民去做不當做之事。有些人知法犯法，以致收不到效果。聖經說：「所以凡有血氣的沒有一個，因行律法，能在上帝面前稱義，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羅三 20）——李文彬《增智小品》

【酗酒之害】

據美國華盛頓合眾社報導，有一位元酒精研究專家說：「喝酒對大腦有重大的傷害。」喝酒達到欣快感時，已開始殺死他的少數腦細胞，此種損害是永久性的。奈斯裡是南卡羅連那醫學院解剖學主任教授，他曾招待記者說：「酗酒，能導致大腦細胞缺氧而破壞血液及血管變化，酒精足以使血液凝結變濃。導致血液不能通過大腦細胞，而大腦細胞缺氧三分鐘，受影響的細胞會死。大腦細胞約一百萬億至一百八十萬億之間，喝酒一次，約有一萬個細胞被破壞。」

飲酒是一些人的嗜好，雖然對身體有害，還是有人不願戒除。專家研究者既已提出酒精對身體有害，奉勸酒中客不要再酗酒。聖經說：「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蕩，乃要被聖靈充滿。」（弗五 18）——李文彬《增智小品》

【談戒煙】

美國總統詹森因患心臟病，醫生囑他不要吸煙，他聽從醫生的話，病癒之後，真的不再抽煙了。他的朋友們，看他有決心，其中一位請教他戒煙的秘訣，他笑笑的說：「我戒煙的方法，非常簡單，常在衣袋裡放一包香煙和一包糖，試試自己，當想抽煙時，即拿一塊香甜的糖放口中，就這樣很簡單的把煙戒掉了。」

艾森豪任美國總統時，日理萬機，非常之忙，甚至連抽煙時間都沒有，以後就不抽煙了。一次在白宮的記者招待會上，有人問他戒煙方法。他隨即答覆說：「我沒有什麼方法，乃是使自己儘量

的忙碌，由於工作過忙，就無暇抽煙了，但是最大的秘訣，就是不要憐惜自己。」

一位主內弟兄，有吸煙的習慣，某天被聖靈感動，知道信主的人不該抽煙，應該戒絕，便下定決心，不再抽煙。但他未告訴傭人，他的傭人照樣按著規矩，又買一包香煙回來，他自己想，既然買來了，若不吸，豈不是太可惜了嗎？不如明天再戒吧！他又想到，即使吸了，豈不也是空費嗎？於是就將一包香煙投入垃圾箱中，並吩咐傭人，永不要再買香煙了，從此戒絕。

吸煙是一種不良嗜好，不但對身體無益，反而有害，還是戒除為妙，要自己下定決心。聖經說：「你們若能自己禁戒不犯，就好了，願你們平安。」（徒十五 29 下）——李文彬《增智小品》

【不受物役】

有一位信主多年的老基督徒，很熱心愛主，幫助教會的聖工不遺餘力；也明白真理，並有奉獻的心志，會友們都很尊敬他，因此被選為長老。但是他有吸煙的習慣，雖然有些人以愛心勸他戒除，他總巧辯說：「聖經並沒有禁止吸煙，所以吸煙並不妨害靈性。」他反問說：「你們喝茶喝咖啡和我吸煙不是一樣麼？」有一天晚上，他在工作之後，口裡含著雪茄，坐在火爐旁，一面吸煙，一面休息，不覺已入夢鄉。當他熟睡之時，看見主耶穌突然進來，站在他的面前，慈聲地問他說：「你在做什麼？」他低聲地說：「我在休息。」主耶穌又問：「你還作了什麼？」他回答說：「主啊！我在吸煙。」主耶穌說：「信徒可以吸煙嗎？」這時他不敢強辯，只好承認說：「是的，主啊！我覺得這是不好的。」主耶穌說：「你既覺得不好，何以要吸煙呢？難道你要以煙敬我麼？要我也吸煙嗎？」當他從夢中醒來時，即將煙鬥及香煙都投入火爐裡付之一炬，從此戒煙。

基督徒應有屬靈的生活，更要在行為上表現出來；無論做什麼都要遵行主的旨意，榮耀神的名。聖經說：「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作什麼，都要為榮耀上帝而行。」（林前十 31）又說：「凡事我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我都可行，但無論那一件，我總不受他的轄制。」（林前六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起源篇】

【紅十字會創辦人】

一八五九年夏天，瑞士的銀行家，簡亨利杜南先生，為了投資開發法國非洲的屬地，特地到義大利北部的一個小鎮，名叫蘇法林諾，去見拿破崙三世。那時拿破崙正在那裡指揮法國和義大利聯軍向奧國作戰。

杜南是個基督徒，很有愛心，當地看到那些傷患，以及許多死亡屍體，於心不忍，就帶領當地人，埋葬屍體，搶救傷兵，那時杜南先生才卅一歲。

後來，杜南先生為了推展戰地救人工作，便宣導紅十字會組織。於是他寫了一本書，名叫「蘇法林諾回憶錄」，主張在災難戰亂中，救濟傷亡是人類的天職。得到各國的回應，於是「國際紅十

字會」就在日內瓦成立了。一八六四年國際紅十字會，正式舉行第一次大會，各國代表公推杜南先生為會長，但他堅辭不就，這是顯出他的謙卑，不是為名，更不是為利，乃完全出於愛心。一九〇一年因他對世界和平有極大的貢獻，就把諾貝爾和平獎頒賜給他。

兩軍對敵，戰場無情，傷亡難免，需要善心人士，以憐憫之心，幫助處理。聖經說：「並要以恩慈相待，存憐憫的心，彼此饒恕，正如上帝在基督裡饒恕了你們一樣。」（弗四 32）——李文彬《增智小品》

【主日學的起源】

一七八〇年，英格蘭的力羅拔先生，因事外出，途中經過一處名叫雪地城的路上，看見一群窮苦的兒童，在路上玩耍，有些孩子向他要錢，並說汗穢的話，另有一個孩子，竟抓了一把灰土往他身上扔，其餘的孩子拍掌大笑，力羅拔先生只好躲避他們。

一個禮拜天下午，力羅拔又到雪地城去，仍看見一群孩子在路上玩，男孩子打架咒罵，女孩子披頭散髮，到處亂跑，好像無家無教的孩子，實在太可憐了。力羅拔為了可憐他們，就思索這個問題。他們為什麼會這樣呢？又當怎樣幫助他們呢？於是力羅拔禱告求神憐憫他們。最後決定在禮拜天，把他們聚攏起來，以神的話教導他們，使他們能受到宗教教育的薰陶。於是就借了一間房子，開始這項工作。第一次，有十多個孩子參加，除了講故事之外，並教他們洗手洗臉，梳頭整潔，做個好孩子。這樣繼續下去，收到很大的效果。後來政府知道力羅拔先生的用意至善，就給他一所寬大的房子做為主日學之用，以開展他的工作。力羅拔先生得到政府的幫助，就正式的成立了第一所主日學。主日學在英國發展很快，到了一七八五年已有二十萬兒童參加主日學，現在已推展到全世界。

兒童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也是教會的新血輪，兒童主日學工作，是絕不可忽視的。聖經說：「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箴二十二 6）——李文彬《增智小品》

【聖誕老人】

有一年，寒冬之際，聖尼古拉司坐在雪車上巡邏貧民區，看見有個債主向一個老年人討債，限他在耶誕節前如數付還，否則就要以第二位女兒做為代價。聖尼古拉司看見那位老年人與其女兒相抱痛哭，因為他們無法付還這筆鉅款。聖尼古拉司看到了他們父女的苦情，心中非常同情他們，不由得起了憐憫之心，便設法幫助老人。在耶誕節前夕，用自己的襪子裝滿黃金，悄悄的投入老人的門窗內。次日清晨起來，女孩子發現襪子內全是黃金，欣喜若狂，但不知從那裡來的，他們父女二人只有感謝上帝。次日聖尼古拉司又駕著雪車，經過貧苦的老人門前，看見他們父女二人跪著祈禱，獻上感謝，歌頌讚美上帝的救助。聖尼古拉司心中十分欣慰。以後每到耶誕節時，聖尼古拉司就買了許多的襪子，裝著禮物，分送給貧窮的人家，這就是聖誕老人之起源與由來。

聖誕老人是個屬血肉之體的人，他不是神，但他有愛心，願幫助窮苦的人，是值得敬佩的；然

而不要誤以為神去敬拜他，這是在耶誕節時特別要當心的。我們信主的人，若有主的愛心，去說明那些窮苦、需要的人，你就是聖誕老人了。但願於耶誕節之時，人人都能成為聖誕老人。聖經說：「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腓二 4~5）——李文彬《增智小品》

【宏揚母愛】

美國西維吉尼亞州的格裡夫頓城，有位安娜賈維絲小姐，她是一位傳教士，于一九〇七年的五月九日，在家舉行追思禮拜，邀請親友參加，紀念她母親逝世周年。次年五月十日，便在格裡夫頓城的美以美會安德魯堂，公開舉行紀念會，當著會眾發表演講，頌揚母愛之偉大。她要求定個特別的日子，紀念世上所有母親。費城教會首先回應，訂立五月十日為紀念母親日，以後各州都紛紛回應。

一九一二年美以美會，在明尼蘇達州的明尼亞波的利斯城，召開大會。安德魯堂代表提出一項決議，請安娜賈維絲為母親節創始人，定每年五月第二個主日，為母親節。

一九一三年美國國會通過此項決議案。一九一四年五月九日美國總統威爾遜簽署國會的決議，請國會和政府執行，正式宣佈全國慶祝母親節。

我國是禮儀之邦，提倡人倫道德，宏揚母愛，不過沒有固定的日子，於民國八年開始實施母親節。而臺灣於民國四二年開始訂定這個國定節日。

紀念母親是天經地義之事，是做兒女應有的責任。母親節就是紀念母親養育之恩，宏揚母愛的舉動，應切實遵行。聖經說：「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長壽，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弗六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見證篇】

【國父】

國父孫中山先生，生於一八八四年，在香港公理會受洗，十八歲入教。在香港時，一面習醫，一面學道，並行道證道，常以「博愛」二字，為人題字。有人問他，何以不題別的字？他說：「除了博愛以外，還有什麼比它更重要呢？」他對己刻苦、對人寬弘、思想崇高、生活簡樸。

國父臨終前，講了一句話：「我是個基督徒，奉神的使命與罪魔作戰，我死了，也要叫人知道我是個基督徒。」

一個重生得救的人，就是基督徒。但是要有屬靈的生活，要學像基督，以基督的心為心，並要在信心、愛心、行為上彰顯祂的榮耀，叫人認出你是基督徒。聖經說：「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腓一 20）——李文彬《增智小品》

【唱三一頌】

有一位傳道人名叫計寶德，他做見證說：「家用無慮，有銀行存款、固定薪水的時候，倚靠神是一回事；當無錢可用，生活困難之時，倚靠神又是一回事。惟有將腳立定在神的應許上，才能在受試煉之時，不至失去信心。」他繼續說：「我在講道時曾說過一個人必須有真正的信心，才能把頭放進空面缸裡唱三一頌。有一天，妻子要我到廚房唱三一頌，她說：『我常聽你說，如果一個人真正有信心，相信神的應許，就可把頭放在空麵缸裡唱三一頌。看！你的機會來了，實行你所講的吧！』我說：『可以，但是有個條件，你也要把頭放進去唱，因為我們結婚的時候，你曾當眾應許與我同樂同憂。』她同意了，我們就一同把頭放在空麵缸裡唱三一頌。雖然沒有人知道我們的缺乏，但第二天一家雜貨店送了一包麵粉來，直到今天我們還不知道是誰送來的。我們只知道神是信實的，祂曉得我們的需要，而為我們預備的。」

神是信實的，祂的應許不會落空，只要專心信靠，祂會按著旨意成全，不需要憂慮。聖經說：「所以不要憂慮說，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所以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太六 31~34）——李文彬《增智小品》

【一盞燈】

中國海員佈道會，有一位年輕的海員弟兄，他在船上工作了一年多，發覺船上真是難處重重，同事們良莠不齊，試探又多，實在不適合基督徒在船上生活，心中感覺煩悶。有一次，他趁船停航的機會，去請教傳道人，將他面臨的難處一一敘述，聽起來好像十分有理，該傳道人以上帝的話鼓勵他、安慰他、勸勉他。最後反問他一個問題說：「我們基督徒就是一盞小燈，要為主發光，你認為應該把燈光放在什麼地方？」他沒有回答，傳道人接著又說：「我們豈不是把燈光放在黑暗之處嗎？」這時他明白了這個意思。因為神常常把我們放在複雜的環境中，或是對我們十分不利的境遇裡，一方面為要訓練我們，另一方面要施恩給我們；你以為龍蛇混雜，不易應付，其實，這就是長大成人最快的地方。後來這位年輕船員弟兄，又上了船，記取傳道人的訓言，帶領幾位同事信耶穌，為主發光。

世界是黑暗的，黑暗裡需要光，主耶穌光照了我們，我們也應將主的光反射出去，照亮別人。聖經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 16）又說：「耶穌又對眾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約八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為真理打仗】

一九四二年日本人在北平，以武力強迫王明道先生負責的教會，加入「華北基督教聯合促進

會」。這個組織，因內有政治色彩，和不純正信仰的目標，王明道為維護上帝的純正信仰，堅決不參加。他天天都準備下監，為主受苦。是一位為真理打仗，為維護純正信仰，不顧生命的真理戰士。

王明道先生曾出版一份「靈糧季刊」。照日本人規定，凡是印刷品，都要附統一標語。即如：「中日合作，共保東亞」、「大東亞共和」、「打倒英美帝國主義」。若是不印這些標語，就要停刊，不得發行，而且要受懲罰。王明道表示，靈糧季刊是一份神聖的刊物，不可印這些字句。於是他禱告求神保守，因有神與他同在，不但沒有停刊，反而使日本武館田熙受到感動，平安渡過危險，未受災禍。

傳福音，拯救靈魂，是基督徒的責任；維護純正信仰，為真理打仗，也是信徒應有的態度，所以不能因人的制度，而有所改變。使徒們為了傳福音而受到逼迫，但他們毫不畏懼。聖經說：「於是叫了他們來，禁止他們，總不可奉耶穌的名講論教訓人。彼得、約翰說，聽從你們，不聽從上帝，這在上帝面前合理不合理，你們自己酌量罷。」（徒四 18~19）——李文彬《增智小品》

【叨雷博士】

叨雷是美國人，當他少年的時候，不務正業，任意放蕩。他的母親卻是一個虔誠的基督徒，迫切地為兒子禱告。叨雷因為不孝順，常使母親生氣。有一次，竟向其母無理要求欲將其父去世遺留下來的錢財拿去花用，他母親苦口婆心地勸他，要使他回心轉意，他都置若罔聞，毫不受感動，可說是鐵石心腸；他母親被他逼得沒有辦法，只好給他一部份錢。這時他的母親流淚痛哭地說：「兒啊！你父親已去世，你又不聽我的勸告，也只有任憑你了；不過以後你若是有了難處，到了走投無路的時候，可以向你母親的上帝祈求，祂會幫助你。」果然不錯，過了二年之後，他全部的錢都花光了，苦難臨到身上，逼的他無路可走，感覺人生絕望，想用自殺來結束自己的生命。就在這心思極紊亂的時候，憶起了母親的贈言，不由得曲膝跪下，求告上帝說：「母親的上帝啊！你若真的有靈，求你救我脫離這個苦難絕望的環境，替我開一條出路。」上帝聽了他的呼求，使聖靈運行在他的心中，催逼他回家，他便鼓起勇氣，順從聖靈的引導，重返家門，得到家庭的溫暖，一切的困難也都迎難而解。從此他認識了真神，於是認罪悔改，獻身給主，成為美國很有名的佈道家，許多人藉著他而得救歸主。

人的盡頭，乃是神的開頭，聖經說：「他醒悟過來，就說，我父親有多少的雇工，口糧有餘，我倒在這裡餓死麼？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裡去，向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路十五 17~18）——李文彬《增智小品》

【奧古斯丁】

奧古斯丁生於主後三五四年，祖居於非洲的塔加斯特城，他母親名叫摩尼加，是個虔誠的信徒，在基督教史上，是十個模範母親之一。她很注意兒子身體的健康，知識的進步；更注重道德人格，最重要的就是帶領孩子認識神。奧古斯丁自幼就很聰明，但反被聰明所誤，而步入歧途，以致不務

正業，到處遊蕩，甚至集夥偷盜，喝酒滋事。他母親看到他荒唐的樣子，非常傷心，勸他亦不聽，只有把他交托在上帝的手中，求上帝改變他。他母親經常流淚為他禱告，上帝聽了她的禱告，就在奧古斯丁身上動了善工，聖靈感動他悔改，以後獻身給主，作了傳道人，被神重用；而且成為一位神學家。「懺悔錄」與「上帝之城」就是他平生所寫的兩部書。

常常，我們以自己的聰明智慧行事，好高騖遠，以致走錯了路；必須悔改，才能走上光明大道。聖經說：「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箴三 5~7）——李文彬《增智小品》

【活的基督】

美國名佈道家葛理翰博士，曾經說過：「不要講深奧的理論，要講活的基督。」

有一次，他到英國去，去劍橋大學講道，聽眾有數千人，擠滿了會場，因為大都是教授和學生，所以事先有長期的準備，並且為了適合他們的口味，迎合他們的心理，到了講道的時候，他就穿上博士袍，站在講臺上，引用許多科學名詞，指出不少有關科學方面的明證。結果，竟無一人悔改歸主，他知道失敗了。第二天晚上，他就不用原來準備的講章，全仰望主，不再倚靠自己的智慧，而順從聖靈引導，傳純正福音，只講活的耶穌。這一次竟有六百多人決志歸主，其中還有許多是名教授。

講道要講耶穌，只有耶穌是救主，能拯救世人。保羅傳道，只知耶穌，不知別的，更不用自己的智慧。聖經說：「我們原不是傳自己，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林後四 5）——李文彬《增智小品》

【釘十字架】

菲律賓聖非南多地方，有位三十一歲的工人，名叫卜林，於一九七一年四月九日，在距離聖非南多鎮兩公里的聖比卓村，當著五千群眾，包括美國宣教士的面前，被釘在十字架上，以親身體驗耶穌釘死的感覺。

卜林當時穿的是紅色長袍，戴著皇冠，身負十字架，赤足走過村子的小街道。他於十二時零五分，被兩寸長的不銹鋼釘子，釘上十字架。他咬著牙忍受痛苦，終於昏倒，一分鐘後，被放下來，送進一間小房子裡施救。這是卜林在五年之內，第四次被釘於十字架上。

十字架是一種殘酷的刑具，大罪人才會被釘十字架，可見十字架上的痛苦是可想而知的，若親身去體驗，就可知道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受的痛苦是何等大了。聖經說：「他們把耶穌帶了去，耶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來，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髑髏地，希伯來話叫各各他，他們就在那裡，釘祂在十字架上。」（約十九 17~18）——李文彬《增智小品》

【非洲之父史懷哲】

史懷哲生於一八七五年一月十四日，成長於德國亞爾薩斯，自幼聰明，才學具佳。他在二十九歲時，讀到一篇剛果傳教計畫，其中大意是說，非洲剛果無數人民，在瘴癘惡疫之下，慘不忍睹，極待診療。該會正等待有什麼人被主呼召，前來幫助這些工作。當他看見這個計畫時，已經是音樂、哲學及神學博士了。但是他為了回應非洲傳教計畫，要拯救非洲人民，他毅然決然的又進入醫學院，研究醫學，讀了七年，得到醫學博士。即於一九一三年三月廿六日到達非洲，開始醫療工作。服務當地病患。有人批評他只是診病，沒有傳教。他說：「愛心沒有行為是死的，我到這裡來，乃是要將宗教精神付諸實行，唯有這樣才能宏揚基督教。」

這位被稱為「非洲之父」的史懷哲，為要醫病傳教，濟世救人；遠離舒適的家鄉，前往非洲加彭酷熱草原，在那裡，與那些落後地區的土人為伍，實在是信心與行為並行。聖經說：「虛浮的人哪！你願意知道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麼？」（雅二 20）又說：「耶穌叫齊了十二個門徒，給他們能力權柄，制伏一切的鬼，醫治各樣的病。又差遣他們去宣傳上帝國的道，醫治病人。」（路九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忠心的僕人】

蘇格蘭達林亞力山大博士，是印度著名的宣教士，在他晚年時候，回到祖國。有一次，他站在長老會全國總會議前，呼喚青年人前往印度傳福音，但是沒有一個人回應。他因竭力的呼喚，以致體力不支而昏倒在地上。這時請醫生來醫治，並檢查他的心臟。他蘇醒過來後又大聲喊著說：「我在哪裡？我現在在哪裡？」醫生說：「請你安靜罷！你的心臟太弱了。」但他又說：「可是我的話還沒有說完，我必須再回到講臺上去。」醫生攔阻不住他，所以由醫生和大會主席扶他重上講臺。當這位基督的老僕人，重新站在講臺上的時候，全體肅然。他繼續地說：「當維多利亞女王呼喚志願兵去印度的時候，成千成萬的青年應徵前往，如今萬王之王的耶穌基督發出呼召，竟無一人應徵。好吧！別人既不肯去，我就決定再回印度去。我雖然不能再做什麼，但我可以死在恒河邊，讓印度人知道，至少還有一位關心他們的人，願意為他們的靈魂得救獻上生命。」他講完之時，頃刻之間，就有許多青年受到感動，舉起他們的手，表示願意前往印度去傳福音。

我們蒙恩得救的人，應把神的恩典，與別人分享；所以要竭力去傳福音，忠心地做聖工。聖經說：「誰是忠心有見識的僕人，為主人所派，管理家裡的人，按時分量給他們呢？主人來到，看見他這樣行，那僕人就有福了。」（太二十四 45~46）——李文彬《增智小品》

【為主發光】

內地會戴德生牧師，他常教導初信的基督徒，要為主發光，作見證，領人歸主。有一次，他接見一個剛悔改信主的中國人。牧師問他說：「你信主多久了？」那人說：「僅僅三個月。」戴牧師又

問：「你在這三個月中，領幾個人歸主？」那位信徒答說：「我不過是個初信的人，對於真理還不太明白，那裡能談上領人歸主呢？」牧師又說：「年輕人啊！你不要客氣，你雖然對於真理還不太明白，主不是要你做個傳道人，卻盼望你為祂發光，成為一個見證人，領人歸主。比方說：「一枝蠟燭，什麼時候開始發光？是在燃燒盡的時候才發光，還是在初點著的時候呢？」那位信徒說：「當然一點著就有光。」牧師說：「不要把你的蠟燭放在門底下，應立即照在人前，叫人看見你的好行為。」那位信徒，聽了戴牧師的話，很受感動，他把牧師的話記在心中，半年以後，他就帶領了十幾個人信耶穌，歸在主的名下。

我們本來是個罪人，在黑暗裡摸索，但是信主後，蒙主的光照，有主的光在身上，就能返照別人。聖經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 16) 又說：「我還要使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極。」(賽四九 6) ——李文彬《增智小品》

【成為香氣】

白可爾先生，是一位虔誠的基督徒，熱心愛主，幫助教會聖工，不遺餘力，他很有講道的恩賜，後來成為有名的傳道人。

有一天，一家肥皂廠的經理邀請他參觀廠房，首先參觀的是一座儲油庫，內中儲藏各種脂油，臭不可當，隨即參觀造皂廠，其味芳香悅人。經理送給白可爾一盒製成的香皂，並說：「這些香皂都是從臭油，經過一番改變而成的。」

「臭油成為香皂」，白可爾以後講道，就常以此作比喻。

世人都犯了罪，滿身汗穢骯髒，可說是個臭人；但重生之後，成為上帝的兒女，由罪人變成聖徒，有基督的香氣。聖經說：「感謝上帝，常率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並藉著我們在各處頌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因為我們在上帝面前，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或滅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氣。」(林後二 14~15) ——李文彬《增智小品》

【本仁約翰】

天路歷程作者，本仁約翰，是英國人。出身於貧窮家庭，其父是個補過匠。本仁繼承父業，以補鍋手藝賺錢維生，所以沒有讀什麼書，但是他是個虔誠的基督徒，最喜歡讀聖經，因此他具有豐富的聖經知識。部時正當英國內戰之時，後來查理二世打了勝仗，恢復英國王朝，社會日漸安定。政府為了維護國教，乃制定律法，不准非國教牧師自由講道；而本仁約翰不肯服從所頒之法令，仍到處講道，宣揚福音。因此政府把他抓去，囚在監裡，前後共十二年。他雖然身在獄中，成為囚犯，仍在靈程上追求；並且寫了一本「天路歷程」，以寓言體裁，敘述天路客，逃出快要被毀滅之城，尋求永生，奔向天家。其目的是要警戒世人，脫離罪惡生活，遵照聖經教訓，行事為人，過得勝的生活。

為傳講聖道，宣揚福音，維護真理，榮耀主名，不畏權勢，不畏苦難，這是基督徒的本色。聖經說：「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太五 10）——李文彬《增智小品》

【生命追求】

美國有位青年佈道家，名叫孫德。年輕的時候，即受洗歸主。當他受洗的時候，施洗的牧師很高興地向他道賀說：「孫德！今天你受洗了，我為你歡喜，我在你身上也有很大的期望，希望你成為一個真實的基督徒，做基督的精兵，被主重用，為主打那美好的仗。」牧師接著又勉勵他說：「如果你希望靈性進步，將來在聖工上有分，必要行三件事。（一）每天必要用十五分鐘讀神的話。（二）每天必要用十五分鐘向神說話。（三）每天必要用十五分鐘向人講話。」

孫德聽了牧師語重心長的勸勉，明白牧師的心意，每天照著做，不願辜負牧師對他的期望，所以他的靈性大大的長進。後來蒙神重用，到處傳福音，帶領很多人歸主，成為有名的奮興佈道家。

一個人信了耶穌，就是蒙恩得救的人；成為基督徒，是上帝的兒女，天國的國民；也就是說一個屬靈的人，應有屬靈生活，在靈程上操練。聖經說：「只是要棄絕那世俗的言語，和老婦荒渺的話，在敬虔上操練自己。」（提前四 7）——李文彬《增智小品》

【獻身傳道】

曾乘太陽神十五號太空船，登陸月球的美國太空人歐溫，退出太空探測工作，決心獻身為主，作傳道工作，宣揚聖道。他也曾來過臺灣佈道。

歐溫先生既是太空人，名利雙收，為什麼要獻身傳道呢？這是因為他在太空中，親身體驗到上帝的恩典。當他離開地球，進入太空，全靠攜帶之氧氣維生時，他便連想到上帝為人類安排這麼美好的環境，供人享受，是多麼幸福。但是世人生活在這美好的環境中，卻不認識上帝，不相信上帝，忽略了上帝的恩典。所以他決定為創造宇宙的大主宰做見證，將他所體驗到的告訴人。

傳道就是傳主耶穌的救恩，就是為主作見證，所以每個基督徒都是主耶穌的見證人，都應該為主作見證，彰顯祂的榮耀。聖經說：「為這些事作見證，並且記載這些事的，就是這門徒，我們也知道他的見證是真的。」（約二十一 24）又說：「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並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四 2）——李文彬《增智小品》

【萬王之王】

韓德爾的聖樂「彌賽亞」中「哈利路亞合唱」，是音樂中最優美的合唱曲之一，此曲一響，聽眾按照習慣，皆得站立。

當維多利亞做英國女王的時候，這部聖樂在倫敦演唱，她以貴賓的身份被邀請。有人告訴她說：「你身為女王，在演唱哈利路亞時，勿須在演唱當中站立，因為有損你身份之尊嚴。」

當聖樂演唱至「哈利路亞」之時，女王為了她的身份尊嚴，便繼續的坐著，但是當唱出「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幾個字之時，女王非但站起來，而且把皇冠從頭上摘下來。她勿須告訴人民，她向一位萬王之王致敬，就是世界上所有的統治者，都應該向這一位偉大的主宰、萬王之王致敬，使全人類，都能認識上帝就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

國家的君王，人民的統治者，我們尚且要尊敬；何況創造宇宙萬物的大主宰、天國的君王，豈不更要尊敬麼？當主耶穌基督騎驢進耶路撒冷之時，受到人民的稱頌，尊祂為王。聖經說：「第二天有許多上來過節的人，聽見耶穌將到耶路撒冷，就拿著棕樹枝，出去迎接祂，喊著說，和撒那！奉主名來的以色列王，是應當稱頌的。」（約十二 12）——李文彬《增智小品》

【為主殉道】

印度有位年輕的基督徒，名叫孫大信，被聖靈感動，進入西藏傳福音，為主作見證。西藏人民多次警告他，恐嚇他，他仍是不怕。於是西藏人只好把他捆綁起來，押送出境，但孫大信仍設法潛入西藏，繼續為主作見證。於是西藏人又把他捉拿了，並以極殘忍的方法要把他處死。就用新剝下的牛皮包裹他的全身，僅剩頭部露出外面，放在烈日下乾曬。等到牛皮被曬乾緊縮時，全身如被大鉗相夾，極其痛苦。然而孫大信捆在牛皮裏在烈日下四晝夜，卻仍不斷地向過路人、旁觀者見證基督的大愛；甚至死前，還在禱告中紀念那些殘害他的人。他這樣至死仍然為主作見證的精神，後來使得有一部份西藏人，受到感動而信了耶穌。

基督教歷史，是一部血證史，教會是由逼迫而成長的。從使徒至教父那個時代，為主殉道者，不乏其人。今天的傳教士，仍不畏其難，繼續為主作見證，即所謂「傳教士精神」。福音能傳到各地，引領萬民歸主，使十字架高舉，使主名得榮耀，那些殉道者的血，絕不是白流的。聖經說：「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太五 10~11）並說：「這二人是為我主耶穌基督的名，不顧性命的。」（徒十五 26）又說：「你不要以給萬民的主作見證為恥，也不要以我這為主被囚的為恥；總要按上帝的能力，與我為福音同受苦難。」（提後一 8）——李文彬《增智小品》

【勿羞辱主的名】

從前有個國王，為他的生日擺設筵席，邀請朝中大臣及文武百官參加。在宴會中，國王請了一位青年音樂家獨唱，當他上臺向大眾敬禮時，國王問他：「你的老師是誰呀？」青年人說：「請王原諒，暫不宣佈，以後再說。」國王聽了他的答覆，很不高興，但在慶生會上，也不好發脾氣，只有暫作忍耐。這位元青年音樂家喉嚨好，音量高亢，歌聲美妙，聽者都受感動，無不鼓掌喝采，要求再唱一曲。青年音樂家自感光榮，便向國王請問：「可以再唱嗎？」國王聽他唱得好，遂允許他再唱。其後，這位青年向王稟告說：「我先前不說出老師的名字，是怕唱得不好，有辱老師的名；既是唱得好，也是老師教得好，現在可以告訴您了。」

我們基督徒跟從主，若沒有屬靈生活，沒有好的行為，沒有主的愛，就不能為主發光，榮耀主名。不要做個有名無實的信徒，免得主的名被羞辱。聖經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 16）——李文彬《增智小品》

【新生命】

張、李二人都因嗜酒成為友好，一次李君往漢口去作生意，在那裡逗留一個多月的時間才回來，一回來後，即將行李安置妥當，往酒樓去吃酒，命侍者持條去請好友張君來小酌。不料侍者回來，條上批明「喝酒的張某已經死了！」李先生看到回條，頓時大吃一驚，心想分別才一個多月，好友就死了，以後永不能再一起喝酒了，心中非常悲傷。但不知其家人如何？這時無意再飲，隨即雇車往張府探望，到了門口，看到雙扉緊閉，乃上前叩門，當門開啟時，對面而立的就是張某，以為見到鬼了，嚇得轉身就跑。張某乃趕上去，抓著其衣領，哈哈大笑，並說：「不要怕，我張某沒有死。」李君說：「那回條上明明批著：『喝酒的張某已經死了！』你何以開此玩笑，嚇唬我呢？」張先生將實情告訴他說：「我張某因為悔改信耶穌，已與酒樽告別，從此不再喝酒。那喝酒的張某如同已死，而信主的張某卻已重生了！」李君這時才恍然大悟說：「啊！原來如此。」

我們世人都是屬亞當的，在撒但權勢之下，被罪捆綁；必須老舊人死了，換上耶穌的生命，才是新造的人。聖經說：「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羅六 4~6）——李文彬《增智小品》

【真正的悔改】

據說有個小偷，在一次聽道後，深受感動，要求受洗。牧師說：「受洗後，就是正式的基督徒了，要有基督的樣式。」他說：「要悔改信主，就會改過自新，決不再犯罪。」於是就給他施洗，當受洗時，他說：「請牧師多撒些水在頭上，把我的罪洗淨。」他以為水能洗去罪，其實水不過是象徵而已。他受洗後不久，經過一家飯館門口，看見包子，不由得垂涎三尺，趁人不注意時，竟偷了兩個回去；但是夜間不能入睡。次日一早去請問牧師，牧師說：「你從前偷人家東西是否也不能入睡呢？」他說：「從前睡得著，若是偷不到東西反而睡不著覺。」牧師說：「這就是你得救的憑證，你受了洗，聖靈在你心中運行，有了新生命，一犯罪就會感到不安。」他有了這一次的體驗，以後就真正的悔改，不再偷竊了。

偷竊是把人家的東西，暗地裡奪過來，成為己有，這是不仁道的，當然是罪！基督徒可以犯罪嗎？聖經說：「從前偷竊的，不要再偷；總要勞力，親手作正經事，就可有餘，分給那缺少的人。」（弗四 28）——李文彬《增智小品》

【除石心換肉心】

據說在美國三藩市有間教會，有一個禮拜天，主日學老師向小朋友說：「你們中間雖有許多人來上主日學，卻仍未表示信靠耶穌，你們的心越來越剛硬，像石頭一樣，不能接受耶穌為救主，最後必要死在罪中。」當天有個小孩子剛剛五歲大，平日他媽媽常帶他去教會上主日學。這一次散會後回到家裡，看見他的爸爸，便說：「爸爸你摸摸你的心，是否已成石頭。」他的爸爸不知道小孩子說的是什麼意思，便責問其妻說：「你教孩子說了些什麼話？」於是他的妻子向他解釋，不由得受到感動，流淚悔改，從此相信耶穌，將石心換為肉心。聖經說：「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心靈放在你們裡面，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結卅六 26）——李文彬《增智小品》

【會說話的房子】

以賽亞書卅九章四節：「以賽亞說，他們在你家裡看見了什麼？」先知以賽亞深知一個人的家，可以顯明那人的心；屬靈的事，也是如此。我們參觀一個人的家，便能看出他們的靈命光景。你若擁有一個基督化的家庭，能叫人一眼看出你的家有屬靈的氣氛麼？你的家有主的榮耀嗎？能叫一個不認識主的人，到你家之後，即刻知道這是基督徒的家庭嗎？牆壁上掛的圖片、格言可以透露屬靈方面的氣息。所放的樂曲是聖樂還是流行歌曲，也提供了屬靈方面的線索；書架上放的書籍刊物是屬靈的書刊？還是通俗雜誌？或是言情小說？你的聖經放在何處？是桌子上呢？書架上呢？還是放在其他地方？尤其聖經是靈糧，在靈程上是不可缺少，在你家占的分量，更是重要。

基督徒的家庭，應有屬靈的氣氛，彰顯出主的榮耀，藉以引人歸主。聖經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 16）——李文彬《增智小品》

【信徒生活見證】

有一位基督徒，從小就信主，是個虔誠的信徒，在靈裡很追求，有屬靈的生命。後被徵召入伍，雖然在軍中，仍有靈修生活堅定他的信仰。每天晚上就寢時，總是跪下來禱告，同事們都譏笑他，說他是耶穌迷，但他不以為恥。有一天，他又跪在床前禱告。有位同事和他開玩笑，就用一隻滿了污泥的鞋子，丟到他身上；但他沒有生氣，而且說：「感謝主。」次日早晨即將那只鞋子擦乾淨，送交他的同事，從此以後他的同事們，都很敬佩他，不再和他開玩笑。這是信心在行為上顯出來，為主作了美好的見證。

又有一位基督徒在軍中，沒有屬靈生活，在行為上也表現不出他是信徒。有一次，從軍中回家探親，恰巧遇見他的牧師，寒暄幾句，牧師又問他一連串的問題說：「你這幾個月軍中生活都習慣了罷！你禱告的時候，同事們有沒有笑你？有沒有向他們傳福音？」他說：「我在軍中幾個月，根本沒有人知道我是基督徒。」可見他沒有屬靈生活的見證，使人認不出他是基督徒。

基督徒就是耶穌基督的見證人，必須要為主作見證，否則就失去光和鹽的作用。聖經說：「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五 8）——李文彬《增智小品》

【其他篇】

【宣揚文化】

臺北有位窮苦老人，名叫王貫英，以拾荒為生，刻苦自勵還，將撿拾之廢紙廢物出售，賺點錢自用。但是他不為自己享受，還是省吃儉用，將節省下來的錢，做救助清寒學生及贈書學校等善行。一次，他以中國廿五史、十三經注疏、資治通鑒、三字經精解、康熙字典、網鑒易知錄、龍文鞭影、小學集注等古書一批，贈送給美國聖若望大學亞洲研究中心。該中心主任薛光前博士在贈書儀式的致詞中說：「希望大家都能效法王貫英的精神，將智慧力量貢獻給國家社會。」王貫英表示，他願做中華文化的撒佈者，希望這批書有助於異國人對中華文化的瞭解。

王貫英為宣揚中國文化，贈書於美國人，使外國人瞭解中國文化。我們基督徒為傳福音，宣揚聖道，應將聖經及屬靈書刊贈與外邦人研讀，使他瞭解基督教教義，認識耶穌是神子、是救主，信祂的必得永生。聖經說：「在眾人面前，極有能力，駁倒猶太人，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徒十八 28）——李文彬《增智小品》

【知難行易】

知難行易是國父孫中山先生之學說，他為要使人民明白這個道理，曾經講過一個故事。他說：「美國有一戶人家，自來水管壞了，主人叫了一個工匠來修理。那個工人來了，只略一動手，就把水管修理好了。主人問他要多少錢，那工人說：『五十元零四角。』主人很不高興的說：『這樣簡單的工作，一動手就修好了，怎麼要這麼多的錢，而且還有零四角錢呢？』工匠說：『動手修理是很容易，但要知道怎樣去修理，可並不容易，所以我必需要五十元，做知識的代價，四角錢是我動手修理的工錢，若是你嫌太貴，就只收知識的代價好了。』主人聽了，笑笑的說：『你說的話很有道理，我就照你的意思，全數給你。』」

參加聚會作禮拜，讀經禱告都不難；但是真正的認識三位一體的神，明白其中的道理，能有不疑惑的信心，實在不容易。聖經說：「腓利就跑到太監那裡，聽見他念先知以賽亞的書，便問他說，你所念的你明白麼？他說，沒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徒八 30~31）——李文彬《增智小品》

【糊塗人】

大膽的糊塗人範植樟，是桃園新祥針織機械廠的鉗工，為要去香港，達到他的目的，就異想天開，設法將自己封進貨箱中。他將貨箱挖了一個大洞，然後帶些乾糧及一壺水，爬進箱中，又把箱

子破口封好。經過九天的時間，被船上的舵手發現，他看見有人來救，第一句話就是要水，他連聲說：「水！水！水！」幾乎渴死了。船員們看到他的情況，都非常地驚訝，說這個人太糊塗了，簡直是拿自己的生命開玩笑。

這個故事，有兩點啟示：(1) 不要做糊塗人。有許多人裝做糊塗，明知耶穌是救主，不予接待，反而要拒絕祂，以致失去永生。聖經說：「不要作糊塗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弗五 17)。(2) 生命之水，水是最重要的，沒有水不能生存的。聖經說：「耶穌回答說，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 13~14) ——李文彬《增智小品》

【任意批評】

一天有兄弟二人進城，先是由哥哥騎著驢，人們批評哥哥不知理，不愛弟弟，結果哥哥下來，讓弟弟騎。又有人批評弟弟不知敬愛哥哥，怎可讓哥哥走路呢？這時哥哥只好跳上驢背，兄弟二人共騎了。這會兒，又有人批評他們說：「怎麼可以如此虐待驢子呢？兩人共騎，會把驢子壓死的。」於是兄弟二人都下來牽著驢走，這樣又有人批評說：「這兩個人真傻，有驢不騎牽著走，天下居然有這樣傻瓜！」

這個故事說明瞭人們好批評的劣性，人都是有嘴說人，任意批評。聖經說：「你們不可彼此批評，人若批評弟兄，論斷弟兄，就是批評律法，論斷律法。」(雅四 11) ——李文彬《增智小品》

【論斷】

有一位太太在下雨的時候，不肯用自己的傘，叫小孩子去借鄰居家的傘，那位鄰居也很油條，不願借給她，便推辭地說：「現在正要用，不能借給你。」這位太太發牢騷說：「小器鬼，一把傘算什麼，用過就還你，都不肯行個方便，遇到你這樣的鄰居真倒楣！」此時恰巧有一位朋友來了，說：「現在正在下雨，我有要緊的事情辦理，請將你的傘借用一下。」她說：「我沒有傘。」朋友就指著牆上掛的傘說：「你真小器，傘我借用一下，有什麼關係呢？」說著說著，就將牆上掛的傘拿下來走了。她想拿話來抵擋，但是說不出話來，因為朋友所判她的罪名，和她鄰居的罪名一樣，所以只有閉口不言，而光生氣了。

批評論斷是人的弱點，但是人總喜歡批評論斷別人，有口說人，卻沒有嘴說自己。聖經說：「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因為你們怎樣論斷人，也必怎樣被論斷。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太七 1~2) ——李文彬《增智小品》

【三個不同性情的人】

有三個人一同趕路，每一個人挑著兩個籃子，一個在前，一個在後。

第一個人把別人施予他的仁慈和好事，置於後面的籃子裡。這些事因為看不見，也就隨即被遺忘了。他把別人的侮辱和不和氣的態度放在前面的籃子裡。因為常看到這些事，使他永不忘記，對做這些事的人，也永遠懷恨在心，因為常忌恨人，自己心中也不平安。

第二個人把他向別人做的不愉快之事，放在看不到的後面籃子裡，所以立刻就忘記了。至於他所行的好事功德，當然的，是挑在前面，這樣使他既驕傲又自誇。

第三個人把別人全部缺德的事，放在後面，而且籃子底部還有一個大破洞，那些事很快地被失落而遺忘了。那麼別人的仁慈、良善以及和藹可親的行為，他就放在前面，這樣他便能夠看見它們。如此的處置，使他成為一個最快樂的人。

以上所述的三個人，性情各不相同；第一個人，只看別人的缺點，而心中沒有平安。第二個人只看自己的功德，以致驕傲自誇。第三個人，只看別人的長處，所以心中愉快。我們應做那一種人？自己思量吧！聖經說：「各人應當察驗自己的行為，這樣，他所誇的就專在自己，不在別人了，因為各人必擔當自己的擔子。」

（加六 4~5）——李文彬《增智小品》

【差不多先生】

從前我國有個人，名叫「差不多先生」。他無論做什麼事情，都是差不多。他替人家管賬，常把十字寫成千字，老闆罵他糊塗，他總笑著道歉說：「千字與十字比較，只多一撇，不是差不多嗎？」

有一次，差不多先生病了，家人急忙到西街去請汪大夫，那知汪大夫不在家；卻急忙地跑到東街，把牛醫王大夫請來。差不多先生躺在床上說：「好在王大夫與汪大夫差不多，讓他試試看吧！」這王大夫就用醫牛的方法，給差不多先生治病。未幾，差不多先生便一命嗚呼，當他臨死之前，還向他家裡的人說：「活人與死人也差不多，凡事差不多就好了，何必斤斤計較，過於認真呢？」

差之毫釐，謬之千里，有差必有錯，所以不可說差不多，差一點就有錯。聖經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五 37）——李文彬《增智小品》

【禍由自取】

一隻猴子在樹上玩耍，牠向下一看，有個漁夫正在撒網捕魚，覺得很有趣，就定神觀看。到了中午，漁夫肚子餓了，提著漁簍回家吃飯，而漁網沒有帶走，仍存放在那裡。猴子便從樹上下來，趁此機會，學習撒網打魚；那知把網向河裡撒時，自己的身子，竟被漁網纏住，一起掉到河裡，幾乎被淹死，於是對自己說：「禍由自取。」

我們就像猴子，不守自己的本分，反學世人所做的，為名為利，以致犯罪，落在網羅裡。聖經說：「他們雕刻的神像，你們要用火焚燒，其上的金銀你不可貪圖，也不可收取，免得你因此陷入網羅；這原是耶和華你上帝所憎惡的。」（申七 25）——李文彬《增智小品》

【求錯了醫生】

宋國人扁鵲，是我國古代非常有名望的醫生。有一次，他到魏國。那時，當地有一個人，患了重病，生命垂危。扁鵲聞訊之後，便毛遂自薦，急忙地跑到患者家中，願為病人醫治。不料病者的父親由內室裡走出來，很不客氣地向扁鵲說：「現在我兒子病的如此之重，我們心裡非常擔心，我正打算去請良醫來為之診治，這病不是你所能醫治得好的。」扁鵲雖然具有仁心仁術，竟被拒絕，也無可奈何，後來，他們去請當地的一位巫婆來，用魔術念咒驅邪，病人未得正確的醫治，結果病死，一命嗚呼。

扁鵲在當時，可稱為肉體病患者的救星，醫術確是手到病除。可惜那魏國的人，不認識天下名醫，反迷信巫婆，害死了自己的兒子，真是可惜！耶穌基督是至大醫生，祂能使人起死回生，然而反被人嗤笑。聖經說：「耶穌到了管會堂的家裡，看見有吹手，又有許多人亂嚷，就說，退去罷！這閨女不是死了，是睡著了，他們就嗤笑他。」（太九 23~24）——李文彬《增智小品》

【神箭手】

有一個年輕人，跟師父學習射箭。師父叫他射一隻鳥，那鳥棲在房子邊的一棵樹上。正要射時，師父問：「你看見鳥、樹和房子嗎？」他說：「是。」師父不讓他射，一連兩次都是如此。第三次要射時，師父又問：「你看見甚麼？」他說：「只看見這只鳥。」師父告訴他說：「射吧！」箭矢一發，就將鳥射下來了。

這位年輕的神箭手，射中了目標，心中非常高興，便問師父，為什麼看見樹和房子不能射。師父說：「你不專心，是不容易射中的。」從此這位年輕人，專心學習幾年，果然百發百中，成了神箭手。

世上無難事，就怕心不專，只要專心致志，沒有學不成的。基督徒的行事，也應學習不看環境，不看人，而專心仰望主。聖經說：「有聲音從雲彩裡出來說，這是我的兒子，我所揀選的，你們要聽他。聲音住了，只見耶穌一人在那裡。當那些日子，門徒不題所看見的事，一樣也不告訴人。」（路九 35~36）——李文彬《增智小品》

【紀昌學射】

據說古時候有個神箭手，名叫飛衛，他的箭術很好，每次射箭，都是百發百中，因此飛禽走獸都懼怕他。那時有個愛好射箭的青年，名叫紀昌，常到山中打獵，可是十射九空，敗興而歸，一無所獲。紀昌聽說飛衛是個射箭能手，技術高明，便去投拜為師，學習箭術。當他到飛衛家中，飛衛首先檢查他的眼睛，看他眼睛不時眨動著，便搖搖頭說：「不行不行，先回去練好眼睛再來。」紀昌聽命返裡，努力練習。當他的妻子在織布時，便搖搖頭說：「不行不行，先回去練好眼睛再來。」紀昌聽命返裡，努力練習。當他的妻子在織布時，便躺在織布機下，注視著梭穿來穿去的情形。過

了兩年時日，又去投拜飛衛。此時飛衛又指著牆外樹枝的一個枝子，要他看有多少葉子。紀昌看了好半天，看不清楚，於是又返裡學習。他用一根頭髮，吊一隻蟲子，練習將近一年之久，後來眼力成功，即使很小的東西，都能看得清清楚楚，又去拜師。飛衛在柳樹上掛了一個小銅環，叫紀昌站在百步之外，看他能不能射中。這時紀昌拉弓一射，果然得心應手，箭無虛發，便成為有名的射箭手。

凡事都要下功夫，專心學習，才能成功。聖經說：「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並要在此專心，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提前四 15）——李文彬《增智小品》

【今日事今日畢】

佛蘭克林是美國有名的科學家，同時也是傑出政治學家。他在費城開辦報館時，有位老農人慕名而來，特此求教他，臨別之時，請佛蘭克林寫幾句話，以作紀念。佛氏應其所求，隨即寫道：「今日事，今日畢」。

過了幾天，老農夫又來訪，並帶了一車麥子，以表謝意。佛蘭克林感到十分驚奇。原來老農夫割麥時，許多麥子猶在田中，工人們卻看時間不早了，都要回家，等明天再來搬運，這時老農夫想到佛蘭克林的話，便懇切的勸告工人，多辛苦一點，將田中的麥子搬運回家。那知當天晚上，下了一場大雨，而且連綿五天之久；如果麥子仍留在田中，必都會腐爛了。就因佛蘭克林的話，老農夫得以儆醒而未受損失。

「今日事，今日畢」是一句名言，因為明天自有明天事，何況明天將發生何事無法預料，所以不可耽延。信耶穌也是如此。聖經說：「今天明天我要往某城裡去，在那裡住一年，作買賣得利，其實明天如何，你們還不知道。你們的生命是什麼呢？你們原來是一片雲霧，出現少時就不見了。」（雅四 13~14）——李文彬《增智小品》

【拍馬者戒】

拍馬者有時也會弄錯物件，所謂：「馬屁拍在馬腳上。」略舉幾個例子：

有個笑話，某皇帝喜得儲君，於彌月之喜，賜宴文武大臣，以示慶祝，諸臣道賀完畢。其中有位大臣，趁機討好，跪奏曰：「皇后生子，臣下無寸尺之功，竟蒙厚賞，實在有愧。」皇帝聽了，心感不悅，便斥責說：「蠢才，皇后生子，豈能要你幫忙，荒唐！荒唐！」

另一個故事。齊景公不喜喝采，有一天，齊景公和臣子公開比賽射藝，無論誰射中靶子，觀眾都加以喝采拍掌叫好。輪到齊景公，詎料，一射不中，但是大家仍然同聲喝采，齊景公很不高興，一氣之下，把弓矢摔在一邊，氣哼哼地說：「這樣喝采，還有什麼價值麼？」

另有一則新聞。不久前，前高雄市長王玉雲的一雙半舊皮鞋，叫人拿去給皮匠修理斷線之處。等到皮鞋修理好了，將鞋子送來，王市長仔細一看，發現皮鞋換了底，經過詢問，始知原是一個胖胖的官員，利用機會，向王市長表現「孝心」，要皮匠這樣做，並付了二百元費用。王市長對此事

感到很不愉快，他不要屬員如此奉承，一怒之下，把這雙皮鞋送給皮匠，也付了二百元修理費。

不要拍馬，以免拍到馬腳上，若是弄巧成拙，反而得不到益處，何苦來哉？聖經說：「我必不看人的情面，也不奉承人。我不曉得奉承，若奉承，造我的主，必快快除滅我。」（伯卅二 21~22）——李文彬《增智小品》

【牧場】

數十年前，在法國舉行一次現代畫展，其中有一幅圖畫很特別，畫的只是一塊白布而已，並且還框著精美的相框，其標題為牧場。因為這次是名畫家的展出，吸引許多觀眾前往參觀，觀眾們看到這幅畫，有的沉思，有的論斷，有的批評，大家都不瞭解究竟有何意義。一天，有位老太太欣賞這幅畫時，凝視好久，突然尖聲大叫地說：「啊！啊！我看見一大群羊，從這畫裡走出來了。一有些觀眾批評那位老太太是神經病，不會欣賞畫，還在亂叫。而後有人去把那位畫家找來，請他解釋那塊白布，究竟有什麼涵義。畫家很坦誠地說：「這幅畫很顯明的是一片牧場，是我用盡心思所畫成的。」有人問：「羊群呢？」畫家說：「羊都跑走了。」觀眾又問：「那草呢？」他說：「草被羊吃光，所以羊都跑了。」

教會猶如牧場，牧人必須牧羊羊群，供應所需，否則羊群就會跑走。聖經說：「我的羊在諸山間，在各高崗上流離，在全地上分散，無人去尋，無人去找。」（結卅四 6）——李文彬《增智小品》

【教派何其多】

有一個笑話，在印度有位聖者，隱居於山中，在石洞裡潛修，環境雖然清靜，但是有些山鼠常跑來攪擾他，又無法趕走那些山鼠，使他十分地厭煩，於是就設法下山找一隻貓來，那只貓很英勇，大顯身手，弄得滿地都是死老鼠，這又使他起了不忍殺聖的慈悲心。於是就想出一個兩全其美的辦法，用一條繩子把貓縛著，這樣貓就不能到外面抓老鼠，又有嚇阻作用，使老鼠不敢進石洞來，這個辦法，實在很好。以後這位老者去世了，他的門徒們覺得老師把貓拴在蒲園邊，一定有他的道理，後來門徒們無論在任何地方打坐，也一樣畫葫蘆，而自稱為「貓派」，可是他們一代一代的傳下去，經過長時期的演變，又分為「白貓派」與「黑貓派」；還有「長繩派」與「短繩派」之分，這樣演變下來，教派就愈來愈多了。

有人會問，基督教怎麼有這麼多的教派？這個會，那個會。是的，因為基督的教會是屬靈的教會，凡是信徒都可自由傳福音，然而只有耶穌基督是教會的元首。聖經說：「你們各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我是屬磯法的，我是屬基督的。基督是分開的麼？保羅為你們釘了十字架麼？你們是奉保羅的名受了洗麼？」（林前一 12~13）——李文彬《增智小品》

【箏的故事】

堯帝有兩個女兒，都會彈琴，而且彈得很好，她們的琴，是個半圓形的木板，上面有二十五根絲弦。

有一天，她們姊妹倆都搶著要彈。姐姐說：「我是姐姐，比你大，應該尊敬我，讓我先彈。」妹妹也說：「我是妹妹，比你小，大的應讓小的，所以我才應先彈。」彼此爭論，互不相讓。二人正在爭奪，琴從中間裂為兩半，姐姐奪得十三根弦，妹妹搶得十二根弦。這時她們各人拿著破裂的琴，各彈各的。從此以後，不再叫琴，叫它為「箏」，也有爭的意思。

今日教會各立門戶，各持己見，彼此爭論，只能分，難以合，以致產生許多教派。聖經說：「因為革來氏家裡的人，曾對我提起弟兄們來，說你們中間有分爭。我的意思就是你們各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我是屬磯法的，我是屬基督的。基督是分開的麼？保羅為你們釘了十字架麼？你們是奉保羅的名受了洗麼？」（林前一 11~13）——李文彬《增智小品》

【趕客妙策】

客人來訪，有助於交際，也有礙於事物。一來耽誤做事，二來擾亂內心的寧靜。所以大畫家齊白石，生前不願見客，他常在室外，貼一張條子，上書「齊白石死了」，藉以擋客，不無以「泰山石敢當」的石碑擋鬼之意。萬一非接見賓客不可，他又在室內貼一張條子：「不論至親好友，閒談只限十分鐘」！防客如防賊，已到了步步為營的地步。

若是家裡來了愛串門的客人，賴著不走，那又如何請走呢？如莊子山木篇，記孔子和弟子到宋國，在一棵樹下演習禮儀。一方面是教導弟子，二方面是想藉此引起宋君的注意和禮聘。不料司馬恆？嫉妒他，叫人把那棵大樹砍到，示意要他們離去，砍樹趕客也是一法。

清朝在官場中，有端茶送客之法，一到主人感覺客人應該告退之時，就舉起蓋碗請茶，這時訓練有素的僕人，立刻高叫「送客」。隨即另有僕人掀起門簾，逼得客人非走不可，這也是趕客之一法。

看表趕客，是舉起帶錶的手腕，低頭看表，看過錶後，再掩著嘴巴打哈欠，便說聲：「快到十二點了」，此法趕客效果尤佳。萬一遇著不識相的客人，在看錶時還賴著不走，又怎麼辦呢？只好陪客人談下去，藉以培養忍耐吧！

當此工業社會，時間就是金錢的時代，不要與人閒聊，浪費時光，至於傳福音及拜訪，也要視機而行。聖經說：「你們要愛惜光陰，用智慧與外人交往。」（西四 5）——李文彬《增智小品》

【破釜沉舟】

兩千年前，有個人名叫項羽，他家好幾代都是楚國大將。楚國被秦國打敗了以後，他不肯投降，還要帶兵與秦國打仗，並且自封為「西楚霸王」。一次他帶兵渡河去與秦兵作戰，等船到岸時，他計上心頭，在船底挖了幾個洞，把船沉到水中。又把煮飯的鍋打破，無法再做炊事之用。那時他們

每人只帶三天食糧，屬下兵士們都很害怕。項羽心裡明白兵士們的恐懼，於是就對他們說：「我們若在三日內敗秦兵，大家就活了，要是過了三天，糧食吃完了，再沒有東西可吃，就要餓死。若是打了敗仗，船已經破漏沉在河裡，也不能渡河回去，不是被敵人殺死，就是掉在河裡淹死。」大家聽了他所說的話，都覺得只有向前進，打敗敵人，才能有生存的希望。於是大家抱著必死的決心，奮勇的向前衝殺，結果把秦兵打敗了。

跟從主也要有決心，無論順境或逆境，都要跟從。奔走天路，要向前直往，不可回頭。聖經說：「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不配進上帝的國。」（路九 62）——李文彬《增智小品》

【人心不足欲成仙】

漢武帝作了皇帝，還感不足，夢想成仙，終日為此思索，心中常是悶悶不樂。以後他的臣僕知道了，但是始終不敢直接勸諫，後來有一位忠臣曾做了一首詩以諷喻世人，詩雲：「漢武為君欲成仙，石崇巨富苦無錢，嫦娥對鏡嫌貌醜，彭祖焚香祝壽年，若得世人心頭願，山作黃金海成田，勸君不必再憂愁，一日清閒一日仙。」

人心雖小，但是欲望很大，世界不能填滿。所謂「得隴望蜀」，正是最好的寫照。聖經說：「貪愛銀子的，不因得銀子知足，貪愛豐富的，也不因得利益知足，這也是虛空。」（傳五 10）——李文彬《增智小品》

【善惡存於一念】

據說從前有位教皇，希望在教堂裡有一幅主耶穌和十二個門徒最後晚餐的畫，就派一個主教去辦。那個主教遵命辦理，於是就找了畫家來，設計繪畫；可是時越兩年尚未畫好。教皇就責問那個主教，何以至今還沒有畫好？這時主教也氣衝衝地責罵畫家。畫家回答說：「因為有兩個人畫不出來，一個是耶穌，一個是猶大。」

主教催促畫家趕快設法畫好，以免教皇生氣。畫家看到主教不高興的樣子，就說：「我看你的臉很像猶大，我就畫你罷。」主教恐怕被畫成猶大，就說：「請你慢慢地畫罷！不要太急了。」主教將此事稟告教皇，教皇也怕被畫成猶大，就不再催逼畫家了（人都不願做猶大）。畫家為了要完成他的作品，天天都在尋找他要的兩位人物。有一次，在教堂突然發現一個參加唱詩班的青年，面容和善、慈祥的樣子，就以這位青年，作為畫耶穌的像譜。

畫家完成了耶穌的畫像，尚需一個猶大，又找了十年。有一天，他在路旁發現一個因醉酒而躺在地上的人，像貌很像猶大，就以他的臉譜，畫成猶大，畫好之後，那人看自己變成猶大，就流淚而泣，對畫家說：「你不該把我畫成猶大。」又說：「十年前你將我畫成耶穌，今天使我變成猶大，我心裡很難過。」

猶大以賣主出名，誰都不願做猶大。我們是不是也出賣耶穌？是不是也做了猶大？聖經說：「說話之間，來了許多人，那十二個門徒裡名叫猶大的，走在前頭，就近耶穌，要與他親嘴。耶穌對他

說，猶大，你用親嘴的暗號賣人子麼。」(路廿二 47~48) ——李文彬《增智小品》

【季筭掛劍】

春秋時代，吳國名士季筭，是春秋吳王壽夢的小兒子，知書達禮，壽夢本想立他為王，但他堅辭不受，後來被封為延陵，也就是現在江蘇武進縣，號為「延陵季子」。

有一次，他前往魯國研究周樂，途徑徐國，徐王對他的劍讚賞不已。季筭心中明白，但他還要走幾個國家，準備回來的時候，再把劍送給徐王，詎料，當他返回徐國時，徐王已撒手塵寰了，他揮淚祭拜于徐王墳前，卸下配劍，掛在墳前的一棵樹上。

國畫大師張大千先生，于民國五十六年在歷史博物館舉行畫展，當展覽結束後，張大千先生從巴西寫信給臺北好友羊汝德，表示要送畫給包尊彭、姚夢穀、張佛千三位先生。當時包尊彭在館長任內，表示不能接受畫家贈畫，希望在他卸下館長職務後，張大千先生能畫一幅畫給他。

民國五十八年四月包尊彭離開歷史博物館，任職中央圖書館，張大千先生正想實行諾言，畫一幅畫送給包尊彭，那知忽患眼疾，不能動筆，而包尊彭卻在一年後去世。張大千因為此事而耿耿於懷。

三年後羊汝德赴美與張大千相遇，又談起此事，想到季筭掛劍的故事，大千先生恍然大悟，找到還願的辦法，他要把一幅精品，掛在「尊彭閣」包尊彭先生銅像旁，以慰亡友。許願還願，這是表示對人之誠信。聖經說：「所以你許的願應當償還。你許願不還，不如不許。」(傳五 4~5) ——李文彬《增智小品》

【掉了禮貌】

牙買加是中美洲靠古巴附近的一個小島，一天有位老太婆，頭上頂著一筐蔬菜在街上走著，突然聽見後面有消防車鈴響，連忙往路邊躲。因躲得太急了，頭上頂的菜，有幾棵滾落下來了。等到消防車過去，她剛要蹲下去拾那些掉在地上的蔬菜，忽有一位小姐騎著腳踏車，由她身邊擦過去，嚇了她一大跳。她看這位小姐太沒有禮貌了，隨即喊著說：「喂！小姐！你東西掉了！」那位小姐真的以為掉了什麼東西，立刻轉回來，問老太婆：「我掉了什麼東西？」老太婆說：「你掉了對老人應有的禮貌。」那位小姐聽了羞得面紅而去。

處事待人應有禮貌，互敬互愛，使人和睦，彼此謙卑，友誼更深。聖經說：「要彼此同心，不要志氣高大，倒要俯就卑微的人，不要自以為聰明。」(羅十二 16) ——李文彬《增智小品》